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 自我認同之研究

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研究報告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本報告內容及建議，純屬研究小組意見，不代表本機關意見)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研究

接受補助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研究主持人：王雅玄教授

協同主持人：馮美滿博士

研究助理：張訓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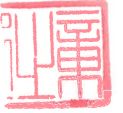
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研究報告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本報告內容及建議，純屬研究小組意見，不代表本機關意見)

著作權授權書

茲同意授權內政部將本研究成果「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研究」，進行典藏與無償再製利用，並得不限時間、地域與次數，以紙本或數位方式發行和出版，或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傳輸，進行公開散布，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瀏覽、下載或列印，以利學術資訊交流。



校長 馮展華

立授權書
機關(團體):

國立中正大學

(請蓋章)

負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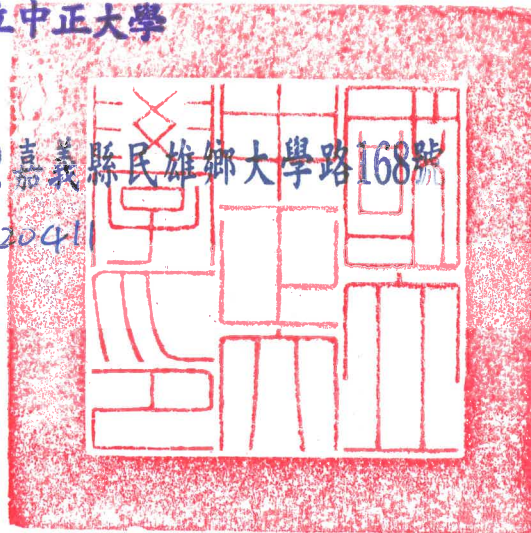
(請蓋章)

地址:

62102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168號

電話:

05-2720411



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30 日

目 錄

摘 要.....	V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3
第三節 名詞解釋.....	4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5
第二章 文獻探討.....	7
第一節 跨國主義/跨文化主義與自我認同.....	7
第二節 跨文化調適提升新住民/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12
第三節 社會參與強化新住民/新住民子女之自我認同.....	16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19
第一節 研究架構.....	19
第二節 研究假設與統計分析.....	20
第三節 研究對象.....	22
第四節 研究工具.....	24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	51
第一節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樣本分析.....	51
第二節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分析.....	59
第三節 不同背景變項的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差異分析.....	71
第四節 跨文化環境對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相關分析.....	109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113
第一節 研究發現.....	113
第二節 研究結論.....	119
第三節 研究建議.....	124
附錄一 新住民問卷調查分層抽樣.....	129
附錄二 新住民子女問卷調查學生分層抽樣.....	131
附錄三 正式問卷（中文版）.....	133
附錄四 正式問卷（中越版）.....	141
附錄五 各縣市新住民據點.....	149
參考書目.....	165
一、中文.....	165
二、外文.....	168

表目錄

表 3-1 各區新住民人口抽樣比例與數量.....	22
表 3-2 國中階段新住民子女抽樣比例與數量.....	23
表 3-3 各教育階段學校數抽樣比例與數量.....	23
表 3-4 本研究「跨文化環境」問卷題目（初稿）.....	24
表 3-5 本研究「社會參與」問卷題目（初稿）.....	25
表 3-6 本研究「自我認同量表」問卷題目（初稿）.....	26
表 3-7 審查內容效度專家學者.....	27
表 3-8 問卷審查之新住民與專家學者.....	28
表 3-9 個人基本資料內容效度問卷審查結果.....	29
表 3-10 跨文化環境內容效度問卷審查結果.....	33
表 3-11 跨國社群參與內容效度問卷審查結果.....	36
表 3-12 自我認同內容效度問卷審查結果.....	40
表 3-13 跨文化環境量表之項目分析.....	43
表 3-14 社會參與量表之項目分析.....	44
表 3-15 自我認同量表之項目分析.....	45
表 3-16 跨文化量表之信度分析.....	46
表 3-17 社會參與量表之信度分析.....	46
表 3-18 自我認同量表之信度分析.....	47
表 4-1 新住民基本資料之次數分配表.....	51
表 4-2 新住民抽樣人數與母群百分比對照表.....	53
表 4-3 新住民子女基本資料之次數分配表.....	55
表 4-4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現況分析各構面摘要表.....	60
表 4-5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現況分析各構面摘要表.....	61
表 4-6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現況分析各構面摘要表.....	63
表 4-7 全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現況摘要表.....	64
表 4-8 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現況摘要表.....	65
表 4-9 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及二代政府資源使用現況摘要表.....	69
表 4-10 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T 考驗摘要表.....	72
表 4-11 不同年齡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75
表 4-12 最高教育程度不同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79
表 4-13 居住地區不同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82
表 4-14 現在家庭狀況不同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85
表 4-15 婚姻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87
表 4-16 職業不同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89
表 4-17 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92
表 4-18 來台時間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94
表 4-19 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96

表 4-20 來台前後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98
表 4-21 父、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變異、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分析摘要表	100
表 4-22 父、母親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	102
表 4-23 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104
表 4-24 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之差異驗證結果	106
表 4-25 新住民及其子女在社會參與之差異驗證結果	107
表 4-26 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自我認同之差異驗證結果	108
表 4-27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相關分析摘要表	109
表 4-28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相關分析摘要表	110
表 4-29 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相關分析摘要表	111

圖目錄

圖 2-1 「壓力-調適-成長」動態模式.....	8
圖 3-1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之跨文化環境研究架構.....	19
圖 3-2 研究設計.....	20

摘 要

一、研究緣起

本研究立基於期待跨文化環境所帶來的正向影響，欲針對全國新住民及其子女之跨文化成長環境、社會參與，以及自我認同進行探討，期望藉由問卷調查得出這三者之間的關係，並分析全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成長環境、社會參與及自我認同的現況與需求，以提出改進方向與政策制訂之參考。

二、研究方法及過程

研究方法上，除了藉由文獻閱讀探討新住民及其子女目前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以及自我認同的概念與相關研究外。亦採用問卷調查法進行資料蒐集，探討全台各縣市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以及自我認同現況。透過分層比例抽樣的方式選取各縣市的新住民及其子女，全國共發出 4847 份問卷（新住民 2197 份；新住民子女 2650 份），回收 2596 份（新住民 924 份；新住民子女 1672 份），回收率 53%。

三、重要發現

（一）全國所有新住民及其子女所知覺的跨文化環境為普通（2.59），以嘉義縣、台東縣最佳（跨文化環境指數前 10%）；社會參與普遍不足（1.85），；自我認同為普遍良好（3.08），以屏東縣、嘉義縣最佳（自我認同指數前 10%）。其中，新住民方面以新竹縣跨文化環境為良好（3.02）、屏東縣自我認同為良好（3.79）；新住民子女方面只有花蓮縣自我認同良好（3.17），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不足（1.61）。

(二) 全國所有新住民及其子女所知覺的各面向(家庭、學校/工作場所與社區)跨文化環境為普通(2.31-2.89),新住民子女就業學習教育方面的社會參與不足(1.33),自我認同方面則是新住民及其子女的個人認同良好(3.31/3.30)。

(三) 全國所有新住民及其子女不太需要通譯人員(1.50/1.40);全國新住民子女都不常上網查詢政府網站(1.74),其中澎湖縣新住民子女最少上網(1.50);全國新住民子女不常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1.74),其中以新竹縣新住民子女最少(1.48)。

(四) 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方面,大學畢業高於國中畢業,東區高於北區,職業管理高於非技術,東南亞高於中國,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高於短期居留證,來台前宗教信仰為佛教與民間信仰基督教、天主教會高於無。新住民子女方面,國中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雙親家庭高於其它三者;母親國籍東南亞與其它國家高於中國大陸;父、母親教育程度為研究所者高於國中畢業與國小(含)以下;基督教、天主教高於無宗教信仰。

(五) 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女性高於男性,51歲(含)以上高於31-40歲;大學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中區高於北區;職業管理高於技術;中國高於其它國家;持長期居留證高於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21年以上高於11-15年。新住民子女方面,男高於女;21-30歲年高於20歲(含)以下;大學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已婚高於未婚;母親國籍其它國家高於中國大陸;父、母親教育程度方面是大學畢業高於國中畢業;佛教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六) 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研究所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大家庭或三代同堂會高於單親家庭;職業管理高於非技術;東南亞高於中國;來台21年以上高於6年-10年;長期居留證的高於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新住民子女方面,國中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中區高於北區與外島;母親國

籍為東南亞國家高於中國大陸；民間信仰高於無。

(七)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呈現顯著正相關。

(八)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呈現顯著正相關。

(九) 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呈現部分相關。

四、主要建議事項

根據研究結果，提出下列建議供「政府部會」、「各縣市政府與公私協力單位」以及「社區與學校與家庭」參考，以期未來改善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一) 相關政策之建議

1. 新住民在地發展計畫

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的社會參與不足，目前政府新住民照顧輔導方案中的其中一項是「培力新住民及其子女發揮多元文化優勢」，計畫當中的內容主要是培育國際人才，讓新住民與其子女可以藉由寒暑假到父母親的原生母國進行家庭生活、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等，目的是為了培育國家的國際人才。這部分可以建議內政部，除了將新住民及其子女送回母國之外，也可以鼓勵他們將母國的特色帶到台灣發展，讓台灣的街道充滿多元文化特色。

2. 新住民家庭增能計畫

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的家庭跨文化環境為普通。新住民來自各國，原生母國的生活習慣、語言、文化與環境適應問題，讓新住民進入台灣之後會面臨諸多衝擊，各部會這幾年來也積極協助新住民融入台灣社會，並且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識字班與生活適應課程，期望可以協助新住民在台生活適應能力。這部份建議內政部除了讓新住民適應台灣生活環境之外，也應辦理台灣家庭的家庭增能，讓台灣家庭成員也能知曉新住民的母國文化，方能建立跨文化家庭友善環境。

3. 多語友善環境計畫

本研究發現台灣環境在整體上對新住民及其子女仍有不友善之處，如大部分

的政府機關或民間團體在語言文字上仍採中英文對照，對於東南亞或其他國家的新住民而言，仍有其語言文字上的限制，建議政府機關在機關名稱或宣傳單應標示多元語言，避免新住民在語言文字上的困擾，或是通譯服務、政府網站便民服務及相關資源的管道，以期建立多元文化的友善環境，協助新住民及其子女早日適應跨文化環境，強化社會參與。

(二) 對各部會之建議

1. 經濟部規劃更多新住民特色消費據點，以強化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

本研究指出，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特色消費相關程度最高，建議經濟部可以與地方政府或民間組織規劃更多的新住民特色消費據點，目前僅部分縣市有類似的據點（例如：緬甸街），經濟部宜規劃中小企業投資各縣市新住民特色消費場所，成為市集、形成消費商圈，同時也能增強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加強宗教參與的部分，規劃不同宗教之間的交流活動，讓來自同國家的新住民在台灣不因宗教而有所分別，都是台灣的一分子。

2. 文化部宜推廣新住民的宗教文化、推廣多元文化活動節

本研究指出，宗教活動與自我認同中的個人認同、社會認同以及文化認同有相關。顯見，宗教是保有原生母國文化的重要場所，例如來自印度的新住民信奉伊斯蘭教，來台灣之後會延續伊斯蘭教義當中所教導的禮節生活，這是印度文化的一部分，若是要強化來自不同國家新住民的自我認同，建議文化部與宗教團體合作，辦理相關活動，不僅能讓新住民強化自我認同，同時台灣人也能從中體驗不同國家的宗教。此外，文化部在政策上應舉辦多元文化活動節，類似萬國博覽會，讓民眾認識他國的民情風俗；並提高預算讓民間組織申請，辦理各式各樣的文化活動，讓來自不同國家的新住民參與；或是藉由宗教慶典，歡慶母國宗教文化之節日，讓新住民及其子女對母國文化引以為傲。

3. 內政部宜專案補助新住民重點計畫研究

本研究發現，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的社會參與不足。本研究的社會參與包含「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

化推廣服務」。本研究僅能從統計數據知道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目前的現況，若是更細節的原因建議內政部新住民基金研究案未來可以徵求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相關議題的研究計畫。

4. 教育部宜開發產官學合作辦理各類專班，以深化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

本研究發現，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較低。新住民子女從小在雙文化環境當中成長，具備台灣與新住民母國文化的知識、語言以及文化特質，建議教育部可以依照新住民子女的特色另闢升學管道或專班，培養海外台商的重要人才，或者是與企業合作辦理產學專班，讓新住民子女可以到母國參與活動或學習語言，成為未來的國際人才。

5. 行政院所屬機關與新住民母國建構實質的外交關係

目前台灣與新住民之母國皆無政策上的邦交關係，行政院所屬機關應同心協力，共同發展實質的外交關係，由外交部與新住民母國建立良好的外交關係，如配合文化部的多元文化活動節推廣，邀請東南亞各國的文化團體來台表演，同時，將台灣文化與觀光推廣到各國，加深彼此對多元文化的認識。交通部應配合文化部的多元文化活動節，宣導新住民母國的觀光旅遊與文化，如印製大型海報張貼在各種交通工具上，促進彼此的經貿與觀光業的發展。

(三) 對縣市政府與協力單位之建議

1. 各縣市政府宜積極經營並加強宣傳網站，以利新住民及其子女善加利用政府資源

本研究發現，全國新住民子女都不常上網查詢政府網站與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可能是各縣市政府網站內容不夠引人入勝，建議各縣市政府網站積極經營並加強宣傳，吸引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善加利用政府網站，例如：政府網站便民服務以及相關資源的管道可以尋求資源等，期望讓新住民及其子女可以在台灣生活方面適應良好。大多數縣市的新住民及其子女在政府資源使用方面明顯不足，可經由積極經營與宣傳各縣市政府網站的方式來讓更多的新住民及其子女知道各縣市政府所提供的服務類別。

2.辦理家庭母語日或家庭特色料理日活動，以提升跨文化環境

本研究結果發現，家庭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整體社會參與呈現高度相關。本研究進行背景變項的比較後，建議北區市政府與民間企業或學校共同推行家庭一日母語活動或新住民特色料理日，並邀請目前持短期居留証的其他國家新住民參與，增加文化交流。

3.增設新住民相關據點或活動場所，以提升新住民及其子女之社會參與

本研究發現，家庭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呈現高度相關。新住民及其子女在各縣市佔有一定比例的人口，同時也衍生出了許多東南亞特色商店，反觀中國或是其它國家為主的特色商店較少，為了改善新住民及其子女在台灣的生活適應，縣市政府可以聯合公私協力單位，規劃多元化的新住民特色商圈，讓來台灣生活多年（11-15年）的新住民們有回到家鄉的感覺，並提供就業媒合諮詢給年長或二次業的新住民（31-40歲），以及增設新住民為主的婦幼相關服務（例如親子教養講座）。也可以與宗教團體合作，經由宗教參與可以凝聚相同信仰的新住民及其子女，這時縣市政府就可以辦理印尼日、越南日等活動。

4.聘用新住民及其子女擔任文化大使或志工，以強化自我認同

本研究發現，自我認同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整體社會參與有相關。自我認同是新住民及其子女感知他們在台灣社會中的處境。來台約 6-10 年的新住民，因為正好讀完識字班，且領有台灣身分證，同時具有多國語言能力，各縣市政府或民間單位可以邀請其擔任機構通譯志工或是新住民文化教材編寫志工等，使新住民可以強化自我認同；新住民子女方面，北區與外島縣市政府和民間單位可以廣邀其擔任文化大使，經由新住民子女的介紹與分享，可以促進自我認同。

5.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家庭成長方案，以強化自我認同

本研究發現，家庭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整體自我認同有相關。建議各縣市的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家庭成長團體，讓新住民其子女遭遇到家庭問題、夫妻問題、教養問題、身分取得、法律諮詢等等時有管道請求協助，使其

能夠融入台灣社會生活。

(四) 對社區、學校、家庭之建議

1.積極營造跨文化環境

本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及其子女所知覺的跨文化環境普通，家庭優於學校與社區。建議社區與各級學校可以透過彩繪圍牆，例如：越南文化的相關圖像。或者是請新住民家長教社區里民新住民特色料理等，都有助於社區跨文化環境的展現；學校當中則是帶領學生體驗不同的新住民母國文化，讓學生知道台灣以外的國家文化與習俗，並請新住民子女在學校當中擔任文化大使，介紹母親或父親的母國文化。上述對於跨文化環境的營造都將有助於其家庭接納跨文化。

2.定期舉辦跨文化活動

為了讓新住民及其子女感受到不同文化在台灣的展現，各社區與各級學校宜定期辦理跨文化活動，讓來自不同國家的新住民參與，並規劃社區營造，進行多元文化風格的改造，讓各國家的文化、旗幟、美食等，在社區與學校中可被看見。例如可將社區規劃為當地特色景點，不僅能夠增強新住民的文化認同，也讓台灣人更了解新住民母國文化。特別須強化桃園市、新竹市、苗栗縣、彰化縣、嘉義市、屏東縣、宜蘭縣、連江縣與澎湖縣等縣市。

3.積極招募新住民參與社區幹部或學校委員

社區當中一般都會有宗教場所，社區可以結合宗教場所辦理新住民母國文化活動，或者是辦理新住民跳蚤市集、親子讀書會、鼓勵成立新住民姐妹會以及發展新住民特色活動等，都有助於不同國家的新住民走出家門，參與社區活動。學校也可以辦理相關的活動，例如：新住民特色園遊會，讓新住民與其子女可以帶領參與者了解不同國家的文化內涵。學校與社區鼓勵新住民及其子女的社會參與也都有助於其家庭的接納與認同。

4.結合新住民的宗教節日辦理社區活動

本研究發現新住民及其子女的社會參與以宗教活動較不足，建議社區可以多與宗教團體合作，讓更多的新住民可以因為宗教團體的鼓勵而融入台灣社會，可

以辦理新住民友善日，讓新住民在社區當中不會受到歧視或是壓迫。學校也可以增加不同國家的學習內容，讓新住民子女可以認同母親或是父親的母國文化。

(五) 對新住民及其子女個人之建議

1.新住民宜積極參與社區活動以提升自我認同

本研究結果指出，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達顯著相關，因此，建議新住民宜積極走出家庭，多多參與社區活動。

2.新住民宜積極參與學校或社區的文化推廣活動以提升社會參與

本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達顯著相關，因此，建議新住民可以多參與學校文化推廣活動。

3.新住民子女宜積極參與學校的多元文化活動以提升文化認同

本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子女的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達顯著相關，因此，建議新住民子女可以多參與學校舉辦的多元文化活動或者是課程。

4.新住民子女宜積極參與多元文化課程與活動以提升自我認同

本研究結果顯示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不足，故應多鼓勵新住民子女參與縣市政府或民間組織所舉辦的相關活動，學校場域提供友善的跨文化環境，並給予志工時數等以增加參與的意願。此外，新住民子女就業學習教育方面的社會參與不足，顯示教育場域對多元文化活動的宣導不足，應可透過政令宣導以強化新住民子女的參與意願。

關鍵詞：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自我認同、新住民、新住民子女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目前臺灣新住民及其子女的人數，佔臺灣總人口數的比例逐漸增加，根據內政部移民署的統計，截至 2019 年 7 月底，新住民的人口數已達 55 萬人，其子女就讀國中小的人數，雖因少子化的影響而逐漸趨緩，卻也超過 16 萬人（教育部，2019；內政部，2019），彰顯出人口的優勢，亦代表著新住民及其子女已不再是弱勢、邊緣的族群，而是擁有提升臺灣國際競爭力與人才培育的優勢與潛能，即新住民及其子女對臺灣的影響力日漸加深，可謂「牽一髮動全身」，故有必要了解他們在台灣社會文化環境中的重要性與影響力。

先前研究者在科技部的專題研究計畫中，曾訪問一些來臺定居的新住民，了解其參與社群或組織的經驗，從中得知，雖然他們的社會網絡不盡相同，卻都非常喜歡投身於社會參與，無論是與母國文化有關的活動，抑或是單純的志工服務、提供學習的社團與組織，皆表示期待有更多機會能參與（王雅玄，2018）。對於新住民而言，只要有機會踏入社會，不管是什麼性質的社會參與，都能讓她們感受到自我價值。以往她們受到夫家的限制，只能待在家庭，成天接觸到的就是「柴米油鹽醬醋茶」，使得她們認為自己的生活與存在已失去了意義。只有讓她們踏出家庭，步入社會，才能感受到自由與公平的對待，這是一種增權賦能，亦是一種自我價值的體現。

新住民及其子女身為跨文化人口（pluricultural population），在面對不同的文化時，可能受到大環境的影響，產生對自我身分的矛盾。其原因來自於不同的成長背景、生活經驗及模式，當嫁到台灣之後，勢必需要經過長時間的磨合，在每日的頻繁互動之下，彼此之間的差異即會慢慢湧現，最常見的有語言、文化差異、婆媳衝突、親子教育及社會網絡支持薄弱等問題（楊華美，2017；葉郁菁，2010；李瑞金、張美智，2004）。王雅玄（2018）指出，新住民因社會的負面觀感及刻板印象，對自我產生懷疑，對母國與個人的認同也會隨之削減，而新住民子女也會受到同儕或社會輿論的影響，不想承認自己為移民之新住民子女的身分，故營造多語言、多文化的跨文化環境，對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自我認同有正向的影響，如同吳瓊洳與蔡明昌（2009/2017）指出，新住民及其子女擁有雙重文化的認同，是與自我認同及生活適應成正相關。換言之，對於新住民及其子女最好的一種情況，便是他們都能對自己所擁有的不同文化，感到認

同，並且引以為榮。

當新住民來到台灣時，首要面對的是跨文化環境問題。Hall (1960) 曾以無聲的語言 (silent language) 來形容文化深層的差異。當人們進入異文化環境時，很快地就會出現文化表層的差異，如食物、衣著、方言等方面，對於深層的「無聲的語言」，如時間觀、空間觀、交友觀等問題，卻不易在短時間內被察覺到，使得個人在面對新文化時，往往以自己在本國文化中所建立的參考架構 (frame of reference) 失去作用，亦使得自己的進退失去依據，進而出現不知所措的混亂與不安的感受。跨文化主義認為文化的意義是流動的，隨著持續互動與政治關係的重疊而被形塑，亦透過個別且特殊的行動而被轉化，強調個體對文化經驗的脈絡關係，而非在於文化的靜態與類別 (王雅玄，2018)。在此跨文化環境下，台灣的新住民及其子女如何面對跨國主義/跨文化主義的調適與認同？又如何碰撞出新的文化形式？

新住民離鄉背井來到臺灣，面臨不同的語言、風俗文化、生活習慣及環境適應的問題，必須克服的是生活、文化和家庭關係的多重適應與衝擊，故隻身來臺的新住民，必然需要外界的協助，才足以面對這些接踵而來的問題。以往的新住民受到社會的刻板印象、家庭的限制，並無過多的機會能進行社會參與，但透過政府在政策上的重視、社會觀感的改變，以及新住民自我意識的提升，讓新住民逐漸開始加入社群、實踐社會參與。因此，新住民及其子女在此跨文化環境下的社會參與與自我認同為何？能否藉由跨化文化環境強化社會參與，並提升個人的正向發展及能力？以往在政策、教育抑或相關研究，皆著重於發覺或紓解新住民及其子女所面臨到的困境，近年來則較為關注於提升個人的正向發展及能力，社會的態度與做法亦從消極轉趨積極，但要如何才能為他們增權賦能？希冀藉此研究為新住民及其子女帶來轉機的曙光。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本研究立基於期待跨文化環境所帶來的正向影響，欲針對全臺新住民及其子女之跨文化成長環境、社會參與，以及自我認同進行探討。以下提出本研究之目的與問題。

壹、研究目的

- (一) 調查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及自我認同的現況。
- (二) 探討全國新住民及其子女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及自我認同之關係。
- (三) 藉由問卷調查得出這三者之間的關係，分析新住民及其子女之現況與需求，為其增權賦能，並提出改進方向與政策制訂之參考，以期培育人才與提升國際競爭力。

貳、研究問題

- (一) 調查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及自我認同之現況為何？
- (二) 探討全國新住民及其子女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及自我認同之關係為何？
- (三) 有哪些政策建議可以提出作為各縣市政府改善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及自我認同？

第三節 名詞解釋

(一) 跨文化環境

當移民進入另一個國家，面對與自身的國情、文化、風俗習慣等不同時，則構成跨文化環境。對於移民而言，同時存有對母國文化的認同，和適應、融入新社會（調適者），是最好的文化適應模式，有利移民的幸福（Phinney, Horenczyk, & Vedder, 2001）；即跨文化環境所營造的多語言、多文化可提供移民正向發展，展現更多的潛能。

(二) 社會參與

Thompson（2006）指出社會參與是個人自發性幫助他人、參與社區工作的機會與責任；陳佑淵（2007）則認為社會參與係指個人在參與社會活動的過程中，積極主動投入社會的運作，與社會成員互動，加入自己主觀的理念、思考、行動，並分享社會中的教育、文化、宗教、休閒、政治等資源，以增進自我成長，提升自我人際關係、社會關係及生活品質。

(三) 自我認同

張春興（1989）指出，自我認同和環境有很高度相關，自我認同乃是在生活情境中，瞭解自己、他人、環境，釐清自我與他人跟環境的關係，而後對自己是什麼樣的人，該做什麼樣的事產生認定，然後進行整合，最後形成個人對自己、對他人對事物等各方面協調一致的看法。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研究範圍是全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研究進行時力求嚴謹，但限於時間、人力、物力及財力等因素，仍有研究對象、研究時間、測量工具以及資料分析等方面的限制，說明如下：

（一）研究對象的限制

本研究的問卷填寫對象為新住民及其子女。新住民方面，受限於新住民據點、學校與其自身的填答意願，難以蒐集廣泛不同類型的新住民意見，尤其以其它國家（如：日本、韓國、美國等）的新住民填答者較為少數，除了語言問題之外，新住民據點也較少與其它國家的新住民接觸；新住民子女的部分，本研究預計調查的對象為國中、高中以及大學的新住民子女，目前在學的大學新住民子女音個資法的限制，僅能依靠各大學輔導室或教務處協助廣泛宣傳招募信的方式進行，導致大學就讀的新住民子女填寫人數較少。

（二）研究時間的限制

本研究的實施時間為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12 個月。但正式發送問卷進行調查的時間為 109 年 9 月至 109 年 12 月之間，在 3 個月內發出並回收的問卷數量有限。再者，新住民據點受到今年疫情的影響，辦理的活動較少，因此據點可以在活動結束後將問卷發放給新住民的機會就減少，導致新住民問卷的回收率不佳。

（三）測量工具的限制

本研究所使用的問卷是自陳式的研究工具，難以避免受到受惠期望的效應所影響，因此新住民及其子女在填寫問卷時，可能會受到社會期望或是主觀因素的影響，而產生測量上的誤差。雖然本研究在問卷內容方面已經過專家效度與信效度檢驗，但可能會受到新住民及其子女的生活情境、主觀因素而導致分析結果產生誤差。

(四) 資料分析的限制

本研究主要是蒐集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屬於橫斷面的研究，僅以次數分配表、t 檢定、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OVA) 以及皮爾森積差相關分析 (Pearson Correlation)，並未進行長期的追蹤研究，因此在參考價值方面可能會因為時間的流動而有所差異。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新住民及其子女在面對跨文化環境時，可能受到大環境的影響，產生對自我身分的矛盾（Hall, 1960），因其本身擁有在文化、族群及身分上的多元性，認同並非單一不變，而是會隨著自我的經驗、社會的氛圍，抑或是成長環境，形塑出不一樣的認同模式（王雅玄，2018）。他們如何在跨文化環境下透過社會參與以強化自我認同、提升正向發展與潛能？政府政策要如何才能為其增權賦能？

第一節 跨國主義/跨文化主義與自我認同

Portes (1995) 指出：跨國社群（transnational communities）是移民們為追求經濟利益和社會認可所創造的密集網絡，透過這些跨越國界的網絡，使得愈來愈多的人可以同時在兩地過生活。跨國移民被視為結合兩地的社會網絡、活動及生活型態，並打破自然的界線，將兩個不同的社會結合成為一個社會（Glick-Schiller, 1997: 158）。德國跨文化溝通學者 Maletzke 指出，所謂跨國主義/跨文化主義的溝通乃指不同文化族群成員之間的交流互動過程，在此過程中，參與者不僅依據母體文化中的規範與習俗表現的態度及行為模式，並且體驗到對方所屬之異文化的規範、習俗、態度及行為等模式；美國跨文化教育學者 Darla Deardorff 則提出，在跨文化的處境中，能根據所具備的跨文化知識、態度、觀念和能力，進行有效且適當的溝通能力，即跨文化能力是一種往前進行的動態學習過程，由內而外，再由外而內影響的能力，可從個人的態度、觀念、認知到人與人之間的溝通，並進而產生反思的過程，而且是在不斷的相互影響過程中發展形成（轉引自孟昭昶、賴毓潔，2010）。

Kim (2005) 以「壓力-調適-成長」動態模式來描繪文化調適的過程（如圖 1），此模式可視個人為一開放的系統，該系統之存在和運作，與該系統的環境具有密切關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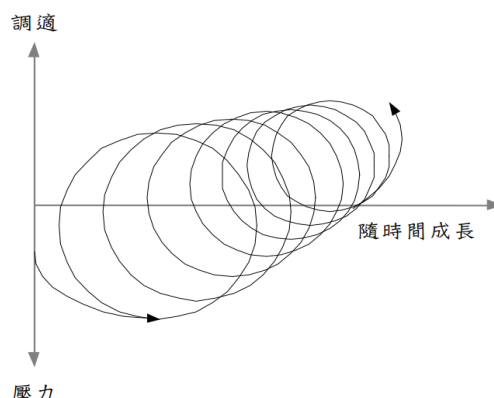


圖 2-1 「壓力-調適-成長」動態模式

資料來源：Kim (2005:384)

Kim (2005) 指出當外在環境改變時，系統會產生一種自然的趨力去保持內在與外在的整體平衡性，但當外在環境的變化過於劇烈時，則導致個人的系統無法配合這樣的改變，個人內在的平衡就會被嚴重地干擾與失衡，因而產生「壓力」。此壓力會使個人感到不舒服、沮喪及低落，此即產生了所謂的「文化衝擊」。這樣的壓力亦會造成一種心理趨力，驅使個人採取調適與轉換，此調適行為包括主動發展新的習慣、學習新的行為、改變自己內在的結構等，使自我能更有效地回應環境的需求，減少與異文化間的扞格不入 (misfit)，並提高與新的外在環境融合，因而當個人內外不平衡的情形降低時，則會產生新的適應與成長的感受。這三個階段（壓力、調適、成長）形成一個循環，促使個人不斷地學習與適應新文化。雖然在表面上，壓力似乎是一種負面的倒退（挫折、低潮、困難），但這個倒退卻能產生一股新學習能量，驅使個人向前，進而引導出新的成長與發展。然而，這個動態的過程並非永遠都是順利、穩定或以線性發展的，事實上，它是一種循環且連續的過程。如同 Dubos (1965) 指出，人對於新環境的適應是一個恆久穩定與改變之間的辨證過程，同時包含了整合與瓦解、前進與倒退等歷程，亦使得跨文化調適是一種在持續學習與辨證的歷程中，不斷地累積與發展 (Black & Mendenhall, 1989; Taylor, 1994; Chang, 2007)。新住民及其子女如何面對跨文化調適與成長？對其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又有何影響？

社會乃是某一階級或某些範圍的人所形成的集合體，而社會中的成員積極參與社會活動，可豐富個人的生活，促進自我實現，更有助於社會的進步和諧

(陳佑淵, 2007)。蘇琬玲 (2007) 認為社會參與係指個人貢獻己力, 主動參加社會社團、活動、課程等事務, 並與他人互動, 融入整體的生活, 以達共享的過程; 陳佑淵 (2007) 則認為透過社會參與, 可提升個人之自我成長、人際關係、社會關係及生活品質。政府的政策、家庭與學校皆是提供新住民及其子女參與社會的最便利方式, 亦是最佳的管道。如何透過社會參與的方式以提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能力, 並增進社會和諧?

有別於以往擔心新住民在語言上的不利, 會造成其子女語言能力及發展的不良影響, 許多家庭皆禁止新住民對孩子講母國語言, 在文化上亦豎起諸多藩籬, 阻擋新住民將母國文化帶進台灣。但近年來因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 新住民子女成長於跨國文化的環境中, 擁有多語言、多文化的優勢, 是政府在培育促進國際合作、交流的重要人才 (國教署, 2017), 如同張琬涓 (2013) 針對三位新住民子女文化認同的心理歷程, 所做的深入探討, 結果顯示三位新住民子女結合了父母雙方的跨文化資本, 比只有單一文化的孩子, 更具多元語言與視野的優勢。

「家庭」是最能直接體現跨文化的場域, 在新住民的家庭裡, 如果父母親的語言及文化, 都能夠自由地彰顯出來, 這才是「實質」的跨文化成長環境, 而成長於這樣的環境, 除了是新住民子女成為國際人才的重要資產外, 也是使他們增進自我認同與建立自信的媒介, 如同朱雅萱、陳志賢 (2010) 所言, 在跨文化家庭中, 如果家庭中的角色互動, 能建立在平等且和諧的氣氛下, 父母親彼此亦能接納雙方的文化, 並願意尊重、瞭解新住民的文化背景、國土民情, 除了能減少負面的偏見與誤會、建立良好的家庭氣氛與親子關係, 更能給予其子女一個楷模, 對新住民子女的自我認同發展, 有積極正向的影響。

臺灣的新住民多以跨國婚姻來臺的女性居多, 母親是孩子的主要照顧者, 是子女在語言學習、發展及溝通互動上最重要的角色, 受到刻板印象的影響, 新住民女性在家庭互動中, 容易被限制講母國的語言, 但在教育孩子的過程, 受到語言上的限制, 影響親子間的互動, 以及孩子的語言發展, 如果母親能使用她最熟悉的語言與孩子溝通, 會是最佳的學習及互動方式 (鐘重發, 2005; 榮彩君, 2007)。榮彩君 (2007) 探討青少年社會化關係、自我認同與自尊間的關係發現, 有學習母親母國語言的新住民子女, 其自我認同會大於從未學習母親母國語言者。依此可知, 「言教不如身教」, 家庭環境的影響力甚大, 如果新住民子女是成長於語言、文化、家庭角色地位, 都是平等且互相尊重的環境, 除了身為新住民的父親或母親, 在異鄉能繼續實踐母國文化, 強化對母國與自

我的認同之外，也能使新住民子女瞭解父母親間擁有的不同語言及文化，並加以認肯，更會因看到父母親以自己的語言和文化為榮，而認同父母親的語言及文化，以及對自己新住民子女的身分感到驕傲。

另一方面，學校是家庭的延續，孩子一天當中，有三分之二的時間都待在學校，在面對多元文化社會的來臨，學校也須因應時代的變遷，而有所改變。在一個教室裡，可能會有不同面孔、不同膚色、不同族群的學生，學校及教師應該如何建立一個多元文化的環境，以培養孩子尊重不同的文化，使每個學生都能認同自己的文化及身分，是目前校園裡的重要課題。林俊傑（2007）即指出，教師是學生的重要他人，應了解校園中的文化差異，認知弱勢族群學生所面臨的困境，建立師生間的信任關係，以批判之眼、關懷之心，透過「對話」的教學方法，協助學生增進自我認同，培育教室裡的民主社群。

目前已有不少學校在推動多元文化特色及課程，王雅玄（2010）指出，讓不同背景的文化與族群，同樣受到尊重與欣賞，同樣享有學習的愉悅與機會，這才是多元文化教育的核心精神，在一間擁有多元文化的學校中，是能將孩子的弱勢逆轉為獨特的強勢，也能發揮教師的潛在特質，這樣的校園能營造出愉悅與希望，讓每個孩子都能快樂學習。無論是家庭還是學校，多元文化的實踐，對於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自我認同，是有正向關係，當文化與自我認同有所提升，在社會的投入與參與才會更加密切，新住民會更樂意融入社會、與大眾分享母國的文化，也會促使新住民子女去瞭解雙親的語言與文化、參與新住民的相關活動與社團等等。

此外，為了強化跨文化環境所蘊藏的效益，政府相繼推動以新住民文化融入社區營造的計畫，如「文化部新住民藝文體驗推廣實驗計畫」及「新住民社造培力及文化推廣計畫」，這兩項計畫目的皆在於培養新住民之公共參與的熱情，促進社區再造與文化交流。位於嘉義縣東石鄉的「聯合國姊妹花」，是提案入選「文化部新住民藝文體驗推廣實驗計畫」的團隊，內容即為因應東石鄉人口老化、一級產業凋零的現狀，新住民除了進行產業調查外，更運用自身母國的飲食文化，以及手工藝技術，重新詮釋、推動在地產業復興（台灣種子文化協會，2016）。

而民風較為純樸、保守的屏東是「新住民社造培力及文化推廣計畫」的先行者，在推動多元文化社區上卓有成效。像是舉辦座談會，分享新住民對於台灣食材的不同料理方法，讓原本侷限於傳統運用上的食材，可以經由飲食文化的融合，展現出更多元的面貌（蘇俐穎，2017）。推動這兩項計畫的單位也指出，

計畫的實施運用公家機關的些許力量予以襄助，除了開創新住民與社區交流、對話的場域外，也讓臺灣的新住民能立足發聲，培養他們參與公共事務的能力，進而成為社區的新活力，而一般人與新住民互動經驗的缺乏，也容易不自覺存有歧視心理，造成族群間的隔閡，但是藉由計畫的推動，能讓更多人瞭解新住民的優點，導正大眾對新住民的刻板印象（蘇俐穎，2017；台灣種子文化協會，2016）。

綜上所述，可知跨文化環境包含了家庭、學校、社區以及相關的組織與社群，每個人在成長、生活的過程中，都會受到家庭、學校及社區的影響。「橘生淮南則為橘，生於淮北則為枳」訴說了環境的重要性，當新住民及其子女所處的環境中，都能展現多元文化的樣貌，讓不同的語言、飲食、文化，自由地被實踐出來，感受到自主、尊重及價值，他們對自我的認同會因此而提升，更能使其自己跨文化的優勢有所發揮，成為未來國際上的尖兵。

第二節 跨文化調適提升新住民/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江南發（1991）說道：自我認同就是知道自己不可能成為他人，而專心做自己，能夠自覺自主，知道自己是誰，自己想要什麼，什麼對於自己是可能的，什麼又是可以放棄的。鄭慧娟（2009）認為自我認同是個人在社會、歷史、文化等情境之下交互作用而產生的結果，自我認同是一個動態的組織，個體從認知、情感、行動等層面，充分的去探索我是誰、以及我將走向何方等問題的答案，之後便可以清楚的知道我是誰，與他人有何不同之處。Erikson（1968）指出，自我認同乃是個體為了適應環境的需求，不斷的調整自身的價值系統，以求能同時保有自身的連續性，並且適應社會的要求，此調適的歷程即為自我認同歷程。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下如何建構自我認同？

Erikson（1968）更進一步強調自我認同涵蓋下列幾種特性：

- （一） 個別性：指個人覺知到自己是一個獨特個體，感受到自己的獨特性與個別的存在。
- （二） 同一性和連續性：指個人在生活上，有著前後一致的方向感，不管在過去所擁有的與未來的目標，兩者之間均能有著一貫的同一性與連續性。
- （三） 整合性：個人在心理上的一種和諧的、一致的與完整的感受，對自我形象能形成一種有意義的整體。
- （四） 社會凝聚性：指個人與社會之間能產生互相共屬的凝聚力。個人能與其所屬的社會之理想與價值感生一種歸屬的情感與凝聚的感受，並感受到個人的統合認同與對重要他人與社會之間的關聯與意義，能夠符合自己與他人的期望。

根據 Erikson 的看法，自我認同須透過社會價值與他人期待的連結，使個體對自我的存在產生整體一致的看法。陳坤虎（2001）認為自我認同乃個體在面對環境的變化時，欲獲得自身一致的整體性，其內在不斷改變的心理歷程。顏倩霞（2009）認為自我認同可定義為個體在社會脈絡中，為因應不同角色、身份而產生許多衝突，在心理上透過不斷的分化、整合與建構，形成自身一致的自在感。陳玉玫（2001）認為自我認同是個體存在環境中，知覺到自己、他人與環境得要求，並經過整合後，形成了「自己是甚麼樣的人」的重要過程。即自我認同涵蓋自我作為一種統合人格的功能(ego-identity)，以及對自我角色之清楚定位，並瞭解自我存在於群體中的價值。

Cheek 和 Briggs (1982) 將自我認同內容分為個人認同(personal identity)、社會認同與集體認同(collective identity)。其中，個人認同以私我(private self)之自我屬性為基礎，個體經由獨特、真實的自我經驗所形塑，它反映個體私人或內在的心理傾向、連續性(continuity)與獨特性(uniqueness)的感覺，這是與私人之自我意識有關，面向包含個人價值體系、生涯目標、自我知識及獨特的心理狀態等；社會認同以公我(public self)之自我屬性為基礎，是個體與環境互動後所形塑之認同，涉及公眾的自我意識與個人的社會角色有關，面向包含個人的名譽、受歡迎度、印象等，社會認同反映個人在社會中的角色與關係；集體認同則是納入個體之「重要他人或參考團體」，包含家庭、同儕、學校、社區、國家或宗教等團體之期待與規範，亦是「形象認同。」諸多學者對認同的類別，亦分為「自我(個人)認同」、「社會認同」、「形象認同」(張春興、林清山，1989；陳坤虎、雷庚玲、吳英璋，2005)。新住民及其子女擁有語言、文化、身分及認同的多元性，身為跨文化人口，對自我身分的定義及認同為何？其中牽涉許多複雜的因素與歷程，新住民及其子女在面對不同的文化時，受到外在因素的影響而有不同的認同發展。

Oubu (1991) 則針對移民提出了文化模式理論，將認同分為四種類別：調適者、同化者、分離者、邊緣人。調適者(acculturative)即是能保留對原生國文化的認同，同時也能接受主流(移民國)文化，並能在兩者文化之間加以調適整合；同化者(assimilative)為捨棄自己母國文化，轉為接受多數族群的文化；分離者(dissociative)則是保有對母國文化的強烈歸屬感，排斥並抗拒主流文化；邊緣人(marginal)是既不接受多數族群的文化，也喪失對母國傳統文化的認知與接納。

對於移民而言，同時存有對母國文化的認同，和適應、融入新社會(調適者)，是最好的文化適應模式，有利移民的幸福(Phinney, Horenczyk, & Vedder, 2001)。跨國主義也主張新住民在母國文化與移民國文化之間，未必是互相抗拒或排斥的極端，亦即新住民並非要全然地歸屬於移民國(同化模式)，抑或是全然歸屬母國(分離模式)，而是可以在跨國社會場域(transnational social fields)中，持續地調和身分認同與主體經驗(王雅玄，2018)。因此，對於經常跨越兩國以上的人而言，跨國社群對於組織活動、認同與關係都更加重要，而跨國主義便是連結那些跨越國家邊界的機構與人們間的多重關係與互動(Castles, 2003)。如同擁有東南亞超市、服飾店、日常用品，以及東南亞特色餐廳的臺中市「東協廣場」，便是呈現了新住民的跨國社會場域。來臺8年，在臺中擔任看護的新住民 Pindy

說：「這裡是我們印尼人在臺灣的第二個家」，對於新住民而言，東協廣場是他們在異鄉的慰藉，在這裡，他們可以和同鄉、朋友一起吃母國的食物、用母國的語言聊天、實踐他們的母國文化（張肇烜，2018）。

張慶惠（2007）研究新住民對台灣本土文化認知情形，研究發現居住台灣期間越長，而更加瞭解台灣生活，如去廟宇參拜的次數增加、多次前往台灣的風景名勝，也有受訪者因為廣交台灣朋友，而使其增進對台灣文化認同之強度。研究中亦發現，在政府推動各項新住民之政策上，鮮少開設讓新住民認識台灣之課程，恐將造成新住民對台灣文化認同之漠視，故多加強新住民對台灣文化之瞭解，如於課程中增設台灣建築、藝術、音樂、宗教等介紹，同時亦應灌輸新住民的台籍家人觀念，鼓勵新住民多參與政府舉辦之活動，以達到新住民對台灣文化認同之增進。

袁愷（2010）研究發現，新住民來臺時間愈久，愈能認同這個國家（地區）的文化，故建議新住民家庭成員能以更寬容的心包容這些來自他鄉的女子。此外，有工作的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制度認同」及「整體臺灣認同」上均顯著高於沒有工作的新住民。故建議新住民的家人們能多傳達臺灣文化、解釋臺灣相關政策，提高新住民們對於臺灣相關文化及制度面的認同。

邱碧珍（2009）以原生國(地區)為越南籍婚姻移民女性為例，研究認同歷程，結果發現，新住民是否領有身分證不一定能影響身分認同，反而是家庭關係中，先生的態度是家庭認同最重要影響因素。另外，社會對待和族群自信心，影響她們與台灣人或與原生族群的認同關係；他們對原生家庭情感不變，但因現實狀況，認同強度會調整，但珍視國家(地區)榮譽和鄉土情感，並以具體行動表現其認同，則能安適於生活中。

吳瓊洳、蔡明昌（2017）探討探討新住民對其原生國文化及台灣本土文化的認知情形，並了解她們的雙重文化認同與其生活適應後發現，（一）新住民對原生國文化及台灣本土文化，在情感歸屬或是實際的行為投入部分，都十分認同；（二）國籍、家庭氣氛、教育程度等不同背景變項之新住民對原生國文化認同有顯著差異；（三）語言程度、教育程度、家庭氣氛、有無工作等不同背景變項之新住民對台灣本土文化同有顯著差異。

由此可知，新住民來到一個與母國文化截然不同的國家，會面臨許多文化衝擊及生活適應上的問題，無論是要求新住民捨棄母國文化，全然融入移民國，抑或是新住民將移民國拒之千里之外，這對於新住民及移民國而言，都不是最佳的

互動模式。根據跨國主義及文化模式理論，新住民保有對母國文化的認同，同時也接受移民國文化，是最好的文化適應模式，這樣的雙文化認同，是來自於與母國的連結，以及與移民國的交流。換言之，臺灣的新住民雖然來到異鄉生活，但由於現在是科技發達的時代，新住民仍可以與母國保持連絡，而如果臺灣能提供一個像臺中的「東協廣場」，抑或是美國的「唐人街」，有個讓新住民擁有保留、實踐母國文化的場域，不僅能使新住民與同鄉的朋友聚會、抒發思鄉之情，也能幫助他們逐漸找到在臺生活的力量與價值，進而融入臺灣的文化與社會，因此，擁有一個跨國社群或社會場域，對新住民的自我認同、文化認同都有正向的影響，這也是體現了跨文化環境的重要性。

除了新住民以外，他們的子女也是政府關注的群體，有別於新住民是移民來臺定居，新住民子女天生便具有雙重的血統、語言、文化及族群，但對於生長在臺灣的移民新住民子女而言，他們的自我認同、社會認同，抑或是文化認同，應該會是如何？有研究指出，儘管目前多元文化主義蔚成風氣，但無論是多元派學者(pluralists)或是同化派學者(assimilationists)，皆認為跨國婚姻子女最有可能採取單一族群認同(Stephan & Stephan, 1989)，但也有碩士論文之研究顯示，新住民子女大部分是可以同時具有雙文化認同，且認為自己是隸屬於兩個族群(龔元鳳，2007；蔡雅雯，2011；劉樹雯，2013；柯凱瀛，2017)。對於新住民子女的在個人、身分及文化上的雙重認同，可以用跨文化主義來解釋，即強調個體對文化經驗的脈絡關係，而非在於文化的靜態與類別(王雅玄，2018)。因此，跨文化主義根據個體在眾多文化與族群中，那份屬於自己、個人的經驗，而跨文化主義也在尊重多元性的同時，提倡獨一無二性(eness)(引自 urban dictionary, 2015)。

綜上所述，新住民及其子女為跨文化人口，本身擁有在文化、族群及身分上的多元性，認同並非單一不變，而是會隨著自我的經驗、社會的氛圍，抑或是成長環境，形塑出不一樣的認同模式，王雅玄(2018)也指出，跨文化人口擁有多元的認同，且對於多群體都存有認同，只是在程度上的差別而已。換言之，對於新住民而言，即使不是臺灣人，但來到臺灣定居、生活，也會擁有對臺灣的認同，只是程度上相較於母國認同，可能薄弱一些，新住民子女亦是如此，即便成長於臺灣，但父母雙親的文化、身分仍會對認同產生影響，只是在臺灣認同上會更強烈一些。

第三節 社會參與強化新住民/新住民子女之自我認同

來到臺灣的新住民，所面臨的是一個語言、文化、生活環境等皆不同的陌生國度，除了家人之外，並沒有屬於自己的朋友及社會網絡，離開家鄉的無助及孤獨感，是需要外在助力以獲到紓解，因此，新住民來臺後的社會參與，就更顯重要。許多研究皆指出社會參與對於自我的增能與認同，是有正向關係（王翊涵，2018；陳玉慈，2018；賴惠華，2018；蔡依庭，2017；趙善如、龔家琳、吳雅玲、鍾鳳嬌、陳婕誼，2016；徐瑞霽，2013；顏淑婷，2010；張欽星，2009）。根據蔡依庭（2017）整理各學者對於社會參與之內涵，大致將社會參與分為志願服務、學習活動、社團（社群）活動、宗教活動、再就業及休閒活動六類。

新住民在社會參與前，因為不了解臺灣，鮮少與家人以外的人互動，因此，不知如何與他人溝通互動，加上語言的隔閡，難以清楚表達自己的意思，而在原鄉的學歷太低，只能整天待在家裡照顧孩子，久而久之便認為自己沒用，也會日漸忘記母國語言，但社會參與後，有課程的安排能主動學習，踏出家裡的藩籬與更多人互動，也變得越來越會溝通表達，這皆使得新住民認為自己有逐漸在進步，更有自信展現自己（蔡依庭，2017）。對於新住民女性而言，透過社會參與，精進自己與培養能力，逐漸從弱勢的生活處境中，得到主體意識及增加信心，以實現個人的願望與目標，此外，也可藉由社會參與，獲得資源，包括生活知識、法律資源與進行文化交流的空間，進而擴展社會網絡，逐漸達成培力（徐瑞霽，2013）。

在志願服務方面，新住民如果能踏出家庭，參與社區服務工作，會增加社會的認同感及支持度，使得原先對新住民負面的刻板印象轉為正向，而新住民也能因參與社區服務工作，感受到社會大眾日漸友善的態度，逐漸幫助他們建立信心（賴惠華，2018）。參與志工服務，可使新移民女性透過幫助他人，找到自我的價值，也讓自己有學習、實現理想的機會，亦可翻轉社區對新住民女性所存有的污名、提升自身在夫家的地位，並促進勞動處境、撫慰等效益。此外，志工服務也能促進新住民拓展人際關係，並讓社會感受他們對於社會的貢獻，以降低社會排除與歧視（王翊涵，2018；趙善如等人，2016）。

在學習社群活動方面，政府或民間組織，都有為了新住民而建立的互助團體，提供新住民在家庭、社會網絡、學習上的支持，如同顏淑婷（2010）針對新住民參與「印尼南洋姐妹支持聯誼會」，對於家庭產生的影響，所進行的研究指出，新住民女性參加互助團體，可增加社會互動，認識臺灣與他國的文化、了解

社會的資訊，亦可增進家庭關係，與家人共同參與、減少家人誤解，消除因文化差異而產生的隔閡，此外，更能透過參與活動，紓解思鄉之情、分享生活經驗，互相交流、給予協助，以充實自我知能、緩解生活的適應問題，並策進自我肯定。

在宗教活動方面，教會也是新住民社會參與的場域之一，對於離鄉背井來到臺灣的新住民而言，面臨到社會的負面觀感、家庭關係的摩擦、封閉的社會網絡，與隻身來台的寂寞心情，如果這些困境無法獲得改善或解決，或許都會影響新住民的情緒與自我認同，而「信仰」是能寄託心靈、提供支持的一種動力來源。有些新住民在因緣際會之下，進入了教會，透過教會，得到了情感的關懷，使得思鄉之情獲得安慰，而新住民剛來臺灣，急迫需面對到的適應問題，像是經濟、家庭，或是生活的困難，能藉由信仰的生活教導得到諮詢，而暫時解決（陳玉慈，2018）。

在休閒活動方面，鍾慧華（2017）探討金門縣新住民女性之休閒活動的情形發現，大部分的新住民皆忙於家務及工作，家庭及工作帶給這些新住民相當沉重的壓力，卻無休閒、紓壓的時間及空間，除了鮮少的人能偶爾與同鄉姊妹聚會聊天之外，其餘的新住民幾乎沒有動態的休閒活動，如果有，也只是像看電視般靜態的休閒娛樂而已，這樣的情形造成這些新住民女性雖然表面認命，實際上卻不滿意現在的生活，在諸多惡性循環之下，導致她們生活情況不佳，成了社會現象中之隱藏性危機。據此，可以得知新住民可能會面臨家庭與工作兩頭燒的困境，如果沒有適當的休閒活動，以抒發他們來到異鄉生活的種種困難及壓力，很容易造成身心的不良影響，更加深新住民的不利處境。

綜上所述，關於新住民社會參與之相關研究，也如同上述蔡依庭（2017）所整理的社會參與類型，從個人的休閒活動至社區的服務工作、新住民組織的學習活動，以及寄託信仰的教會等，都是新住民在臺灣會進行的社會參與活動。而根據文獻的探討可以發現，其實對於新住民而言，無論是參與志願服務、教會、教育、職前訓練或是各種活動，都是幫助新住民跨出封閉的生活圈，擴展人際關係，藉由社會參與的過程中，接觸不一樣的人事物，增加自我學習的機會，讓新住民感受到自我的價值，提升自我認同，也透過社會參與，讓社會與新住民有雙向的互動橋樑，促進對彼此的認識與理解，讓社會逐漸接納新住民，也讓新住民在原先陌生的國度，找到自己的位置。

。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本研究採用問卷調查法進行資料蒐集，相較於質性研究需耗費更多的人力成本、時間，且在研究參與者的取樣及人數上，較容易受到限制，而量化研究不僅省時、省力，亦能獲得更全面性的資料。本研究欲瞭解全臺灣新住民及新子女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問卷調查法適用於各種情境，也可取得大量的資料、針對客觀的事實進行探討，因此，此研究方法是較為符合本研究之研究需求。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欲瞭解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關係。首先確認研究方向與主題，接著進行研究文獻之蒐集與整理做為研究概念與假設之依據，並參酌過去學者的問卷進行各變數的操作型定義，發展出本研究適用之問卷，接著利用回收之問卷進行資料分析與解釋，最後根據分析結果提出本研究之結論與建議。本研究的研究架構如圖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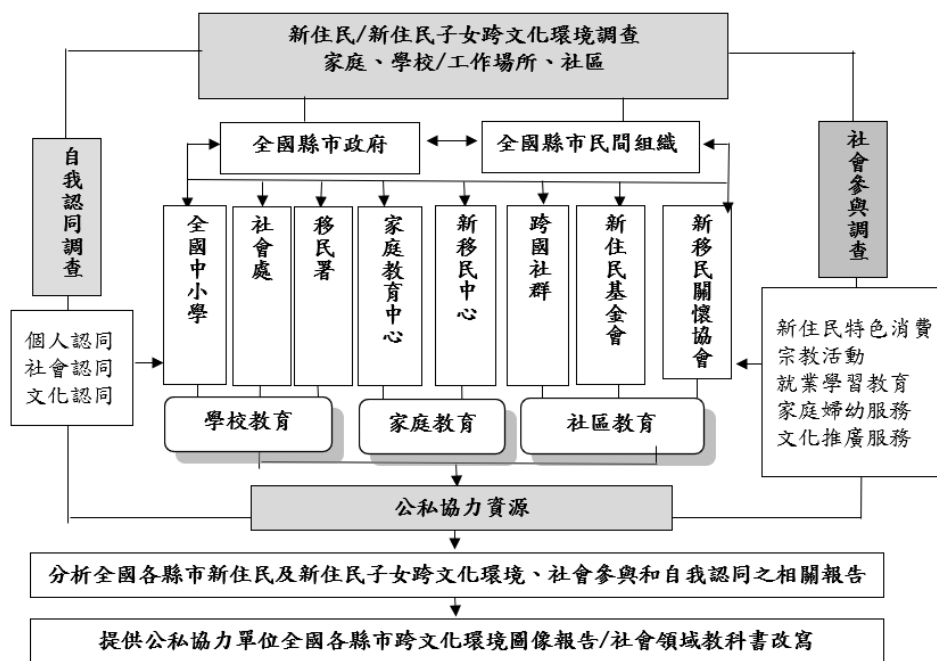


圖 3-1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之跨文化環境研究架構

如圖 3-1 所示，本研究預計進行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的問卷調查，分析其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相關，並調查全國各縣市新住民社群據點以提供公私協力單位全國各縣市跨文化環境圖像報告。

第二節 研究假設與統計分析

壹、研究設計圖

本研究之研究設計如圖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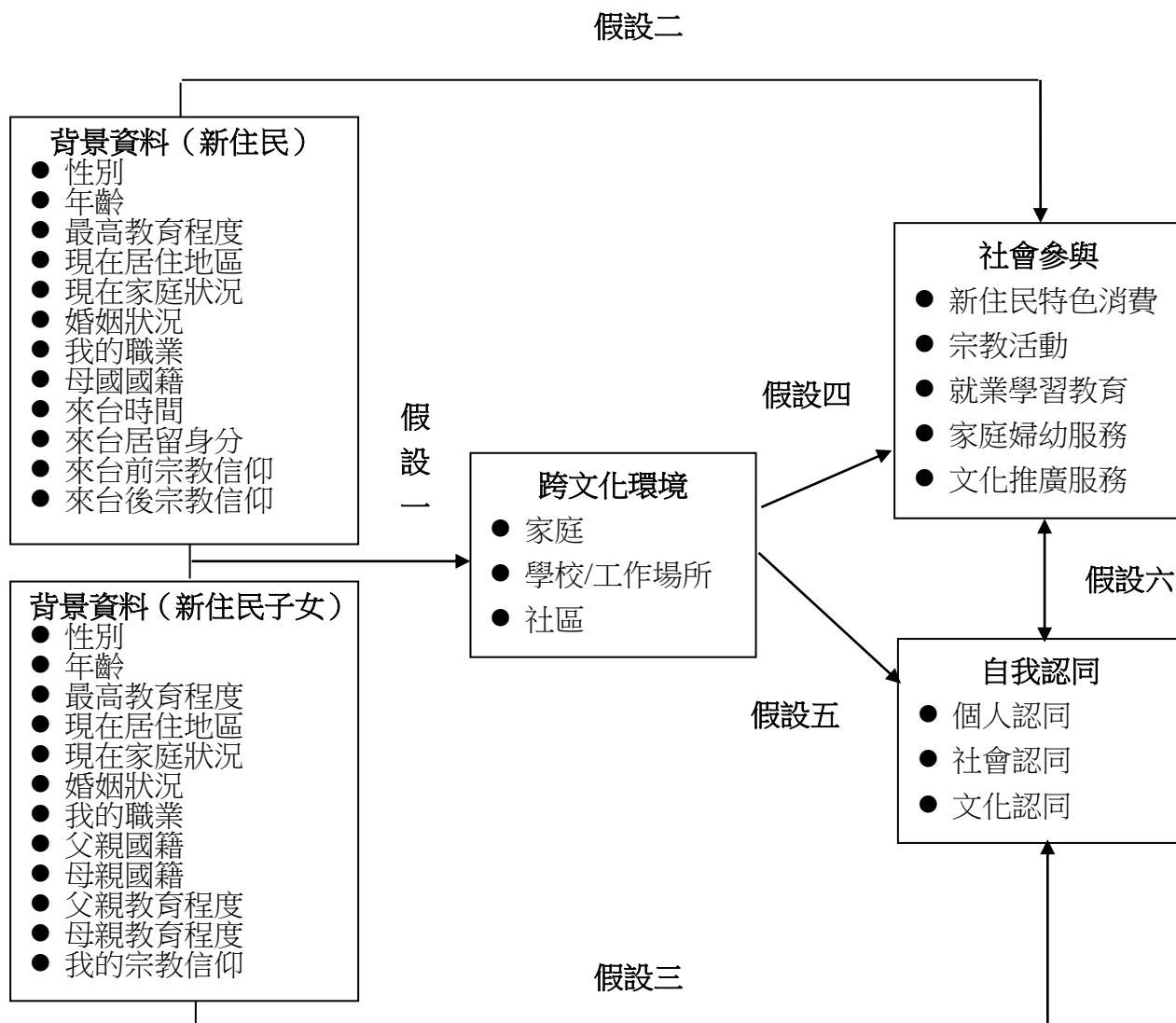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設計

貳、研究假設

根據圖 3-2，本研究之研究假設如下：

假設一：不同背景變項的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所身處的跨文化環境有顯著差異。

假設二：不同背景變項的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假設三：不同背景變項的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假設四：跨文化環境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假設五：跨文化環境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假設六：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的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間有顯著相關性。

第三節 研究對象

壹、新住民

母群體為嫁到臺灣之新住民共 549,805 位，將臺灣粗略分為北（台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中（苗栗縣、台中市、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南（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東（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外島（金門縣、連江縣）五個區域，以及將新住民的母國分為中國、港澳區；東南亞區以及其它區三個類別，依據內政部移民署所發佈之「108 年外籍配偶人數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統計表」為基準，各區人數如下表(內政部移民署，2019)，並計算出各區新住民人口的數量與新住民母國的比例，抽樣 2000 位新住民，計算出北區抽樣出 960 位新住民，中區 450 位，南區 493 位，東區 85 位，外島 12 位。如表 3-1。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分層隨機抽樣人數見附錄二。實際執行時，本研究新住民共發出 2679 份問卷，有效問卷 1119 份。

表 3-1 各區新住民人口抽樣比例與數量

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外島	總計
中國、港澳	179,061	74,732	88,474	14,593	2,942	359,802
比例	68%	60%	65%	63%	88%	
抽樣	651	272	322	53	11	
東南亞	66,783	44,935	42,552	7,899	370	162,539
比例	25%	36%	31%	34%	11%	
抽樣	243	163	155	29	1	
其它國家	18,148	4,071	4,398	817	30	27,464
比例	7%	3%	3%	4%	1%	
抽樣	66	15	16	3	0	
總計	263,992	123,738	135,424	23,309	3,342	549,805
抽樣總數	960	450	493	85	12	2,000

資料來源：研究者參照內政部移民署資料自行製作

貳、新住民子女

母群體為臺灣新住民子女就學人數共 281,088 位，本研究將臺灣粗略分為北（台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中（苗栗縣、台中市、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南（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東（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外島（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五個區域，以及將新住民子女的教育階段分為國中、高中以及大學三個類別，依據教育部 2019 年出版之「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人數分佈概況統計」為基準，計算出新住民子女的數量以及國中教育階段的就學比例，抽樣 2000 位新住民子女。表 3-2 為新住民子女國中教育階段人數抽樣，計算出在新住民子女國中教育階段中，北區抽樣出 197 位，中區 133 位，南區 133 位，東區 23 位，外島 4 位。高中與大學由於區域限制，教育部（2019）僅提供新住民子女就學人口總數，高中就學人數為 77,278 人，占新住民子女總數的 27%，因此本研究隨機抽樣 550 位就讀高中的新住民子女；大學就學人數為 37,094，占新住民子女總數的 13%，故隨機抽樣 264 位就讀大學的新住民子女。為了能平均按照各縣市新住民子女比例進行問卷發放，各教育階段學校數抽樣比例與數量如表 3-3。全國各縣市國中、新住民子女分層隨機抽樣人數請見附錄三。實際執行時，本研究新住民子女共發出 2650 份問卷，有效問卷 1672 份。

表 3-2 國中階段新住民子女抽樣比例與數量

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外島	總計
國中	27,697	18,712	18,637	3,278	547	68,871
比例	40%	27%	27%	5%	1%	
抽樣	197	133	133	23	4	490
總計	72,307	43,849	41,860	7,256	1,444	166,716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9）

表 3-3 各教育階段學校數抽樣比例與數量

區域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外島	總計
國中	234	203	208	68	24	737
比例	32%	28%	28%	9%	3%	
抽樣	41	35	36	12	4	128
高中	200	130	143	35	5	513
比例	39%	25%	28%	7%	1%	
抽樣	35	23	25	6	1	89
大學	64	29	37	9	2	141
比例	45%	21%	26%	6%	1%	
抽樣	11	5	6	2	0	25
總計	496	362	338	112	31	1339
抽樣總數	87	63	67	20	5	242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9）

第四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所編製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與需求調查問卷」，內容包含「基本資料」、「跨文化環境問卷」、「社會參與」、「自我認同」三個部份。除了基本資料外，其餘量表皆採用李克特（Likert）四點量表，意見依「非常不符合」、「不符合」、「符合」、「非常符合」，分別給予1、2、3、4分。問卷經220人進行預試填答，並考驗信效度後形成正式問卷。詳細編製過程說明如下：

壹、問卷編製過程與內容

一、跨文化環境

本問卷根據文獻探討將跨文化環境分為「家庭、學校、社區」三個向度，並將每一向度根據「語言、飲食、節日、環境、文化動態」六項進行問卷題目編制。問卷編製共計15題，題目係參考劉樹雯（2013）、徐瑞雲（2013）、王雅玄（2010）、蔣玉嬋（2009）、高婉貞（2009）、龔元鳳（2007）以及張學謙（2004）之相關研究或理論修改而成，如下表3-4。

表 3-4 本研究「跨文化環境」問卷題目（初稿）

向度	題目
家庭	1.我們家經常使用兩種以上的語言交談
	2.我們家經常食用新住民母國的特色料理
	3.我們家經常過新住民母國（家鄉）的節日
	4.我們家經常擺飾新住民母國（家鄉）的文化符號或裝飾品
	5.我們家經常討論新住民母國（家鄉）的近況或新聞事件
學校	1.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聽到兩種以上的語言，如：中文、東南亞語，或台語、日語等
	2.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提供不同國家的特色料理
	3.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慶祝他國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灑紅節（Holi Festival）等
	4.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各國服飾、國旗、書籍等
	5.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討論新住民母國近況或新聞報導
社區	1.我們社區經常聽到兩種以上不同國家的語言
	2.我們社區經常舉辦多國飲食的交流活動
	3.我們社區經常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灑紅節（Holi Festival）
	4.我們社區經常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裝置藝術、母國新聞及近況報導）
	5.我們社區經常規畫異國空間（類似文創空間，可以聚集開店，如：東協廣場）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編製

三、社會參與

社會參與狹義面指的是僅參與社會層面中公眾事務等活動，包括社團參與、社區參與等；廣義面則泛指參與家庭及社區以外的各種社會生活，包括政治、經濟、教育、宗教等各種社會層面活動(Kuo et al., 2004)。本研究新住民及其二代的社會參與係指跨國社群參與，分為「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文化推廣服務」五個向度。每向度盡量涵蓋公立協作單位進行題目編制。問卷編製共計 22 題，題目係參考陳美玲（2019）、陳玉慈（2018）、賴惠華（2018）、王翊涵（2018）、俞明仁（2017）、蔡依庭（2017）、顧美俐（2014）以及顏淑婷（2010）之相關研究或理論修改而成，如下表 3-5。

表 3-5 本研究「社會參與」問卷題目（初稿）

向度	題目
新住民特色消費	1.我會去新住民美食料理、小吃、餐廳（如:越南美食、穆斯林友善餐廳） 2.我會去逛新住民雜貨、商行、服飾（如:新住民手作設計館、南洋百貨） 3.我會去新住民開設的美容美甲店（如:美容工作室、SPA） 4.我會去逛新住民主題書店（如:多元文化圖書館、東南亞書店、新住民故事館） 5.我會去逛新住民特色商圈（如:小印尼、緬甸街）
宗教活動	1.我會去參加基督教會活動（如:青年會、靈糧堂、基督之家） 2.我會去參加佛教活動（如:功德會、佛堂） 3.我會去參加臺灣民間信仰活動（如:廟宇、拜拜、媽祖） 4.我會去參加清真寺活動（如:開齋節、宰牲節） 5.我會去參加天主教或其它宗教活動（如:一貫道、摩門教）
就業學習教育	1.我會去參加新住民學習中心的活動 2.我會去參加職業訓練（如: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勞工會、新住民培力發展中心職業訓練） 3.我會去新住民園區據點（如:文化會館、社區關懷據點） 4.我會去參加家長親子成長讀書會（如:越語教室、繪本故事班）
家庭婦幼服務	1.我會去參加新住民姊妹會（如:新移民姊妹協會、南洋姐妹會、新媳婦關懷協會） 2.我會去參加婦幼單位的活動（如:家扶中心、新住民之子發展協會） 3.我會去參加民間仲介單位的活動（如:跨國婚姻服務中心） 4.我會去參加政府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舉辦的活動
文化推廣服務	1.我會去參加社會福利類志工服務（如:老人服務志工、殘障服務志工） 2.我會去參加新住民團體或組織志工服務（如:新住民諮詢、翻譯服務） 3.我會去參加新住民母國的文化推廣（如:新住民文化技藝推廣、新住民文化發展協會、新住民文化會館） 4.我會去參加新住民母國的同鄉會或愛鄉協會（如:印尼同鄉聯誼會、同鄉權益促進協會）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編製

二、自我認同

本研究在自我認同的理論構面依據，同時採用了張春興、林清山（1989）指出認同可分為「自我認同」及「社會認同」，以及陳坤虎、雷庚玲、吳英璋（2005）將自我認同分為「個人認同」、「社會認同」以及「形象認同」。由於本研究的研究對象為臺灣新住民及其子女，兩者皆為跨文化人口，身處於跨文化環境下，對於不同文化上的認同亦為重要，因此，本研究之自我認同，將針對個人認同、社會認同與文化認同這三個面向進行探討。

在題目編制方面，本研究的「自我認同量表」係參考陳坤虎、雷庚玲、吳英璋（2005）之「青少年自我認同量表」、吳瓊洳與蔡明昌（2009）之「新住民子女文化認同量表」，以及吳瓊洳與蔡明昌（2017）之「新住民文化認同量表」，修改為適合本研究之問卷題目，如表 3-6。

表 3-6 本研究「自我認同量表」問卷題目（初稿）

構面	題目
個人認同	1.我是一個有價值的人
	2.我有自己的想法和見解
	3.我知道自己跟他人是不同的，也不會刻意去模仿他人
	4.即使外在環境有許多變化，我仍一樣做我自己
	5.我能處理和面對自己的害怕和焦慮
	6.我有對未來的夢想、憧憬以及目標
	7.我是一個樂意幫助別人的人
社會認同	1.在臺灣社會中，我有些不錯的朋友（含母國朋友）
	2.在臺灣社會中，我受到他人的歡迎
	3.在臺灣社會中，我的言行舉止可以被接受
	4.在臺灣社會中，別人不重視我說的話和我做的事
	5.在臺灣社會中，別人不太信任我
	6.在臺灣社會中，我能受到他人的肯定
	7.我認為自己是台灣社會的一份子
文化認同	1.我經常在接觸或學習臺灣的文化
	2.我經常在接觸或學習新住民的母國文化
	3.我很少參加新住民母國文化的相關活動
	4.多認識新住民母國文化，經常幫助我拓展視野
	5.面對新住民母國文化與臺灣文化時，我常感到衝突
	6.我經常覺得我是臺灣人，也是越南人（或其它國家）
	7.我經常認為新住民母國及臺灣都是我的國家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編製

貳、量表效度分析

本研究完成所設計之《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問卷編制與專家效度審查後，以台灣各地區地區之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進行問卷預試，確保量表之題項具有合適性與有效性。

一、專家效度

完成問卷初步編制之後，為提高本研究為卷內容之信、效度，使研究工具更合適與適用性，於 2020 年 5 月期間敦請專家學者就內容與研究主題的適切性進行審查，以建構專家內容效度。專家名單如表 3-7。並於 2020 年 7 月期間邀請新住民與專家學者進行問卷審查，對問卷題項進行討論，名單如表 3-8。

表 3-7 審查內容效度專家學者

代號	姓名	現職	專長/專業
A	梁蕙芳	長庚科技大學嘉義分部護理研究所	護理教育、家庭婦幼健康照護、文化照護、新住民與新台灣之子的照護
B	吳瓊洳	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家庭社會學研究、非典型家庭、家庭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
C	王翊涵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社區諮商、多元文化與助人專業、新移民研究、性別研究、跨國仲介與社會福利議題、女性主義研究法
D	王大修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社會學、多元文化、性別教育、國際志工與服務學習、社會科教學、東南亞研究
E	張正	中央廣播電台	1. 燦爛時光書店負責人 2. 創辦為東南亞在台人士服務的《四方報》 3. 長期關心東南亞來台之新住民與外籍勞工相關議題
F	廖雲章	獨立評論@天下頻道總監	1. 外婆橋計畫 2. 移民工文學獎 3. 燦爛時光東南亞主題書店。
G	韓必霽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	跨文化能力研究、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組織發展與變革管理、女性領導發展研究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專家學者問卷內容審查意見調查資料回收之後，根據專家所提供之意見，進行修正、刪除或保留。若該題目被 25% 以上之專家學者勾選為「不適合」，該題一律刪除；若該題被專家學者勾選為「修改後適合」，則進行修改後予以保留；若勾選「適合」比例超過 90%（含）以上，且無建議刪除者，該題目予以保留。回收專家效度問卷後，於 2020 年 5 月統整專家之建議，並將建議統整，編製成專家內容效度評析資料分析表，如表 3-9 至表 3-12。

表 3-8 問卷審查之新住民與專家學者

姓名	現職	專長/專業
王大修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社會學、多元文化、性別教育、國際志工與服務學習、社會科教學、東南亞研究
蔡芬芳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副教授	族群研究、族群關係、認同研究、性別與族群研究
張正	中央廣播電台總台長	1. 燦爛時光書店負責人 2. 創辦為東南亞在台人士服務的《四方報》 3. 長期關心東南亞來台之新住民與外籍勞工相關議題
馮燕妮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講師	印尼語兼任講師
陳玉水	淡江大學推廣教育處	越南語講師
彭致翎	國家教育研究院語譯中心副研究員	學術名詞編譯、教科書研究、教育政策、成人教育學習
梁蕙芳	長庚科技大學嘉義分部護理研究所	護理教育、家庭婦幼健康照護、文化照護、新住民與新台灣之子的照護
阮氏貞	社團法人屏東縣好好婦女權益發展協會	
梁金妮	台灣新移民發展與交流協會理事長	
許珍妮	妮藍泰國文化創辦人	
陳秋香	社團法人彰化縣新移民協會秘書長	

本研究依照新住民與專家學者的意見進行問卷上語句的使用與修訂，修訂結果如附錄四，完成中文版本後翻譯為越南語版本，如附錄五。

表 3-9 個人基本資料內容效度問卷審查結果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衡量變項	1.我是：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新二代（新住民子女）	67 %	33 %	0%
專家建議	A 建議：新住民第一代 B 建議：問卷分開填，新住民二代容易混淆自己或父母親的狀況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新二代（新住民子女）			
衡量變項	2.性別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女性	67 %	33 %	0%
專家建議	E 建議：增加其他 F 建議：增加跨性別選項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女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衡量變項	3.年齡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20歲（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21-30歲 <input type="checkbox"/> 31-40歲 <input type="checkbox"/> 41-50歲 <input type="checkbox"/> 51歲（含）以上	100 %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20歲（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21-30歲 <input type="checkbox"/> 31-40歲 <input type="checkbox"/> 41-50歲 <input type="checkbox"/> 51歲（含）以上			
衡量變項	4.教育程度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專家建議	A 建議：不識字或國小（含）以下 B 建議：若是新住民則要填寫原生國或在台之教育程度？ C 建議：若是新住民，建議應敘明清楚是「母國的教育程度」，還是「在臺灣的教育程度」，或是兩者都可以詢問 F 建議：建議增加（包括母國學歷）	33 %	67 %	0%
最後修正	4.母國教育程度（新住民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5.在臺灣的教育程度（新二代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衡量變項	5.居住地區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台北、新北、基隆、桃園、新竹）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苗栗、台中、南投、彰化、雲林）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嘉義、台南、高雄、屏東）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區（宜蘭、花蓮、台東）	67 %	33 %	0%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input type="checkbox"/> 外島（金門、連江、澎湖）			
專家建議	E 建議：建議改為「六都都會區」、「六都郊區」、「非六都都會區」、「非六都郊區」 F 建議：外島有需要增加綠島、小琉球、馬祖嗎？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台北、新北、基隆、桃園、新竹】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苗栗、台中、南投、彰化、雲林】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嘉義、台南、高雄、屏東（含琉球鄉）】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區【宜蘭、花蓮、台東（含綠島鄉）】 <input type="checkbox"/> 外島【金門、連江（馬祖）、澎湖】			
衡量變項	6.家庭狀況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專家建議	B 建議：指的是原生長家庭或現在的家庭？ C 建議：若此題與研究目的無關建議刪除，因為會迷惑此題究竟是以新住民為主體或新二代？ D 建議：目前家人居住在一起的家庭狀況，或是家庭樹的狀況？ F 建議：新增隔代教養	33 %	50 %	17 %
最後修正	6.現在的家庭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教養			
衡量變項	7.婚姻狀況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同居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100 %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同居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衡量變項	8.我的職業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從以下圈選或自填（_____）			
專家建議	B 建議：無，是指無業或尚未就業？與表中無業相同嗎？有，若是新二代填寫，未成年或是尚在學之新二代會不會以為填寫自己或父母職業？ C 建議：下述的職業類別對於新住民來說，多數名稱可能造成理解困難，再請斟酌是否需要詢問到職業類別 D 建議：專職或兼職都可嗎？	67 %	33 %	0%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無業或尚未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有專職或兼職，請從以下圈選或自填（_____）			
衡量變項	9.我的父親來自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南亞（請寫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 <input type="checkbox"/> 內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83 %	17 %	0%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專家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國家（請寫出：_____） G：是否為跨文化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南亞（請寫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 <input type="checkbox"/> 內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國家（請寫出：_____）			
衡量變項	10.我的母親來自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南亞（請寫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 <input type="checkbox"/> 內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國家（請寫出：_____）	100 %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南亞（請寫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 <input type="checkbox"/> 內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國家（請寫出：_____）			
衡量變項	11.父親教育程度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83 %	17 %	0%
專家建議	A 建議：不識字或國小（含）以下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衡量變項	12.母親教育程度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50 %	50 %	0%
專家建議	A 建議：不識字或國小（含）以下 B 建議：是台灣國籍或母親國籍？ C 建議：建議應敘明清楚是「母國的教育程度」，還是「在台灣的 教育程度」，或是兩者都可以詢問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衡量變項	13.宗教信仰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33	67 %	0%
專家建議	B 建議：加入民間信仰、天主教、一貫道等 C 建議：我的宗教信仰 D 建議：這是指母親或是新二代的宗教信仰 E 建議：增加天主教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最後修正	13.我的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民間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說明: _____)			
衡量變項	14.母國國籍	100 %	0%	0%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南亞 (請寫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 (<input type="checkbox"/> 內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國家 (請寫出: _____)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南亞 (請寫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 (<input type="checkbox"/> 內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國家 (請寫出: _____)			
衡量變項	15.來台時間	83 %	17 %	0%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10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1年-15年 <input type="checkbox"/> 16年-20年 <input type="checkbox"/> 21年以上			
專家建議	E建議: 增加5年以下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5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6-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11年-15年 <input type="checkbox"/> 16年-20年 <input type="checkbox"/> 21年以上			
衡量變項	16.來台居留身分別	83 %	17 %	0%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歸化台灣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持永久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持外僑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持停留簽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說明: _____)			
專家建議	C建議: 目前居留身分別			
最後修正	16.目前居留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歸化台灣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持永久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持外僑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持停留簽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說明: _____)			
衡量變項	17.來台前宗教信仰	83 %	17 %	0%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說明: _____)			
專家建議	E建議: 增加天主教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民間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說明: _____)			
衡量變項	18.來台後宗教信仰	83 %	17 %	0%
原始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說明: _____)			
專家建議	E建議: 增加天主教			
最後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民間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說明: _____)			

表 3-10 跨文化環境內容效度問卷審查結果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衡量變項	家庭 B 建議：第 1-10 題建議將「經常」改為「會」	83%	17%	0%
原始題目	1. 我們家經常使用兩種以上的語言交談。			
專家建議	B 建議：新住民母國及台灣本地語言 D 建議：語言的定義: 印尼新住民家庭在家使用客語以及國語也算嗎？			
最後修正	1. 我們家會使用新住民母國及台灣本地語言交談。			
原始題目	2. 我們家經常食用新住民母國的特色料理	50%	50%	0%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們家會食用新住民母國 家鄉 的特色料理 C 建議：清楚定義這裡的新住民母國就是填寫問卷者的母國，不是從傳統台灣人角度定義的所有其他東南亞新住民的母國 F 建議：我們家經常食用母國的特色料理			
最後修正	2. 我們家會食用不同國家的特色料理			
原始題目	3. 我們家經常過新住民母國（家鄉）的節日	50%	50%	0%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們家會過新住民母國（家鄉）的節日 C 建議：我們家會過新住民母國（家鄉）的節日 F 建議：我們家經常過母國（家鄉）節日			
最後修正	3. 我們家會過不同國家的節日			
原始題目	4. 我們家經常擺飾新住民母國（家鄉）的文化符號或裝飾品	33%	67%	0%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們家會擺飾新住民母國（家鄉）的文化符號（刪除，太抽象了）或裝飾品 C 建議：我們家會擺飾新住民母國（家鄉）的文化符號或裝飾品 E 建議：我們家擺飾新住民母國（家鄉）的文化符號或裝飾品 F 建議：我們家經常擺飾母國（家鄉）的文化符號或裝飾品			
最後修正	4. 我們家會擺飾不同國家的裝飾品。			
原始題目	5. 我們家經常討論新住民母國（家鄉）的近況或新聞事件	67%	33%	0%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們家會討論或收看（聽）新住民母國（家鄉）的近況或新聞事件 F 建議：我們家經常討論母國（家鄉）近況或新聞事件			
最後修正	5. 我們家會討論或收看（聽）不同國家的近況或新聞事件			
衡量變項	學校/工作場所 B 建議：6-10 題中的跨文化環境指的是「只要是不同國家還是需含新住民母國文化？」因為 6-9 題敘述指的是「不同國家」，但第十題卻僅限於「新住民母國」，要求一致。	50%	50%	0%
原始題目	6.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聽到兩種以上的語言，如: 中文、東南亞語，或台語、日語等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聽到兩種以上（改為：新住民母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國<->台灣當地語言) 的語言, 如: 中文、東南亞語, 或台語、日語等 D 建議: 中文是指國語? 台語 客語 原住民語等列舉是否會比較周延? 學校指的是新住民參加的社區大學、補校或是新住民擔任教支人員的任教學校?(任教學校可能不只一所); 或是新二代就讀的學校(小學到大學會不同程度的語言使用)?; 學校與工作場所在多語言使用上會有不同, 是否考慮分開處理? F 建議: 建議增加英語			
最後修正	6.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聽到不同國家的語言, 如: 中文、東南亞語、日語等。			
原始題目	7.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提供不同國家的特色料理			
專家建議	B 建議: 第六題有舉例, 第七題也要 D 建議: 這是指學校的餐廳或是學校課程提供的文化活動?	67%	33%	0%
最後修正	7.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提供不同國家的特色料理, 如: 越南料理、泰式料理等。			
原始題目	8.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慶祝他國的節日, 如: 泰國潑水節、灑紅節 (Holi Festival) 等。			
專家建議	B 建議: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慶祝他國的節日 如: 泰國潑水節、灑紅節 (Holi Festival) 等。 C 建議: 當遇到其他國家的節慶時 (如: 泰國潑水節、灑紅節 (Holi Festival) 等),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慶祝 E 建議: 灑紅節 (Holi Festival) 改為伊斯蘭開齋節 (台灣極少印度教徒)	50%	50%	0%
最後修正	8.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 如: 泰國潑水節、伊斯蘭開齋節等。			
原始題目	9.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 如: 各國服飾、國旗、書籍等			
專家建議	A 建議: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看到具異國文化特色的物品, 如: 各國服飾、國旗、書籍等 B 建議: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 如: 各國服飾、國旗、書籍等 C 建議: 我在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可以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 如: 各國服飾、國旗、書籍等	50%	50%	0%
最後修正	9.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物品, 如: 各國服飾、國旗、書籍等			
原始題目	10.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討論新住民母國 近況或新聞報導			
專家建議	B 建議: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討論新住民母國 近況或新聞報導 C 建議: 我在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經常聽到大家討論新住民母國近況或新聞報導	67%	33%	0%
最後修正	10.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聽到大家討論不同國家的近況或新聞報導			
衡量變項	社區			
原始題目	11.我們社區經常聽到兩種以上不同國家的語言	67%	33%	0%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居住的社區經常聽到兩種以上不同國家的語言 C 建議：「兩種不同國家的語言」是以台灣多數新住民的母國語言為主嗎？亦或是英語、日語、韓語等也算？			
最後修正	11.我居住的社區會聽到不同國家的語言如：中文、東南亞語、日語等			
原始題目	12.我們社區經常舉辦多國飲食的交流活動	83%	17%	0%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居住的社區經常舉辦多國飲食的交流活動			
最後修正	12.我居住的社區會舉辦多國飲食的交流活動，如：泰式創意料理、日式料理等			
原始題目	13.我們社區經常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灑紅節（Holi Festival）。	50%	50%	0%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居住的社區經常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灑紅節（Holi Festival）。 C 建議：當遇到其他國家的節慶時（如：泰國潑水節、灑紅節（Holi Festival）等），我們社區會慶祝 E 建議：灑紅節（Holi Festival）改為開齋節			
最後修正	13.我居住的社區會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伊斯蘭開齋節等。			
原始題目	14.我們社區經常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裝置藝術、母國新聞及近況報導）	33%	67%	0%
專家建議	A 建議：我們社區經常能感受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裝置藝術、母國新聞及近況報導） B 建議：我居住的社區經常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裝置藝術、母國新聞及近況報導） C 建議：我在我們社區可以看到或聽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裝置藝術、母國新聞及近況報導） D 建議：聖誕節、復活節也算嗎？			
最後修正	14.我居住的社區會看到、聽到或感受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裝置藝術、母國新聞及近況報導）			
原始題目	15.我們社區經常規畫異國空間（類似文創空間，可以聚集開店，如：東協廣場）	33%	67%	0%
專家建議	A 建議：我們社區經常規畫具異國文化特色的空間（類似文創空間，可以聚集開店，如：東協廣場） B 建議：我居住的社區經常規畫異國空間（類似文創空間，可以聚集開店，如：東協廣場） C 建議：我們社區有其他國家的小吃店、餐廳、雜貨店、服飾店、文創店家等等 F 建議：我們社區會規畫異國空間（類似文創空間，可以聚集開店，如：東協廣場）。			
最後修正	15.我居住的社區會規畫異國空間（類似文創空間，可以聚集開店，如：餐廳、雜貨店、服飾店等）			

表 3-11 跨國社群參與內容效度問卷審查結果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衡量變項	新住民特色消費			
原始題目	1.我會去新住民美食料理、小吃、餐廳（如:越南美食、穆斯林友善餐廳）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會去新住民美食料理、小吃、餐廳 用餐 （如:越南美食、穆斯林友善餐廳） C 建議：我會去新住民經營的美食料理、小吃、餐廳（如:越南美食、穆斯林友善餐廳） D 建議：這部分是探討跨國社群參與，所以此題的新住民，指的是填答者(以越南為例)，會去吃越南以外的料理嗎?如果她只吃越南料理，算是跨國社群參與嗎?	50%	50%	0%
最後修正	1.我會去新住民美食料理、小吃、餐廳 用餐 （如：越南美食、穆斯林友善餐廳）			
原始題目	2.我會去逛新住民雜貨、商行、服飾（如:新住民手作設計館、南洋百貨）。			
專家建議	C 建議：我會去逛新住民經營的雜貨、商行、服飾（如:新住民手作設計館、南洋百貨） F 建議：我會去逛新住民雜貨店、服飾店或是東南亞特色商場。	67%	33%	0%
最後修正	2.我會去逛新住民經營的雜貨、商行、服飾或東南亞特色商場（如：新住民手作設計館、南洋百貨）			
原始題目	3.我會去新住民開設的美容美甲店（如:美容工作室、SPA）。			
專家建議	F 建議:我會去新住民開設的美容美甲店(如:美容工作室、SPA、泰式按摩)	83%	17%	0%
最後修正	3.我會去新住民開設的美容美甲店（如:美容工作室、SPA、泰式按摩）			
原始題目	4.我會去逛新住民主題書店（如:多元文化圖書館、東南亞書店、新住民故事館）			
專家建議	C 建議：我會去逛以新住民為主題的書店（如:多元文化圖書館、東南亞書店、新住民故事館） D 建議：這裡的新住民比較像是綜合型的多元文化主題，而不是單指任何一種的新住民文化。	67%	33%	0%
最後修正	4.我會去逛以新住民為主題的書店（如:多元文化圖書館、東南亞書店、新住民故事館）			
原始題目	5.我會去逛新住民特色商圈（如:小印尼、緬甸街）			
專家建議	F 建議：我會去逛新住民特色商圈（如:小印尼、緬甸街、金萬萬大樓、東協廣場、桃園中壢後火車站）	83%	17%	0%
最後修正	5.我會去逛新住民特色商圈（如:小印尼、緬甸街、金萬萬大樓、東協廣場、桃園中壢後火車站）			
衡量變項	宗教活動			
原始題目	6.我會去參加基督教會活動（如:青年會、靈糧堂、基督之家）	100%	0%	0%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6.我會去參加基督教會活動(如:青年會、靈糧堂、基督之家)			
原始題目	7.我會去參加佛教活動(如:功德會、佛堂)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7.我會去參加佛教活動(如:功德會、佛堂)			
原始題目	8.我會去參加臺灣民間信仰活動(如:廟宇、拜拜、媽祖)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8.我會去參加臺灣民間信仰活動(如:廟宇、拜拜、媽祖)			
原始題目	9.我會去參加清真寺活動(如:開齋節、宰牲節)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9.我會去參加清真寺活動(如:開齋節、宰牲節)			
原始題目	10.我會去參加天主教或其它宗教活動(如:一貫道、摩門教)	67%	33%	0%
專家建議	D 建議:前面基本資料僅調查基督教,並未有天主教選項,這裡出現天主教選項,不知目的為何。跨國社群參與目的是跨國文化的參與,但宗教活動比較會有排他性,例如多數基督教徒不會參與寺廟的拜拜,所以這幾題的目的是探討跨(國)文化或跨宗教活動? E 建議:刪除天主教			
最後修正	10.我會去參加天主教或其它宗教活動(如:一貫道、摩門教)			
衡量變項	就業學習教育 D 建議:這部分指的參與主要針對新住民的活動或是新住民會參與的活動?第 12 題就包括這兩種。如果主要是針對新住民參與活動,第 11 題就可以列出許多單位所辦理新住民相關的活動:家庭教育中心,NGO 所辦的新住民活動、社會企業辦理新住民活動一等。如果是針對新住民在就業與學習上所參與的組織,很多是一般人都可以參與的活動。所以還是要回歸你要探討的議題是甚麼。			
原始題目	11.我會去參加新住民學習中心的活動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11.我會去參加新住民學習中心的活動			
原始題目	12.我會去參加職業訓練(如: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勞工會、新住民培力發展中心職業訓練)	83%	17%	0%
專家建議	B 建議:應將突顯新住民就業學習			
最後修正	12.我會去參加新住民職業訓練(如: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勞工會、新住民培力發展中心職業訓練)			
原始題目	13.我會去新住民園區據點(如:文化會館、社區關懷據點)	67%	33%	0%
專家建議	D 建議:園區據點或是服務據點,不同公私立機構針對新住民服務,不同時期有不同名稱,可以再思考。 F 建議:我會去新住民文化據點(如:文化會館、社區關懷據點)			
最後修正	13.我會去新住民園區據點、服務據點或文化據點(如:文化會館、社區關懷據點)			
原始題目	14.我會去參加家長親子成長讀書會(如:越語教室、繪本故事班)	50%	50%	0%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專家建議	B 建議：新住民成長團體 C 建議：「家長親子成長讀書會」是以新住民家長為主的？還是所有家長的活動？新二代要不要回答這題？ D 建議：繪本故事班，可能是去學習如何用繪本教學，也可能是與國小教師或家長分享如何使用東南亞(例如越南)兒童繪本分享東南亞(越南)文化。這是教學，也算是學習或教育嗎？			
最後修正	14.我會去參加新住民成長團體(如：越語教室、繪本故事班)			
衡量變項	家庭婦幼服務			
原始題目	15.我會去參加新住民姊妹會(如：新移民姊妹協會、南洋姐妹會、新媳婦關懷協會)			
專家建議	C 建議：我會去參加由新住民組成的團體活動(如：新移民姊妹協會、南洋姐妹會、新媳婦關懷協會) D 建議：「新住民姐妹會」若調整為針對新住民所需服務的組織單位，是否可行？	67%	33%	0%
最後修正	15.我會去參加由新住民組成的團體活動(如：新移民姊妹協會、南洋姐妹會、新媳婦關懷協會)			
原始題目	16.我會去參加婦幼單位的活動(如：家扶中心、新住民之子發展協會)	50%	50%	0%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會去參加為新住民舉辦的婦幼單位活動(如：家扶中心、新住民之子發展協會) C 建議：我會去參加民間社會福利機構辦理的活動(如：家扶中心、新住民之子發展協會) D 建議：所參加之活動，可能是婦幼為主題，但不一定是婦幼單位。			
最後修正	16.我會去參加為新住民舉辦的婦幼單位活動(如：家扶中心、新住民之子發展協會)			
原始題目	17.我會去參加民間仲介單位的活動(如：跨國婚姻服務中心)			
專家建議	B 建議：我會去參加為新住民舉辦的民間仲介單位活動(如：跨國婚姻服務中心) D 建議：這是要探討婚姻仲介問題嗎？還是新住民所發起組織或參與的 NGO 團體活動？	17%	33%	50%
最後修正	17.我會去參加為新住民舉辦的民間仲介單位活動(如：跨國婚姻服務中心)			
原始題目	18.我會去參加政府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舉辦的活動			
專家建議	D 建議：政府所辦的婦幼活動，也有委託學校與 NGO 舉行的活動，只針對「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所舉辦活動，有特別的用意嗎？	83%	17%	0%
最後修正	18.我會去參加政府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舉辦的活動			
衡量變項	文化推廣服務			
原始題目	19.我會去參加社會福利類志工服務(如：老人服務志工、殘障服務志工)	50%	50%	0%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專家建議	A 建議：我會去參加社會福利類之志工服務（如：老人服務志工、殘障服務志工） B 建議：與他題比較無法突顯新住民 C 建議：我會去參加志工服務（如：老人服務志工、殘障服務志工）			
最後修正	19.我會去參加社會福利類志工服務（如：老人服務志工、殘障服務志工）			
原始題目	20.我會去參加新住民團體或組織志工服務（如：新住民諮詢、翻譯服務）	50%	50%	0%
專家建議	A 建議：我會去參加新住民團體或組織之志工服務（如：新住民諮詢、翻譯服務） C 建議：建議與上一題合併 D 建議：這是指新住民團體所舉辦的志工服務，或是提供新住民服務的志工活動？			
最後修正	21.我會去參加由新住民團體舉辦或組織提供之專業志工服務（如：新住民諮詢、翻譯服務）			
原始題目	21.我會去參加新住民母國的文化推廣（如：新住民文化技藝推廣、新住民文化發展協會、新住民文化會館）	83%	17%	0%
專家建議	D 建議：參加文化推廣活動或是參加文化推廣組織？			
最後修正	21.我會去參加新住民母國的文化推廣組織或活動（如：新住民文化技藝推廣、新住民文化發展協會、新住民文化會館）			
原始題目	22.我會去參加新住民母國的同鄉會或愛鄉協會（如：印尼同鄉聯誼會、同鄉權益促進協會）	83%	17%	0%
專家建議	C 建議：我會成為新住民母國的同鄉會或愛鄉協會會員（如：印尼同鄉聯誼會、同鄉權益促進協會）			
最後修正	22.我會去參加新住民母國的同鄉會或愛鄉協會（如：印尼同鄉聯誼會、同鄉權益促進協會）			

表 3-12 自我認同內容效度問卷審查結果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衡量變項	個人認同			
原始題目	1.我是一個有價值的人	83%	17%	0%
專家建議	D 建議：不是很確定此詞意義，但又想不出更好的名詞。被大家肯定的?對家庭有貢獻的?對社會有用的?			
最後修正	1.我是一個有價值的人			
原始題目	2.我有自己的想法和見解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2.我有自己的想法和見解			
原始題目	3.我知道自己跟他人是不同的，也不會刻意去模仿他人	83%	17%	0%
專家建議	E 建議：我知道自己與他人是不同的			
最後修正	我知道自己與別人是不同的，也不會刻意去模仿別人			
原始題目	4.即使外在環境有許多變化，我仍一樣做我自己	83%	17%	0%
專家建議	C 建議：即使外在環境有許多變化、或是我聽到外界對我有意見，我仍一樣做我自己			
最後修正	即使外在環境有許多變化、或是我聽到外界對我有意見，我仍一樣做我自己			
原始題目	5.我能處理和面對自己的害怕和焦慮	67%	33%	0%
專家建議	A 建議：我能面對和處理自己的害怕和焦慮 E 建議：我能面對和處理自己的害怕和焦慮			
最後修正	我能面對和處理自己的害怕和焦慮			
原始題目	6.我有對未來的夢想、憧憬以及目標	67%	33%	0%
專家建議	A 建議：我對未來有夢想、憧憬以及目標 E 建議：我有對未來的夢想以及目標			
最後修正	6.我對未來有夢想、憧憬以及目標			
原始題目	7.我是一個樂意幫助別人的人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7.我是一個樂意幫助別人的人			
衡量變項	社會認同			
原始題目	8.在台灣社會中，我有些不錯的朋友（含母國朋友）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8.在台灣社會中，我有些不錯的朋友（含母國朋友）			
原始題目	9.在台灣社會中，我受到他人的歡迎	83%	17%	0%
專家建議	C 建議：「他人」需要清楚界定，是否包含家人？或是要探問的是家庭以外的人？			
最後修正	9.在台灣社會中，我受到別人的歡迎			
原始題目	10.在台灣社會中，我的言行舉止可以被接受	83%	17%	0%
專家建議	E 建議：在台灣社會中，我的言行舉止被接受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最後修正	10.在台灣社會中，我的言行舉止被接受			
原始題目	11.在台灣社會中，別人不重視我說的話和我做的事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11.在台灣社會中，別人不重視我說的話和我做的事			
原始題目	12.在台灣社會中，別人不太信任我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12.在台灣社會中，別人不太信任我			
原始題目	13.在台灣社會中，我能受到他人的肯定	83%	17%	0%
專家建議	C 建議：「他人」需要清楚界定，是否包含家人？或是要探問的是家庭以外的人？			
最後修正	13.在台灣社會中，我能受到別人的肯定			
原始題目	14.我認為自己是台灣社會的一份子	100%	0%	0%
專家建議	無			
最後修正	14.我認為自己是台灣社會的一份子			
衡量變項	文化認同	28%	72%	0%
原始題目	15.我經常在接觸或學習臺灣的文化			
專家建議	A 建議：我經常在接觸或學習臺灣文化 D 建議：「在」可以省略 E 建議：我經常接觸或學習臺灣的文化 F 建議：我經常接觸或學習臺灣的文化 G 建議：經常在可以換個詞語。			
最後修正	15.我經常接觸或學習臺灣的文化			
原始題目	16.我經常在接觸或學習新住民的母國文化	28%	72%	0%
專家建議	C 建議：「新住民母國文化」是指受訪者本身或受訪者一方家長的母國文化？亦或是整體新住民的母國文化？需要界定清楚 E 建議：這是指越南新住民學習印尼等文化？或是學習自己母國文化？這裡想要蒐集的資料是新住民對原母國文化的認同或是對台灣多元族群文化的認同？ E 建議：我經常接觸或學習新住民的母國文化 F 建議：我經常接觸或學習母國文化 G 建議：經常在可以換個詞語。			
最後修正	16.我經常在接觸或學習新住民的母國文化			
原始題目	17.我很少參加新住民母國文化的相關活動	33%	67%	0%
專家建議	C 建議：「新住民母國文化」是指受訪者本身或受訪者一方家長的母國文化？亦或是整體新住民的母國文化？需要界定清楚 D 建議：清楚定義這裡的新住民母國就是填寫問卷者的母國，不是從傳統台灣人角度定義的所有其他東南亞新住民的母國。或建議可調整為，例如：我很少參加自己原生母國文化的相關活動。否則越南新住民也會參加或認定印尼、泰國等新住民朋友的文化			

		適 合	修 正 後 適 合	不 適 合
	活動也算是此題想要蒐集的資料。 E 建議：我很少參加新住民母國文化的活動 F 建議：我很少參加母國文化的活動			
最後修正	17.我很少參加新住民母國文化的相關活動			
原始題目	18.多認識新住民母國文化，經常幫助我拓展視野	33%	67%	0%
專家建議	A 建議：多認識新住民母國文化，經常幫助我拓展視野 C 建議：問題同第 17 題 E 建議：多認識新住民母國文化，能幫助我拓展視野 F 建議：多認識母國文化，會幫助我拓展視野			
最後修正	18.多認識新住民母國文化，經常幫助我拓展視野			
原始題目	19.面對新住民母國文化與臺灣文化時，我常感到衝突	83%	17%	0%
專家建議	C 建議：問題同第 17 題 F 建議：面對母國文化與臺灣文化時，我常感到衝突			
最後修正	19.面對新住民母國文化與臺灣文化時，我常感到衝突			
原始題目	20.我經常覺得我是臺灣人，也是越南人（或其它國家）	28%	72%	0%
專家建議	B 建議：越南人（或其它國家）語意不清，若對母國不是越南之新住民而言，其它國家意義為何？ C 建議：我經常覺得我是臺灣人，也是越南人／印尼人／菲律賓人／泰國人／柬埔寨人／中國大陸人／或其它國家 D 建議：這題用面對面訪談，比較不會產生疑慮 E 建議：我覺得我是臺灣人，也是越南人（或其它國家） G 建議：國家認同不是文化認同			
最後修正	20.我覺得我是臺灣人，也是越南人（或其它國家）			
原始題目	21.我經常認為新住民母國及臺灣都是我的國家	43%	57%	0%
專家建議	C 建議：問題同第 17 題 E 建議：我認為新住民母國及臺灣都是我的國家 F 建議：我經常認為母國及臺灣都是我的國家 G 建議：國家認同不是文化認同			
最後修正	21.我認為新住民母國及臺灣都是我的國家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參、預試問卷實施與資料分析

本研究所編製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與需求調查問卷」，內容包含「基本資料」、「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三個部份。除了基本資料外，自我認同量表與跨文化量表採用李克特（Likert）四點量表，意見依「非常不符合」、「不符合」、「符合」、「非常符合」；社會參與量表意見依「沒去過」、「不常去」、「偶爾去」、「經常去」分別給予 1、2、3、4 分。

於經費、人力、時間等因素限制，本研究依據問卷發放的方便程度、聯繫的便利性等因素，挑出若干符合條件之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進行隨機抽樣與預試。預試的時間為 2020 年 9 月。預試期間回收 220 份問卷，預試問卷回收後會進行項目分析與信度分析，作為「跨文化環境量表」、「社會參與量表」以及「自我認同量表」之發展基礎。問卷預試之統計結果如下。

一、項目分析

（一）跨文化環境量表項目分析

本研究以自編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與需求調查問卷」之跨文化環境量表項目分析結果如表 3-13。經過 T 檢定之後，發現此量表於 T 檢定皆達顯著標準，故予以保留。

表 3-13 跨文化環境量表之項目分析

量表構面	題號	T 檢定 (決斷值)	刪除/保留
家庭	01	-7.487***	保留
	02	-7.041***	保留
	03	-10.056***	保留
	04	-9.703***	保留
	05	-7.251***	保留
學校/ 工作場所	06	-9.484***	保留
	07	-13.170***	保留
	08	-15.373***	保留
	09	-12.010***	保留
	10	-11.423***	保留
社區	11	-9.955***	保留
	12	-13.721***	保留
	13	-15.072***	保留
	14	-16.015***	保留
	15	-9.468***	保留

*P<.05 **P<.01 ***P<.001

(二) 社會參與量表項目分析

本研究以自編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與需求調查問卷」之社會參與量表項目分析結果如表 3-14。經過 T 檢定之後，發現此量表題目於 T 檢定皆達顯著標準，故予以保留。

表 3-14 社會參與量表之項目分析

量表構面	題號	T 檢定 (決斷值)	刪除/保留
新住民特色消費	01	-6.820***	保留
	02	-11.059***	保留
	03	-11.195***	保留
	04	-12.339***	保留
	05	-11.406***	保留
宗教活動	06	-3.917***	保留
	07	-9.439***	保留
	08	-4.669***	保留
	09	-6.247***	保留
	10	-5.708***	保留
就業學習教育	11	-16.632***	保留
	12	-12.296***	保留
	13	-22.093***	保留
	14	-19.045***	保留
	15	-21.328***	保留
家庭婦幼服務	16	-22.781***	保留
	17	-16.772***	保留
	18	-11.289***	保留
文化推廣服務	19	-9.377***	保留
	20	-18.677***	保留
	21	-21.770***	保留
	22	-22.600***	保留
政府資源使用	23	-5.246***	保留
	24	-8.316***	保留
	25	-8.458***	保留

*P<.05 **P<.01 ***P<.001

(三) 自我認同量表項目分析

本研究以自編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與需求調查問卷」之自我認同量表項目分析結果如表 3-15。經過 T 檢定之後發現，發現此量表 11、12 與 19 題未達顯著，故予以刪除。其餘題目於 T 檢定皆達顯著標準，故予以保留。

表 3-15 自我認同量表之項目分析

量表構面	題號	T 檢定 (決斷值)	刪除/保留
個人認同	01	-13.475***	保留
	02	-15.358***	保留
	03	-14.014***	保留
	04	-10.948***	保留
	05	-8.873***	保留
	06	-9.813***	保留
	07	-12.075***	保留
社會認同	08	-11.408***	保留
	09	-10.471***	保留
	10	-12.401***	保留
	11	1.173	刪除
	12	1.146	刪除
	13	-10.575***	保留
	14	-9.999***	保留
文化認同	15	-9.451***	保留
	16	-5.327***	保留
	17	-2.385*	保留
	18	-8.405***	保留
	19	-1.209	刪除
	20	-7.299***	保留
	21	-7.843***	保留

*P<.05 **P<.01 ***P<.001

二、信度分析

本研究除了進行項目分析之外，亦進行信度分析。本研究之信度分析採用 Cronbach α 係數進行信度分析，並使用 SPSS 22 進行資料統計與分析。Devellis (1991) 對 Cronbach α 值提出了以下觀點，當 α 係數介於 .65 至 .70 間為尚可； α 係數介於 .70 至 .80 間則具有高信度； α 係數若是大於 .80 時，則信度最佳。

(一) 跨文化量表信度分析

本研究以自編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與需求調查問卷」之跨文化量表信度分析結果如表 3-16。本量表各構面之 Cronbach α 係數分別為 .800、.872、.871，總量表之 Cronbach α 係數為 .924。

表 3-16 跨文化量表之信度分析

量表構面	題號	刪題後構面之 Cronbach α 值	刪除/保留	構面 Cronbach α 值	總量表 Cronbach α 值
家庭	01	.791	保留	.800	.924
	02	.740	保留		
	03	.747	保留		
	04	.733	保留		
	05	.789	保留		
學校/ 工作場所	06	.881	保留	.872	
	07	.827	保留		
	08	.844	保留		
	09	.825	保留		
	10	.842	保留		
社區	11	.864	保留	.871	
	12	.824	保留		
	13	.827	保留		
	14	.828	保留		
	15	.873	保留		

(二) 社會參與量表信度分析

本研究以自編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與需求調查問卷」之社會參與量表信度分析結果如表 3-17。本量表各構面之 Cronbach α 係數分別為 .852、.704、.929、.793、.877、.739，總量表之 Cronbach α 係數為 .944。

表 3-17 社會參與量表之信度分析

量表構面	題號	刪題後構面之 Cronbach α 值	刪除/保留	構面 Cronbach α 值	總量表 Cronbach α 值
新住民特色消費	01	.837	保留	.852	.944
	02	.810	保留		
	03	.824	保留		
	04	.817	保留		
	05	.821	保留		
宗教活動	06	.701	保留	.704	
	07	.612	保留		
	08	.745	保留		
	09	.590	保留		
	10	.617	保留		
就業學習教育	11	.914	保留	.929	
	12	.919	保留		
	13	.914	保留		
	14	.904	保留		
	15	.910	保留		
家庭婦幼服務	16	.549	保留	.793	
	17	.668	保留		
	18	.884	保留		
文化推廣服務	19	.903	保留	.877	
	20	.804	保留		
	21	.813	保留		
	22	.837	保留		
政府資源使用	23	.894	保留	.739	
	24	.458	保留		
	25	.433	保留		

(一) 自我認同量表信度分析

本研究以自編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與需求調查問卷」之自我認同量表信度分析結果如表 3-18。本量表各構面之 Cronbach α 係數分別為 .877、.564、.698，總量表之 Cronbach α 係數為 .859。

表 3-18 自我認同量表之信度分析

量表構面	題號	刪題後構面之 Cronbach α 值	刪除/保留	構面 Cronbach α 值	總量表 Cronbach α 值
個人認同	01	.856	保留	.877	.859
	02	.855	保留		
	03	.862	保留		
	04	.854	保留		
	05	.867	保留		
	06	.863	保留		
	07	.858	保留		
社會認同	08	.470	保留	.564	
	09	.458	保留		
	10	.453	保留		
	11	.639	保留		
	12	.645	保留		
	13	.491	保留		
	14	.485	保留		
文化認同	15	.662	保留	.698	
	16	.660	保留		
	17	.724	保留		
	18	.637	保留		
	19	.718	保留		
	20	.625	保留		
	21	.614	保留		

經由上述專家效度與預試問卷的信效度檢驗之後，形成本研究的正式問卷，如附件三。進行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的問卷調查時，若是回收到的問卷出現以下五種不合理或不合邏輯的填答情形視同無效問卷。

- (一) 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以及自我認同量表皆勾選同一欄位，將視同亂答。例如：都勾選「同意」。
- (二) 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以及自我認同量表勾選時有明顯規律性，將視同亂答。例如：1、2、3、4、1、2、3、4、1、2、3、4，則該份問卷視為無效。
- (三) 問卷漏答題數過多，以漏答四分之一為標準，本問卷有 74 題，若是漏答的題數超過 18 題，即視為無效問卷。
- (四) 未按照問卷指示進行填答，視同無效問卷。例如背景變項第一題選我是

新住民，卻跳題填寫 9-13 題（新住民免填）的部分。

(五) 題目非複選題，但若是背景變項選填兩個（含）以上的選項，則視為無效問卷。例如：來台居留身分別同時選填定居證與中華民國身分證。

肆、問卷分析方法與統計技術

一、項目分析

問卷發展階段，會利用項目分析來檢驗量表題目的品質，對題目做分析，其目的在於正試問卷施測前，進行題目適切性的評估，用一些指標來判別題目是否需要刪除或修改，而比較常用的項目分析指標包含了極端組檢驗法，以及題目與總分相關法。本研究採用極端組檢驗法進行「跨文化環境量表」、「社會參與量表」和「自我認同量表」各題目之鑑別力檢測，若未達顯著差異，就可以考慮刪除。

二、信度分析

本研究之信度分析採用 Cronbach α 係數進行信度分析，考驗「跨文化環境量表」、「社會參與量表」和「自我認同量表」中各分量表與總量表之內部一致性。當 Cronbach α 係數越高，則表示各分量表之內部一致性越高。

三、敘述性統計

本研究使用平均數 (Mean)、標準差 (Standard Deviations) 等分析方法作為資料的基本描述，以說明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背景變項」、「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

四、t 檢定 (t-test)

t 檢定的主要用途是當母體為常態而母群體標準差為未知時，根據小樣本的平均數估計常態母體平均數的信賴區間或檢定對於母群體平均數的假設。本研究運用 t 檢定探討不同背景變項 (性別) 之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方面是否有顯著差異。以驗證假設一、假設二、假設三。

五、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OVA)

當比較兩組資料的平均數差異時，使用 t 檢定進行分析。但比較三組以上的平均數時，就須使用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ANOVA)。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是用來檢定來自不同母群體平均數是否相等的方法，可以了解各組間平均數的差異，以決定所觀察到的差異是否為偶發性的。本研究運用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來檢定不同背景變項 (如：年齡、教育程度、居住地區、家庭狀況、婚姻狀況、職業等) 之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方面是否有顯

著差異。若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則進一步作 Scheffe 事後比較。事後多重比較的方法有 Bonferroni 法、Dunnett 法和 Scheffe 法，本研究使用 Scheffe 法來比對所有試驗群與各組合的不同。以驗證假設一、假設二、假設三。

六、皮爾森積差相關 (Pearson Correlation)

皮爾森積差相關用於檢定兩個等距變項的相關性，相關係數之正負值代表變數間的關係為正相關或者是負相關。相關係數之數值介於-1 與+1 之間，其數值越接近+1，表示變數間為正相關；越接近-1，表示變數間為負相關。在積差相關係數顯著性考驗的機率值 $<.05$ 時，表示此二變數之相關達顯著。本研究使用皮爾森積差相關分析「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間的關聯性。以驗證假設四、假設五、假設六。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

本章旨在對《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問卷調查所得之結果進行統計分析。本章總共分為五節，第一節樣本資料分析；第二節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分析；第三節不同背景變項的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差異分析；第四節跨文化環境對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相關分析以及新住民及其子女的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相關分析。

第一節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樣本分析

本研究全國共發出 5374 份問卷（新住民 2697 份；新住民子女 2650 份），回收 3801 份問卷（新住民 1478 份；新住民子女份 2323）回收率為 71%，無效問卷 1379 份（新住民 728 份；新住民子女份 651）；有效問卷 2791 份（新住民 1119 份；新住民子女 1672 份），問卷有效率 67%。

壹、新住民樣本分析

首先描述新住民的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居住地區、家庭狀況、婚姻狀況、職業、母國國籍、來台時間、來台居留身分別、來台前的宗教信仰以及來台後的宗教信仰。以次數分配及百分比說明，如下表 4-1 所示。

表 4-1 新住民基本資料之次數分配表

背景項目	組別	人數 N=1119	百分比
性別	男性	61	5.5%
	女性	1052	94%
	其它	0	0%
	未填答	6	0.5%
年齡	20（含）以下	18	1.6%
	21-30	50	4.5%
	31-40	467	41.7%
	41-50	441	39.4%
	51（含）以上	135	12.1%
教育程度	未填答	8	0.7%
	國小（含）以下	182	16.3
	國中畢業	323	28.9%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451	40.3%

背景項目	組別	人數 N=1119	百分比
	大學畢業	134	12%
	研究所畢業	20	1.8%
	未填答	9	0.8%
居住地區	北區	486	43.4%
	中區	227	20.3%
	南區	268	23.9%
	東區	81	7.2%
	外島	57	5.1%
家庭狀況	雙親家庭	699	62.5%
	單親家庭	236	21.1%
	隔代教養	5	0.4%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171	15.3%
	未填答	8	0.7%
婚姻狀況	未婚	25	2.2%
	已婚	930	83.1%
	離婚	148	13.2%
	其它	2	0.2%
	未填答	14	1.3%
職業	非技術	414	37%
	技術	439	39.2%
	半專業	25	2.2%
	專業	91	8.1%
	管理	33	2.9%
	未填答	117	10.5%
母國國籍	東南亞	537	48%
	中國(含港澳)	558	49.9%
	其它國家	15	1.3%
	未填答	9	0.8%
來台時間	5年以下	89	8%
	6-10年	138	12.3%
	11-15年	308	27.5%
	16-20年	399	35.7%
	21年以上	171	15.3%
	未填答	14	1.3%
來台居留身分別	短期居留證	106	9.5%
	長期居留證	139	12.4%
	定居證	45	4%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804	71.8%
	未填答	25	2.2%
來台前宗教信仰	無	512	45.8%
	民間信仰	243	21.7%
	佛教	240	21.4%
	基督教、天主教	88	7.9%
	其它	20	1.8%
	未填答	16	1.4%
來台後宗教信仰	無	398	35.6%
	民間信仰	322	28.8%
	佛教	228	20.4%
	基督教、天主教	131	11.7%
	其它	20	1.8%
	未填答	20	1.8%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一、性別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男性新住民 61 位，佔 5.5%；女性新住民 1052 位，佔 94%；未填答者 6 位，佔 0.5%。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以「女性」居多。

二、年齡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20 歲（含）以下之新住民 18 位，佔 1.6%；21-30 歲新住民 50 位，佔 4.5%；31-40 歲新住民 467 位，佔 41.7%；41-50 歲新住民 441 位，佔 39.4%；51 歲（含）以上新住民 135 位，佔 12.1%；未填答者 8 位，佔 0.7%。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以「31-40 歲」居多。

三、教育程度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國小（含）以下之新住民 182 位，佔 16.3%；國中畢業之新住民 323 位，佔 28.9%；高中職或專科畢業新住民 451 位，佔 40.3%；大學畢業新住民 134 位，佔 12%；研究所畢業新住民 20 位，佔 1.8%；未填答者 9 位，佔 0.8%。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以「高中職或專科畢業」居多。

四、居住地區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北區新住民 486 位，佔 43.4%；中區新住民 227 位，佔 20.3%；南區新住民 268 位，佔 23.9%；東區新住民 81 位，佔 7.2%；外島新住民 57 位，佔 5.1%。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以「北區」居多。本研究抽樣 1119 位新住民，母群人數為 549,805 位，新住民抽樣人數與母群百分比如下表：

表 4-2 新住民抽樣人數與母群百分比對照表

地區	抽樣比例	母群比例
北區	43.4%	48%
中區	20.3%	22.5%
南區	24%	24.6%
東區	7.24%	4.23%
外島	5.06%	0.67%

五、家庭狀況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雙親家庭 699 位，佔 62.5%；單親家庭 236 位，佔 21.1%；隔代教養 5 位，佔 0.4%；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171 位，佔 15.3%；未填答者 8 位，佔 0.7%。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家庭以「雙親家庭」居多。

六、婚姻狀況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未婚之新住民 25 位，佔 2.2%；已婚之新住民 930 位，佔 83.1%；離婚之新住民 145 位，佔 13.2%；其它者為 2 位，佔 0.4%；未填答者 14 位，佔 1.3%。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婚姻狀況以「已婚」居多。

七、職業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屬非技術職業之新住民 414 位，佔 37%；屬技術職業之新住民 439 位，佔 39.2%；屬半專業職業之新住民 25 位，佔 2.2%；屬專業職業之新住民 91 位，佔 8.1%；屬管理職業之新住民 33 位，佔 2.9%；未填答 117 位，佔 10.5%。表示本問卷新住民職業以「技術職業」居多。

八、母國國籍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母國國籍為東南亞之新住民 537 位，佔 48%；中國（含香港、澳門）新住民 558 位，佔 49.9%；其它國家 15 位，佔 1.3%；未填答者 9 位，佔 0.8%。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之母國國籍以「中國」居多。

九、來台時間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來台時間 5 年以下之新住民 89 位，佔 8%；6-10 年之新住民 138 位，佔 12.3%；11-15 年之新住民 308 位，佔 27.5%；16-20 年之新住民 399 位，佔 35.7%；21 年以上之新住民 171 位，佔 15.3%；未填答者 14 位，佔 1.3%。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來台時間以「16-20 年」居多。

十、來台居留身分別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來台居留身分別為短期居留証之新住民 106 位，佔 9.5%；長期居留証新住民 139 位，佔 12.4%；定居證 45 位，佔 4%；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804 位，佔 71.8%；未填答者 25 位，佔 2.2%。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來台居留身分別以「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居多。

十一、來台前宗教信仰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來台前新住民之宗教信仰為無的有 512 位，佔 45.8%；民間信仰 243 位，佔 21.7%；佛教 240 位，佔 21.4%；基督教、天主教 88 位，佔 7.9%；其它 20 位，佔 1.8%；未填答者 16 位，佔 1.4%。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來台前宗教信仰以「無」居多。

十二、來台後宗教信仰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來台後新住民之宗教信仰為無的有 398 位，佔 35.6%；民間信仰 322 位，佔 28.8%；佛教 228 位，佔 20.4%；基督教、天主教 131 位，佔 11.7%；其它 20 位，佔 1.8%；未填答者 20 位，佔 1.8%。表示本問卷新住民來台後宗教信仰以「無」信仰居多。

十三、小結

從表 4-1 可以得知，本次研究之新住民以女性為最多數，多數年紀 31-40 歲，教育程度落在高中職或專科畢業，居住於北部，多數為雙親家庭，已婚，職業為中下層居多，母國國籍以中國居多，來台時間為 16-20 年，來台居留身分別以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居多，來台前與來台後的宗教信仰以無居多。

表 4-3 新住民子女基本資料之次數分配表

背景項目	組別	人數 N=1672	百分比
性別	男性	822	49.1%
	女性	849	50.8%
	其它	1	0.1%
年齡	20 (含) 以下	1651	98.7%
	21-30	14	0.8%
	31-40	5	0.3%
	41-50	2	0.1%
	51 (含) 以上	0	0%
教育程度	國小 (含) 以下	838	50.1%
	國中畢業	800	47.8%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3	1.4%
	大學畢業	11	0.7%
	研究所畢業	0	0%
	未填答	0	0%
居住地區	北區	573	34.3%
	中區	484	28.9%
	南區	321	19.2%
	東區	199	11.9%
	外島	95	5.7%
家庭狀況	雙親家庭	990	59.2%
	單親家庭	350	20.9%
	隔代教養	36	2.2%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81	16.8%
	未填答	15	0.9%
婚姻狀況	未婚	1622	97%
	已婚	22	1.3%
	離婚	8	0.5%
	其它	3	0.2%
	未填答	17	1%

背景項目	組別	人數 N=1672	百分比
職業	非技術	1591	95.2%
	技術	30	1.8%
	半專業	2	0.1%
	專業	3	0.2%
	管理	1	0.1%
	未填答	45	2.7%
	父親國籍	台灣	1575
東南亞國家		48	2.9%
中國港澳		29	1.7%
其它國家		15	0.9%
未填答		5	0.3%
母親國籍	台灣	50	3%
	東南亞國家	1029	61.5%
	中國港澳	569	34%
	其它國家	20	1.2%
	未填答	4	0.2%
父親教育程度	國小(含)以下	114	6.8%
	國中畢業	451	27%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827	49.5%
	大學畢業	192	11.5%
	研究所畢業	45	2.7%
	未填答	43	2.6%
母親教育程度	國小(含)以下	347	20.8%
	國中畢業	492	29.4%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584	34.9%
	大學畢業	170	10.2%
	研究所畢業	28	1.7%
	未填答	51	3.1%
宗教信仰	無	772	46.2%
	民間信仰	661	39.5%
	佛教	102	6.1%
	基督教、天主教	88	5.3%
	其它	15	0.9%
	未填答	34	2%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一、性別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男性新住民子女 822 位，佔 49.1%；女性新住民子女 849 位，佔 50.8%；其它 1 位，佔 0.1%。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以「女性」居多。

二、年齡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20 歲(含)以下新住民子女 1651 位，佔 98.7%；21-30 歲 14 位，佔 0.8%；31-40 歲 5 位，佔 0.3%；41-50 歲 2 位，佔 0.1%；51 歲(含)以上 0 位，佔 0%。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年齡以「20 歲(含)以下」居多。

三、教育程度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國小（含）以下新住民子女 838 位，佔 50.1%；國中畢業 800 位，佔 47.8%；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3 位，佔 1.4%；大學畢業 11 位，佔 0.7%；研究所畢業 0 位，佔 0%。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最高教育程度以「國小（含）以下」居多。

四、居住地區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居住於北區的新住民子女 573 位，佔 34.3%；中區 484 位，佔 28.9%；南區 321 位，佔 19.2%；東區 199 位，佔 11.9%；外島 95 位，佔 5.7%。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居住地區以「北區」居多。新住民子女在母群體方面僅有國中分區，高中以上的新住民原始資料僅提供總人數而未進行分區，因而無法進行母群體與抽樣比例百分比的計算。

五、家庭狀況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雙親家庭之新住民子女有 990 位，佔 59.2%；單親家庭 350 位，佔 20.9%；隔代教養 36 位，佔 2.2%；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81 位，佔 16.8%；未填答 15 位，佔 0.9%。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現在家庭狀況以「雙親家庭」居多。

六、婚姻狀況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未婚新住民子女有 1622 位，佔 97%；已婚 22 位，佔 1.3%；離婚 8 位，佔 0.5%；其它 3 位，佔 0.2%；未填答 17 位，佔 1%。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婚姻狀況以「未婚」居多。

七、職業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職業為非技術之新住民子女有 1591 位，佔 95.2%；技術職業 30 位，佔 1.8%；半專業職業 2 位，佔 0.1%；專業職業 3 位，佔 0.2%；管理職業 1 位，佔 0.1%；未填答者 45 位，佔 2.7%。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職業以「非技術」居多。

八、父親國籍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新住民子女之父親國籍為台灣的有 1575 位，佔 94.2%；東南亞國家 48 位，佔 2.9%；中國港澳 29 位，佔 1.7%；其它國家 15 位，

佔 0.9%；未填答 5 位，佔 0.3%。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的父親國籍以「台灣」居多。

九、母親國籍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新住民子女之母親國籍為台灣的有 50 位，佔 3%；東南亞國家 1029 位，佔 61.5%；中國港澳 569 位，佔 34%；其它國家 20 位，1.2%；位填答者 4 位，佔 0.2%。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的母親國籍以「東南亞國家」居多。

十、父親教育程度

本研究正式樣本中，新住民子女之父親教育程度為國小（含）以下的有 114 位，佔 6.8%；國中畢業 451 位，佔 27%；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827 位，佔 49.5%；大學畢業 192 位，佔 11.5%；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45 位，佔 2.7%；未填答 43 位，佔 2.6%。表示新住民子女父親教育程度以「高中職或專科畢業」居多。

十一、母親教育程度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新住民子女之母親教育程度為國小（含）以下的有 347 位，佔 20.8%；國中畢業 492 位，佔 29.4%；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584 位，佔 34.9%；大學畢業 170 位，佔 10.2%；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28 位，佔 1.7%；未填答 51 位，佔 3.1%。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的母親教育程度以「高中職或專科畢業」居多。

十二、宗教信仰

本研究之正式樣本中，新住民子女無宗教信仰者 722 位，佔 46.2%；民間信仰 661 位，佔 39.5%；佛教 102 位，6.1%；基督教、天主教 88 位，佔 5.3%；其它 15 位，佔 0.9%；未填答 34 位，佔 2%。表示本問卷新住民子女之宗教信仰以「無」信仰居多。

十三、小結

從表 4-3 可以得知，本次研究之新住民子女以女性為最多數，多數年紀 20 歲（含）以下，教育程度落在國小（含）以下，居住於北部，多數為雙親家庭，未婚，職業為下層居多，父親國籍為台灣居多，而母親國籍則是東南亞國家，父親教育程度與母親教育程度皆以高中職或專科畢業居多，宗教信仰則多數為無。

第二節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

我認同之現況分析

本研究旨在了解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為能夠清楚比較全國各縣市間的差異，製作全國及各縣市現況分析比較表，如表 4-7 和 4-8。同時分析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量表施測採用李克特氏四點量表，分別為非常同意（經常去）4 分、同意（偶爾去）3 分、不同意（不常去）2 分、同意（沒去過）1 分，平均 2.5，平均 2.5 屬於中間標準，不具意義，因此本研究以單題平均 3 分（含）以上為表現良好的判斷標準，各構面與整體之平均分數與標準差如表 4-3 到 4-5。另外依據移民署需求，分析「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政府資源使用現況」如表 4-8。

壹、全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現況分析

一、全國現狀

從表 4-7 當中發現，全國「跨文化環境」單題平均數為 2.59，全國各縣市跨文化環境單題平均數皆低於 3，其中單題平均數最低的是屏東縣。

若以表 4-4 跨文化環境各構面來看，會發現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總分之單題平均數為 2.72，高於平均 2.5。各構面單題平均數得分由高至低分別為，家庭（平均數為 2.89）、學校/工作場所（平均數為 2.70）、社區（平均數為 2.58）。顯示出新住民的跨文化環境狀態良好。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總分之單題平均數為 2.50，高於平均 2.5。分構面中的學校/工作場所（平均數為 2.43）與社區（平均數為 2.31）低於平均值，僅有家庭（平均數為 2.76）高於平均值，顯示出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在家庭中較為豐富。總結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的家庭層面表現較高，最低的是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的社區層面。

表 4-4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現況分析各構面摘要表

構面	題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家庭	5	14.44	13.81	2.84	3.16	2.89	2.76
學校/工作場所	5	13.48	12.17	3.16	3.27	2.70	2.43
社區	5	12.88	11.58	3.28	3.40	2.58	2.31
跨文化環境總分	15	40.73	37.57	8.16	8.21	2.72	2.50

二、各縣市現狀

從表 4-8 可以發現，各縣市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的單題平均數為 2.68；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的單題平均數為 2.50。各縣市方面，新住民跨文化環境單題平均高於 3 的縣市有新竹縣；跨文化環境單題平均低於 3 的縣市有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桃園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新住民跨文化環境低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屏東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單題平均無高於 3 的縣市；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單題平均低於 3 的縣市有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桃園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低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桃園市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

貳、社會參與現況分析

一、全國現狀

從表 4-7 當中發現，全國「社會參與」單題平均數為 1.85，全國自我認同單題平均無高於 3 的縣市，全國社會參與的縣市當中又以屏東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

從表 4-5 社會參與各構面來看，新住民社會參與總分之單題平均數為 2.15，低於平均 2.5。各構面單題平均數得分由高至低分別為，新住民特色消費（平均數為 2.49）、就業學習教育（平均數為 2.22）、家庭婦幼服務（平均數為 2.21）、文化推廣服務（平均數為 2.02）、宗教活動（平均數為 1.85）。無論是社會參與之整體構面或分構面平均數皆低於 2.5，顯示出新住民的社會參與較少。新住民子

女社會參與總分之單題平均數為 1.61，低於平均 2.5。各構面單題平均數得分由高至低分別為，新住民特色消費（平均數為 2.04）、宗教活動（平均數為 1.69）、文化推廣服務（平均數為 1.49）、家庭婦幼服務（平均數為 1.46）就業學習教育（平均數為 1.33）。無論是社會參與之整體構面或分構面平均數皆低於 2.5，顯示出新住民子女的社會參與較少。總結社會參與層面，新住民特色消費在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的表現較高，新住民的宗教活動與新住民子女的就業學習教育則較低。

表 4-5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現況分析各構面摘要表

構面	題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特色消費	5	12.43	10.21	3.65	3.25	2.49	2.04
宗教活動	5	9.24	8.45	2.80	2.35	1.85	1.69
就業學習教育	4	8.91	5.33	3.90	2.30	2.22	1.33
家庭婦幼服務	4	8.84	5.85	3.67	2.47	2.21	1.46
文化推廣服務	4	8.08	5.99	3.74	2.39	2.02	1.49
社會參與總分	22	47.31	35.63	14.57	9.96	2.15	1.61

二、各縣市現狀

從表 4-8 可以發現，各縣市新住民「社會參與」的單題平均數為 2.20；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的單題平均數為 1.61。各縣市方面，新住民社會參與無單題平均高於 3 的縣市；社會參與單題平均低於 3 的縣市有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桃園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新住民社會參與低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屏東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單題平均無高於 3 的縣市，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低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新竹市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

表 4-9 可以發現，全國各縣市新住民「需要通譯人員」的單題平均數為 1.50；新住民子女「需要通譯人員」的單題平均數為 1.40，新住民需要通譯人員的單題平均無高於 3 的縣市，表示全國各縣市的新住民皆不需要使用通譯服務。新住民子女需要通譯人員的單題平均無高於 3 的縣市，表示全國各縣市的新住民子女皆不需要使用通譯服務。

表 4-9 可以發現，全國各縣市新住民「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的單題平均數

為 2.34；新住民子女「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的單題平均數為 1.74，新住民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的單題平均高於 3 的縣市僅有連江縣；新住民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的單題平均低於 3 的縣市有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桃園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金門縣、澎湖縣，新住民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低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屏東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新住民子女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的單題平均無高於 3 的縣市，其中又以澎湖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

表 4-9 可以發現，全國各縣市新住民「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的單題平均數為 2.34；新住民子女「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的單題平均數為 1.74，新住民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之單題平均無高於 3 的縣市；新住民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的單題平均低於 3 的縣市有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桃園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新住民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低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屏東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新住民子女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的單題平均無高於 3 的縣市，其中又以新竹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

參、自我認同現況分析

一、全國現狀

從表 4-7 當中發現，全國「自我認同」單題平均數為 3.08，全國自我認同單題平均高於 3 的縣市分別有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台南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金門縣、澎湖縣，其中單題平均最高的縣市是嘉義縣；全國自我認同單題平均低於 3 的縣市分別有桃園市、嘉義市、高雄市、連江縣，其中單題平均最低的縣市是連江縣。

若以表 4-6 自我認同各構面來看，新住民自我認同總分之單題平均數為 3.06，高於平均 2.5。各構面單題平均數得分由高至低分別為，社會認同（平均數為 3.31）、文化認同（平均數為 2.97）、個人認同（平均數為 2.92）。顯示出新住民的自我認同狀態良好。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總分之單題平均數為 3.18，高於平均 2.5。各構面單題平均數得分由高至低分別為，個人認同（平均數為 3.30）、社會認同（平均數為 3.29）、文化認同（平均數為 2.94）。顯示出新住民子女的自我

我認同狀態良好。總結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的社會認同與新住民子女的個人認同表現較高，較低的則是新住民的個人認同與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

表 4-6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現況分析各構面摘要表

構面	題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個人認同	7	23.14	23.11	3.35	3.13	3.31	3.30
社會認同	7	20.47	23.05	2.61	3.10	2.92	3.29
文化認同	7	20.81	20.63	2.99	3.03	2.97	2.94
自我認同總分	21	64.35	66.82	7.30	7.52	3.06	3.18

二、各縣市現狀

從表 4-8 可以發現，各縣市新住民「自我認同」的單題平均數為 3.12；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的單題平均數為 3.18。各縣市方面，新住民自我認同單題平均高於 3 的縣市有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台中市、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台南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金門縣、澎湖縣，新住民自我認同高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屏東縣單題平均數最高；自我認同單題平均低於 3 的縣市有彰化縣、嘉義市、高雄市、連江縣，自我認同單題低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連江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單題平均高於 3 的縣市有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台中市、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台南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金門縣、澎湖縣，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高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花蓮縣單題平均數最高；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單題平均低於 3 的縣市有桃園市、嘉義市、高雄市、連江縣，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低於平均的縣市當中又以連江縣單題平均數最低，亟待改善。

表 4-7 全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現況摘要表

區域	縣市	人數 =2791	跨文化環境			社會參與			自我認同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北區	基隆市	121	39.34	7.99	2.62	39.81	11.65	1.81	64.39	6.04	3.07
	台北市	161	40.06	6.89	2.67	39.41	11.97	1.79	64.74	6.76	3.09
	新北市	396	39.16	7.81	2.61	37.26	10.59	1.69	63.46	6.60	3.02
	桃園市	221	36.77	8.17	2.45	39.92	14.50	1.81	62.96	6.88	2.99
	新竹市	55	36.96	8.63	2.44	35.57	12.67	1.61	63.44	7.53	3.02
	新竹縣	105	39.31	8.74	2.62	40.92	14.29	1.85	64.95	7.30	3.09
	北區總和	1059	38.60	8.04	2.57	38.82	12.61	1.76	63.99	6.85	3.05
中區	苗栗縣	106	38.88	7.91	2.59	41.30	11.54	1.88	63.98	7.21	3.05
	台中市	207	39.55	9.07	2.63	42.75	13.84	1.94	65.15	7.88	3.10
	彰化縣	133	35.66	9.36	2.37	38.70	11.08	1.75	64.68	6.69	3.08
	南投縣	128	39.13	9.51	2.60	38.55	11.54	1.75	64.67	6.95	3.07
	雲林縣	137	39.09	7.61	2.60	42.01	16.08	1.90	65.21	6.92	3.10
	中區總和	711	38.46	8.69	2.56	40.66	12.82	1.84	64.74	7.13	3.08
南區	嘉義縣	115	41.32	9.16	2.75	42.60	14.91	1.94	66.75	5.87	3.18
	嘉義市	81	39.67	6.73	2.64	41.57	10.36	1.89	62.72	5.90	2.99
	台南市	150	39.65	5.98	2.64	43.57	11.57	1.99	64.38	6.02	3.07
	高雄市	202	39.54	5.98	2.64	43.75	11.57	1.99	62.71	6.59	2.99
	屏東縣	41	31.21	11.70	2.08	31.00	6.17	1.41	71.87	8.09	3.42
南區總和	589	38.28	7.91	2.55	40.50	10.92	1.84	66.02	6.38	3.15	
東區	宜蘭縣	127	39.68	9.09	2.65	43.93	9.88	2.00	65.31	6.45	3.11
	花蓮縣	72	40.50	7.92	2.70	42.40	12.11	1.92	65.72	7.29	3.12
	台東縣	81	40.90	9.22	2.73	45.80	13.29	2.08	65.76	6.38	3.13
	東區總和	280	40.36	8.74	2.69	44.04	11.76	2.00	65.60	6.71	3.12
外島	金門縣	49	40.42	7.63	2.69	40.88	13.90	1.85	64.48	6.95	3.07
	連江縣	48	37.50	6.24	2.50	37.95	8.60	1.72	61.80	5.92	2.94
	澎湖縣	55	37.84	7.80	2.52	39.99	11.30	1.82	64.17	6.06	3.06
	外島總和	152	38.59	7.22	2.57	39.61	11.27	1.80	63.48	6.31	3.02
全國平均	2791	38.86	8.12	2.59	40.73	11.88	1.85	64.77	6.68	3.08	

註 N=2791 (全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總人數)

表 4-8 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現況摘要表

區域	縣市	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	跨文化環境			社會參與			自我認同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北區	基隆市	新住民 N=64	41.08	7.73	2.74	41.13	12.76	1.87	65.35	6.30	3.11
		子女 N=57	37.60	8.25	2.50	38.50	10.54	1.75	63.43	5.78	3.02
	台北市	新住民 N=73	40.84	7.13	2.72	42.72	14.97	1.94	66.05	6.91	3.15
		子女 N=88	39.27	6.64	2.61	36.10	8.96	1.64	63.43	6.61	3.02
	新北市	新住民 N=204	39.48	7.21	2.63	41.17	12.13	1.87	63.39	6.47	3.02
		子女 N=192	38.83	8.40	2.58	33.34	9.04	1.51	63.53	6.73	3.02
	桃園市	新住民 N=107	39.18	7.19	2.61	47.45	15.25	2.15	63.31	6.94	3.01
		子女 N=114	34.48	8.41	2.29	33.16	9.73	1.50	62.62	6.84	2.98
	新竹市	新住民 N=7	43	7.46	2.88	59.14	12.22	2.68	64	5.70	3.04
		子女 N=48	35.73	8.46	2.38	32.06	8.28	1.45	63.37	7.75	3.01
	新竹縣	新住民 N=31	45.34	6.92	3.02	54.67	15.62	2.48	68.17	7.24	3.24
		子女 N=74	36.81	8.20	2.45	34.97	8.48	1.58	63.61	6.95	3.02
	總和	新住民 N=486	40.29	7.38	2.69	44.32	14.37	2.01	64.33	7.37	3.06
		子女 N=573	37.40	8.27	2.49	34.30	9.31	1.55	63.31	6.74	3.01

區域	縣市	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	跨文化環境			社會參與			自我認同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中區	苗栗縣	新住民 N=46	41.23	8.66	2.75	47.20	14.10	2.15	63.91	7.28	3.04
		子女 N=60	36.52	7.16	2.43	35.40	8.98	1.60	64.05	7.13	3.05
	台中市	新住民 N=58	41.21	8.05	2.74	54.18	12	2.46	63.89	7.72	3.04
		子女 N=149	38.88	9.39	2.59	38.74	12.13	1.76	65.67	7.92	3.12
	彰化縣	新住民 N=42	32.17	12.42	2.14	48.57	10.13	2.20	62.94	6.06	2.99
		子女 N=91	37.21	7.18	2.48	34.86	8.87	1.58	65.44	6.84	3.11
	南投縣	新住民 N=43	44.21	10.18	2.94	47.39	14	2.15	66.02	6.51	3.14
		子女 N=85	36.47	8.00	2.43	34.45	7.24	1.56	64.08	7.09	3.05
	雲林縣	新住民 N=41	43.34	6.33	2.88	58.46	15.14	2.65	67.12	8.47	3.19
		子女 N=96	37.18	7.39	2.47	34.88	10.22	1.58	64.35	5.94	3.06
	總和	新住民 N=230	40.43	9.13	2.69	51.16	13.07	2.32	64.78	7.21	3.08
		子女 N=481	37.49	8.12	2.49	36.02	10.11	1.63	64.88	7.12	3.08

區域	縣市	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	跨文化環境			社會參與			自我認同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南區	嘉義縣	新住民 N=23	44.61	10.44	2.97	48.39	18.22	2.20	67.87	5.93	3.23
		子女 N=92	38.02	7.88	2.53	36.80	11.59	1.67	65.62	5.80	3.12
	嘉義市	新住民 N=20	41.47	4.05	2.76	47.24	10.88	2.15	62.82	5.92	2.99
		子女 N=61	37.86	9.41	2.52	35.89	9.84	1.63	62.62	5.87	2.98
	台南市	新住民 N=28	40.93	5.09	2.73	50.46	14.22	2.29	63.41	6.12	3.02
		子女 N=122	38.36	6.87	2.55	37.04	8.92	1.68	65.35	5.91	3.11
	高雄市	新住民 N=87	40.57	6.47	2.70	56.63	13.46	2.57	62.55	7.57	2.98
		子女 N=115	38.50	7.85	2.56	37.96	10.95	1.72	62.87	6.59	2.99
	屏東縣	新住民 N=5	27.80	15.73	1.85	28	5.24	1.27	79.60	9.28	3.79
		子女 N=36	34.61	7.66	2.30	34.00	7.09	1.54	64.14	6.89	3.05
	總和	新住民 N=589	39.08	8.36	2.60	46.14	12.40	2.10	67.25	6.96	3.20
		子女 N=426	38.18	7.79	2.54	37.03	10.29	1.68	62.24	6.16	3.05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研究

區域	縣市	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	跨文化環境			社會參與			自我認同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東區	宜蘭縣	新住民 N=18	43.50	9.19	2.90	53.18	9.98	2.42	66	6.21	3.14	
		子女 N=109	35.85	8.99	2.39	34.67	9.78	1.57	64.62	6.69	3.07	
	花蓮縣	新住民 N=28	41.56	5.76	2.77	49.9	12.40	2.26	64.26	7.49	3.06	
		子女 N=44	39.88	8.95	2.65	38.65	10.19	1.75	66.61	7.11	3.17	
	台東縣	新住民 N=33	43.32	9.16	2.89	53.56	17.03	2.44	67.21	6.21	3.20	
		子女 N=48	38.47	9.28	2.56	38.04	9.54	1.72	64.31	6.54	3.06	
	東區 總和	新住民 N=79	42.79	8.04	2.85	52.21	13.14	2.37	65.82	6.64	3.13	
		子女 N=201	37.37	9.17	2.49	36.30	9.93	1.65	64.99	6.92	3.09	
	外島	金門縣	新住民 N=24	40.62	7.99	2.70	45.61	15.20	2.07	64.47	7.90	3.07
			子女 N=25	40.24	7.43	2.68	36.36	11.09	1.65	64.50	6.07	3.07
連江縣		新住民 N=7	37.14	4.41	2.47	42	7.46	1.90	60.71	3.49	2.89	
		子女 N=41	37.56	6.56	2.50	37.18	8.68	1.69	62	6.26	2.95	
澎湖縣		新住民 N=25	40.54	8.30	2.70	45.92	11.07	2.09	65.08	5.74	3.10	
		子女 N=30	35.13	7.29	2.34	34.06	11.52	1.54	63.25	6.38	3.01	
總和		新住民 N=56	39.43	6.9	2.62	44.51	11.24	2.02	63.42	5.71	3.02	
		子女 N=95	37.52	7.22	2.50	35.95	10.27	1.63	63.02	6.26	3.00	
全國平均		新住民 N=1119	40.26	8.26	2.68	48.54	12.53	2.20	65.49	6.74	3.12	
		子女 N=1672	37.57	8.21	2.50	35.63	9.96	1.61	66.82	7.52	3.18	

表 4-9 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及二代政府資源使用現況摘要表

區域	縣市	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	需要通譯人員		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		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	
			單題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標準差
北區	基隆市	新住民 N=64	1.35	.78	1.97	1.01	2.00	1.05
		子女 N=57	1.63	.93	1.68	.82	1.84	.92
	台北市	新住民 N=73	1.37	.80	2.42	1.12	2.25	1.15
		子女 N=88	1.28	.60	1.87	.94	1.75	.79
	新北市	新住民 N=204	1.35	.70	2.17	1.13	2.08	1.11
		子女 N=192	1.34	.79	1.63	.92	1.61	.90
	桃園市	新住民 N=107	1.47	.70	2.31	.95	2.40	.93
		子女 N=114	1.18	.54	1.66	.86	1.57	.86
	新竹市	新住民 N=7	1.71	.75	2.71	.95	2.71	.75
		子女 N=48	1.25	.69	1.58	.91	1.51	.80
新竹縣	新住民 N=31	1.63	1.12	2.90	1.15	2.90	1.04	
	子女 N=74	1.29	.69	1.63	.76	1.48	.74	
中區	苗栗縣	新住民 N=46	1.35	.82	2.04	1.13	1.91	1.06
		子女 N=60	1.27	.66	1.70	.84	1.80	.93
	台中市	新住民 N=58	1.87	1.10	2.80	.89	2.68	1.12
		子女 N=149	1.50	.93	2.08	1.17	2.16	1.21
	彰化縣	新住民 N=42	1.40	.84	2.97	.78	2.88	.80
		子女 N=91	1.29	.69	1.59	.97	1.64	.94
	南投縣	新住民 N=43	1.32	.72	2.00	.92	2.04	.89
		子女 N=85	1.38	.81	1.69	.91	1.65	.79
	雲林縣	新住民 N=41	2.10	1.05	2.65	.99	2.95	.63
		子女 N=96	1.50	.92	1.78	.96	1.71	.94
南區	嘉義縣	新住民 N=23	1.43	.95	2.30	1.22	2.00	1.13
		子女 N=92	1.51	.90	1.81	1.01	1.83	1.02
	嘉義市	新住民 N=20	1.33	.84	2.55	.88	2.10	1.02
		子女 N=61	1.51	.99	1.73	.92	1.78	.87
	台南市	新住民 N=28	1.54	.99	2.54	.99	2.57	1.07
	子女 N=122	1.54	.94	1.80	1.00	1.90	1.04	

區域	縣市	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	需要通譯人員		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		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	
			單題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標準差	單題平均數	標準差
	高雄市	新住民 N=87	1.75	.96	2.35	1.08	2.52	1.11
		子女 N=115	1.42	.80	1.73	.92	1.70	.87
	屏東縣	新住民 N=5	1.00	.00	1.00	.00	1.00	.00
		子女 N=36	1.47	.99	1.55	.64	1.69	.74
	宜蘭縣	新住民 N=18	1.83	.86	2.50	.99	2.67	.97
		子女 N=109	1.49	.90	1.68	.92	1.74	.94
東區	花蓮縣	新住民 N=28	1.37	.62	2.22	1.12	2.32	1.15
		子女 N=44	1.72	1.10	1.77	.96	1.81	1.01
	台東縣	新住民 N=33	1.39	.66	2.06	1.17	2.21	1.29
		子女 N=48	1.64	.91	1.81	.81	1.97	.86
	金門縣	新住民 N=24	1.52	.84	2.16	1.09	2.37	1.13
		子女 N=25	1.40	.81	1.76	1.01	1.68	.90
外島	連江縣	新住民 N=7	1.42	.78	3.00	1.00	2.85	.69
		子女 N=41	1.34	.72	1.80	.92	1.73	.89
	澎湖縣	新住民 N=25	1.40	.50	1.96	.93	2.04	1.01
		子女 N=30	1.10	.30	1.50	.86	1.63	.85
全國平均		新住民 N=1119	1.50	.79	2.34	.98	2.34	.96
		子女 N=1672	1.40	.82	1.74	.94	1.74	.94

第三節 不同背景變項的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差異分析

本節主要分析不同變項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自我認同和社會參與之差異分析。為探討此目的，使用統計方法中的獨立樣本 t 檢定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OVA) 來考驗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之背景變項，在跨文化環境、自我認同和社會參與三個面向的差異顯著性，若考驗達到顯著性，會進一步以 Scheff 法進行事後比較，找出具有差異的組別。統計分析結果如下：

背景變項的部份，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背景資料相同的部分為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居住地區、家庭狀況、婚姻狀況、職業。新住民接著分析母國國籍、來台時間、來台居留身分別、來台前宗教信仰以及來台後宗教信仰；新住民子女則是父親國籍、母親國籍、父親教育程度、母親教育程度以及宗教信仰。

以 SPSS 進行 t 考驗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若變異數分析之 T/F 值達顯著，再進行事後比較，以了解變項間的關係。統計結果整理如下：

一、性別

表 4-10 為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得分之敘述統計與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摘要表。

跨文化環境方面，就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之「家庭」、「學校/工作場所」以及「社區」方面並無顯著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就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並無顯著差異。宗教活動方面，新住民男性的平均數為 1.73，女性的平均數為 1.83，其平均數差異經過 t 考驗結果達顯著水準 ($t=-1.364$, $P<.05$)，表示女性新住民在宗教活動方面高於男性；新住民子女男性的平均數為 1.70，女性平均數為 1.67，其平均數差異經過 t 考驗結果達顯著水準 ($t=1.360$, $P<.05$)，表示新住民子女的宗教活動參與男性高於女性。就業學習教育方面，新住民經過 t 考驗並無顯著差異；新住民子女男性的平均數為 1.34，女性的平均數為 1.32，其平均數差異經過 t 考驗結果達顯著水準 ($t=.886$, $P<.05$)，表示新住民子女的就業學習教育方面男性高與女性。

自我認同方面，就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之「個人認同」、「社會認同」以及「文

化認同」方面並無顯著差異。

表 4-10 不同性別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t 考驗摘要表

層面	構面	性別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跨文化環境	家庭	男	2.83	2.71	.54	.64	-.680	-2.976	無顯著相關		
		女	2.88	2.80	.57	.61					
	學校/ 工作場所	男	2.59	2.40	.64	.68	-1.223	-2.151	無顯著相關		
		女	2.69	2.46	.63	.62					
	社區	男	2.50	2.27	.67	.71	-.875	-2.718	無顯著相關		
		女	2.57	2.36	.65	.64					
社會參與	新住民 特色消費	男	2.28	1.94	.72	.64	-2.138	-5.869	無顯著相關		
		女	2.49	2.13	.73	.64					
	宗教活動	男	1.73	1.70	.66	.49	-1.364*	1.360*	2>1	1>2	
		女	1.83	1.67	.55	.45					
	就業 學習教育	男	1.80	1.34	.95	.59	-3.539	.886*	無顯著 相關 1>2		
		女	2.25	1.32	.97	.55					
	家庭 婦幼服務	男	1.84	1.45	.93	.60	-3.267	-.517	無顯著相關		
		女	2.23	1.47	.90	.63					
	文化 推廣服務	男	1.76	1.49	.94	.60	-3.121	.009	無顯著相關		
		女	2.02	1.49	.93	.58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男	3.25	3.28	.44	.45	-.961	-1.311	無顯著相關	
			女	3.31	3.31	.45	.43				
社會認同		男	3.05	3.24	.44	.45	-1.049	-4.013	無顯著相關		
		女	3.11	3.33	.39	.42					
文化認同		男	2.88	2.89	.42	.42	-2.215	-5.240	無顯著相關		
		女	3.00	3.00	.39	.42					

*p<.05 **P<.01 ***P<.001

二、年齡

表 4-11 為不同年齡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就不同年齡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年齡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並無顯著差異。各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而言，在「家庭」、「學校/工作場所」、「社區」層面均未達顯著水準，亦即代表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各層面上，不會因為年齡而有所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就不同年齡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年齡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的「新住民特色消費」、「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有顯著差異，但在「宗教活動」方面僅新住民有顯著差異。以下分別敘述：

（一）新住民特色消費

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598,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21-30 歲 (2.77)」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中的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會高於「41-50 歲 (2.42)」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598,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21-30 歲 (2.54)」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中的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會高於「20 歲 (含) 以下 (2.37)」新住民子女。

（二）宗教活動

新住民在「宗教活動」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197,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51 歲 (含) 以上 (1.98)」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中的宗教活動層面會高於「41-50 歲 (1.79)」新住民。

（三）就業學習教育

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1.500,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51 歲 (含) 以上 (2.66)」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中的就業學習教育參與會高於年紀為「41-50 歲 (2.19)」、「31-40 歲 (2.14)」以及「20 歲 (含) 以下 (1.50)」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9.303,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21-30 歲 (2.47)」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中的就業學習教育參與會高於年紀「20 歲 (含) 以下 (1.32)」的新住民子女。

（四）家庭婦幼服務

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0.431, P<.001$)，進一

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51 歲（含）以上（2.62）」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中的家庭婦幼服務參與會高於年紀為「41-50 歲（2.18）」與「31-40 歲（2.11）」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7.613$ ，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21-30 歲（2.08）」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中的就業學習教育參與會高於年紀「20 歲（含）以下（1.45）」的新住民子女。

（五）文化推廣服務

新住民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0.090$ ，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51 歲（含）以上（2.46）」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中的家庭婦幼服務參與會高於年紀為「41-50 歲（2.02）」、「31-40 歲（1.89）」以及「20 歲（含）以下（1.66）」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9.598^*$ ，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年齡為「21-30 歲（2.28）」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中的就業學習教育參與會高於年紀「20 歲（含）以下（1.49）」的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就不同年齡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年齡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並無顯著差異。各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而言，在「個人認同」、「社會認同」、「文化認同」層面均未達顯著水準，亦即代表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各層面上，不會因為年齡而有所差異。

表 4-11 不同年齡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年齡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跨文化環境	家庭	20 (含) 以下	2.71	2.75	.42	.63	.979	.861	無顯著差異	
		21-30	2.83	3.00	.47	.56				
		31-40	2.89	2.96	.52	.47				
		41-50	2.86	2.90	.59	.42				
		51 (含) 以上	2.93	0	.64	0				
	學校/ 工作場所	20 (含) 以下	2.54	2.43	.51	.65	.630	.438	無顯著差異	
		21-30	2.69	2.58	.60	.58				
		31-40	2.69	2.24	.56	.47				
		41-50	2.68	2.60	.60	.84				
		51 (含) 以上	2.75	0	.75	0				
	社區	20 (含) 以下	2.47	2.31	.56	.68	.559	1.088	無顯著差異	
		21-30	2.67	2.58	.57	.57				
		31-40	2.56	2.24	.64	.58				
		41-50	2.56	2.80	.64	.28				
		51 (含) 以上	2.61	0	.76	0				
社會參與	新住民 特色消費	20 (含) 以下	2.07	2.03	.55	.64	4.104**	3.598*	2>4	2>1
		21-30	2.77	2.54	.63	.65				
		31-40	2.51	2.20	.69	.63				
		41-50	2.42	2.70	.74	.70				
		51 (含) 以上	2.50	0	.81	0				
	宗教活動	20 (含) 以下	1.92	1.68	.61	.47	3.197*	1.053	5>4	無顯著 差異
		21-30	1.87	1.91	.66	.56				
		31-40	1.82	1.72	.53	.30				
		41-50	1.79	1.70	.55	.14				
		51 (含) 以上	1.98	0	.58	0				
	就業 學習教育	20 (含) 以下	1.50	1.32	.63	.56	11.500***	9.303***	5>4	2>1
		21-30	2.45	2.05	.87	.95				
		31-40	2.14	1.50	.94	.98				
		41-50	2.19	2.25	.98	1.06				
		51 (含) 以上	2.66	0	.95	0				
社會參與	家庭 婦幼服務	20 (含) 以下	1.59	1.45	.70	.61	10.431***	7.613***	5>4	2>1
		21-30	2.34	2.08	.88	.81				
		31-40	2.11	1.75	.89	.93				
		41-50	2.18	2.62	.90	.17				
		51 (含) 以上	2.62	0	.89	0				
	文化 推廣服務	20 (含) 以下	1.66	1.49	.63	.58	10.090***	9.598***	5>1	2>1
		21-30	2.02	2.28	.92	.87				
		31-40	1.89	1.70	.91	.89				
		41-50	2.02	2.25	.94	.70				
		51 (含) 以上	2.46	0	.91	0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20 (含) 以下	3.27	3.30	.45	.44	.812	1.679	無顯著差異	
		21-30	3.26	3.23	.36	.39				
		31-40	3.31	3.37	.42	.35				
		41-50	3.32	4.00	.48	.00				
		51 (含) 以上	3.25	0	.49	0				

層面	構面	年齡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社會認同		20 (含) 以下	3.11	3.29	.49	.44	.842	.393	無顯著差異	
		21-30	3.04	3.23	.38	.42				
		31-40	3.10	3.37	.39	.21				
		41-50	3.09	3.57	.38	.60				
		51 (含) 以上	3.15	0	.44	0				
文化認同		20 (含) 以下	2.94	2.94	.39	.43	2.143	.222	無顯著差異	
		21-30	2.92	2.90	.41	.33				
		31-40	2.99	3.08	.37	.29				
		41-50	3.08	2.85	.35	0				
		51 (含) 以上	2.99	0	.54	0				

*p<.05 **P<.01 ***P<.001

三、教育程度

表 4-12 為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得分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其結果顯示：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之「家庭」與「學校/工作場所」有顯著差異。以下分別敘述：

(一) 家庭層面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家庭」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6.009,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 (3.04)」的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中的家庭層面會高於「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89)」與「國中畢業 (2.87)」的新住民。最高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227,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教育程度為「國中畢業 (2.88)」的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中的家庭層面會高於「國小 (含) 以下 (2.80)」的新住民子女。

(二) 學校/工作場所層面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學校/工作場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2.863,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各層面間未達顯著差異。

(三) 社區層面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社區」層面未達到顯著差異 (F=2.135, P>.05)。最高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2.910,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各層面間未達顯著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其結果顯示：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有顯著差異；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之「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

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有顯著差異。以下分別敘述：

(一) 新住民特色消費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8.917$,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 (2.95)」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新住民特色消費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大學畢業 (2.61)」、「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54)」、「國中畢業 (2.45)」以及「國小 (含) 以下 (2.24)」的新住民。

(二) 宗教活動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宗教活動」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5.574$,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 (2.01)」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宗教活動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國小 (含) 以下 (1.77)」與「國中畢業 (1.76)」的新住民。

(三) 就業學習教育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5.945$,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 (2.65)」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就業學習教育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大學畢業 (2.57)」、「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38)」以及「國小 (含) 以下 (1.91)」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1.498$,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 (2.06)」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就業學習教育方面的表現會高於「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1.80)」、「國小 (含) 以下 (1.32)」的新住民子女。

(四) 家庭婦幼服務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5.585$,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 (2.71)」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家庭婦幼服務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大學畢業 (2.54)」、「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33)」以及「國小 (含) 以下 (1.93)」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1.492$,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 (2.20)」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之家庭婦幼服務方面的表現會高於「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1.98)」、「國小 (含) 以下 (1.46)」的新住民子女。

(五) 文化推廣服務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6.998$,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

業 (2.80)」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文化推廣服務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大學畢業 (2.32)」、「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13)」以及「國小 (含) 以下 (1.71)」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2.302,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 (2.31)」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之文化推廣服務方面的表現會高於「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1.95)」、「國小 (含) 以下 (1.46)」的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其結果顯示：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之「個人認同」、「社會認同」以及「文化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之「文化認同」有顯著差異。以下分別敘述：

(一) 個人認同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個人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7.694,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 (3.46)」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個人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教育程度為「國小 (含) 以下 (3.22)」的新住民。

(二) 社會認同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5.088,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 (3.37)」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社會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 (3.19)」與「國小 (含) 以下 (3.04)」的新住民。

(三) 文化認同

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5.902,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 (3.35)」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文化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教育程度為「國小 (含) 以下 (2.95)」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文化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496,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最高教育程度為「國小 (含) 以下 (2.98)」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文化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教育程度為「國中畢業 (2.90)」的新住民子女。

表 4-12 最高教育程度不同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教育程度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跨文化環境	家庭	國小(含)以下	2.73	2.80	.56	.64	6.009***	4.227**	4>3 4>2	2>1
		國中畢業	2.87	2.71	.50	.61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89	2.90	.58	.79				
		大學畢業	3.04	3.09	.58	.58				
	研究所畢業	3.04	0	.74	0					
	學校/ 工作場所	國小(含)以下	2.57	2.48	.61	.66	2.863*	4.306**	無顯著差異	1>2
		國中畢業	2.70	2.37	.62	.63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69	2.61	.61	.71				
		大學畢業	2.77	2.49	.69	.57				
	研究所畢業	2.94	0	.71	0					
	社區	國小(含)以下	2.47	2.35	.65	.69	2.135	2.910*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2.62	2.27	.62	.66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55	2.49	.63	.62				
		大學畢業	2.65	2.49	.76	.56				
	研究所畢業	2.67	0	.94	0					
	新住民特色消費	國小(含)以下	2.24	2.05	.68	.69	8.917***	3.275*	5>4 5>3 5>2 5>1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2.45	2.01	.74	.59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54	2.20	.69	.49					
大學畢業		2.61	2.54	.77	.71					
研究所畢業	2.95	0	.80	0						
宗教活動	國小(含)以下	1.77	1.69	.53	.49	5.574***	2.201	4>1 4>2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1.76	1.69	.50	.44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1.85	1.60	.56	.48					
	大學畢業	2.01	2.03	.62	.32					
研究所畢業	1.76	0	.65	0						
社會參與	就業 學習教育	國小(含)以下	1.91	1.32	.85	.59	15.945** *	11.498**	5>4 5>3 5>1	4>3 4>1
		國中畢業	2.04	1.31	.93	.53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38	1.80	.96	.82				
		大學畢業	2.57	2.06	1.05	.93				
	研究所畢業	2.65	0	.89	0					
	家庭 婦幼服務	國小(含)以下	1.93	1.46	.81	.65	15.585** *	11.492**	5>4 5>3 5>1	4>3 4>1
		國中畢業	2.04	1.43	.88	.56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33	1.98	.89	.82				
		大學畢業	2.54	2.20	.96	.68				
	研究所畢業	2.71	1.46	.89	0					
	文化 推廣服務	國小(含)以下	1.71	1.46	.80	.02	16.998** *	12.302**	5>4 5>3 5>1	4>3 4>1
		國中畢業	1.84	1.50	.86	.01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13	1.95	.93	.15				
		大學畢業	2.32	2.31	1.06	.25				
	研究所畢業	2.80	0	.91	0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國小(含)以下	3.22	3.28	.43	.46	7.694***	1.548	4>1
國中畢業			3.25	3.31	.43	.42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3.32	3.45	.47	.44				
大學畢業			3.46	3.35	.41	.41				
研究所畢業		3.52	0	.41	0					
社會認同		國小(含)以下	3.04	3.26	.36	.44	5.088***	3.369**	5>4 5>1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3.08	3.31	.39	.44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3.11	3.50	.39	.49				
	大學畢業	3.19	3.20	.42	.30					
研究所畢業	3.37	0	.45	0						

層面	構面	教育程度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文化認同		國小(含)以下	2.95	2.98	.34	.44				
		國中畢業	2.97	2.90	.42	.42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99	2.97	.36	.34	5.902***	4.496**	5>1	2>1
		大學畢業	3.05	2.97	.42	.29				
		研究所畢業	3.35	0	.51	0				

*p<.05 **P<.01 ***P<.001

四、居住地區

表 4-13 為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其結果顯示：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之「家庭」、「學校/工作場所」與「社區」方面無顯著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有顯著差異；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之「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有顯著差異。以下分別敘述：

(一) 新住民特色消費

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620,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中區 (2.62)」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新住民特色消費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北區 (2.41)」的新住民。

(二) 宗教活動

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宗教活動」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435,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為「中區 (1.92)」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宗教活動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居住地區為「北區 (1.78)」的新住民。

(三) 就業學習教育

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3.013,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為「東區 (2.59)」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就業學習教育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南區 (2.32)」、「中區

(2.47)」以及「北區 (2.02)」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076,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為「南區 (1.39)」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就業學習教育方面的表現會高於「中區 (1.34)」「北區 (1.26)」的新住民子女。

(四) 家庭婦幼服務

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0.491,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為「東區 (2.44)」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家庭婦幼服務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南區 (2.25)」「中區 (2.44)」以及「北區 (2.02)」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7.132,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為「外島 (1.67)」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之家庭婦幼服務方面的表現會高於「南區 (1.51)」「中區 (2.51)」以及「北區 (1.36)」的新住民子女。

(五) 文化推廣服務

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1.701,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不同為「東區 (2.34)」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文化推廣服務方面的表現會高於「中區 (2.27)」與「北區 (1.83)」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7.635,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不同為「南區 (1.58)」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文化推廣服務方面的表現會高於「東區 (1.56)」「中區 (1.52)」以及「北區 (1.39)」的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其結果顯示：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僅有「文化認同」有顯著差異；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之「個人認同」與「社會認同」有顯著差異。以下分別敘述：

(一) 個人認同

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個人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772,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居住地區為「中區 (3.35)」的新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之個人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現在居住地區為「北區 (3.26)」的新住民子女。

(二) 社會認同

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會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326,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居住地區為「中區 (3.35)」的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之社會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居住地區為「外島 (3.16)」

的新住民子女。

(三) 文化認同

居住地區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919,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居住地區為「東區 (3.14)」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文化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居住地區為「北區 (2.97)」與「南區 (2.96)」的新住民。

表 4-13 居住地區不同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居住地區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跨文化環境	家庭	北區	2.87	2.75	.52	.64	1.214	.735	無顯著差異	
		中區	2.86	2.80	.61	.63				
		南區	2.89	2.73	.62	.60				
		東區	2.98	2.74	.56	.66				
		外島	2.78	2.73	.45	.57				
	學校/工作場所	北區	2.67	2.42	.58	.66	2.784	1.868	無顯著差異	
		中區	2.67	2.40	.80	.64				
		南區	2.69	2.52	.55	.63				
		東區	2.91	2.39	.58	.71				
		外島	2.62	2.46	.56	.55				
	社區	北區	2.51	2.30	.62	.69	2.832*	.414	無顯著差異	
		中區	2.58	2.30	.80	.69				
		南區	2.62	2.35	.57	.60				
		東區	2.75	2.33	.60	.74				
		外島	2.52	2.31	.63	.56				
社會參與	新住民特色消費	北區	2.41	2.01	.70	.63	4.620**	1.229	2>1	無顯著差異
		中區	2.62	2.08	.82	.70				
		南區	2.46	2.05	.68	.61				
		東區	2.63	2.03	.70	.62				
		外島	2.33	1.95	.74	.60				
	宗教活動	北區	1.78	1.65	.56	.48	3.435**	3.318*	2>1	無顯著差異
		中區	1.92	1.69	.57	.43				
		南區	1.84	1.72	.56	.48				
		東區	1.91	1.76	.43	.48				
		外島	1.73	1.62	.50	.48				

層面	構面	居住地區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就業 學習教育	北區	2.02	1.26	.99	.50	13.013**	4.076**	4>3	3>2
		中區	2.47	1.34	.84	.61				
		南區	2.32	1.39	.99	.61				
		東區	2.59	1.40	.98	.61				
		外島	2.11	1.34	.81	.57				
	家庭 婦幼服務	北區	2.02	1.36	.91	.54	10.491**	7.132****	4>2	2>3
		中區	2.44	1.50	.81	.67				
		南區	2.25	1.51	.94	.61				
		東區	2.44	1.47	.95	.59				
		外島	2.33	1.67	.78	.69				
	文化 推廣服務	北區	1.83	1.39	.91	.52	11.701**	7.635****	4>2	4>2
		中區	2.27	1.52	.93	.64				
		南區	2.03	1.58	.94	.62				
		東區	2.34	1.56	.92	.58				
		外島	1.89	1.57	.74	.61				
	個人認同	北區	3.30	3.26	.48	.46	.795	3.772**	無 顯著 差異	2>1
		中區	3.29	3.35	.44	.45				
		南區	3.30	3.30	.42	.44				
		東區	3.39	3.32	.40	.41				
		外島	3.28	3.22	.40	.38				
自我 認同	社會認同	北區	3.14	3.28	.40	.45	.441**	4.326**	無 顯著 差異	2>5
		中區	3.14	3.35	.42	.46				
		南區	3.03	3.27	.36	.41				
		東區	3.12	3.27	.37	.41				
		外島	3.02	3.16	.35	.38				
	文化認同	北區	2.97	2.91	.41	.43	3.919**	3.349*	4>3	無 顯著 差異
		中區	3.02	2.98	.39	.45				
		南區	2.96	2.97	.34	.43				
		東區	3.14	2.92	.36	.39				
		外島	2.94	2.85	.34	.36				

*p<.05 **P<.01 ***P<.001

五、現在家庭狀況

表 4-14 為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就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之「家庭」方面有顯著差異。在跨文化環境各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而言，在「學校/工作場所」與「社區」層面均未達顯著水準。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6.029,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家庭狀況為「雙親家庭 (2.79)」的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中的家庭層面會高於「單親家庭 (2.68)」、「隔代教養 (2.44)」以及「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478)」的新住民子女。也就是說，來自雙親家庭的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層面之跨文化環境表現會高於來自單親家庭、隔代教養以及大家庭或三代同堂的新住民子女。

社會參與層面，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皆無顯著差異。代表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的社會參與不會因為現在家庭狀況而有差異。

自我認同方面，其結果顯示：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之「文化認同」無顯著差異；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在「個人認同」與「社會認同」與「文化認同」皆無顯著差異。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在「個人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718,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家庭狀況為「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3.34)」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個人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現在居住地區為「單親家庭 (3.25)」的新住民。現在家庭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280,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現在家庭狀況為「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3.17)」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個人認同方面表現會高於現在居住地區為「單親家庭 (3.05)」的新住民。

表 4-14 現在家庭狀況不同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現在家庭狀況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跨文化環境	家庭	雙親家庭	2.88	2.79	.53	.61	2.388	6.029***	無顯著差異	1>2>3 1>4>3
		單親家庭	2.83	2.68	.69	.65				
		隔代教養	2.36	2.44	.51	.76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93	2.78	.50	.63				
	學校/工作場所	雙親家庭	2.68	2.43	.62	.65	.812	.499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2.66	2.41	.66	.63				
		隔代教養	2.60	2.52	.46	.67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75	2.46	.60	.67				
	社區	雙親家庭	2.54	2.32	.66	.68	2.391	.247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2.56	2.29	.64	.67				
		隔代教養	2.95	2.32	.57	.68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92	2.30	.64	.68				
新住民特色消費	雙親家庭	2.47	2.51	.72	.54	.694	.816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2.51	2.47	.74	.55					
	隔代教養	2.88	2.43	.85	.66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46	2.51	.72	.53					
社會參與	宗教活動	雙親家庭	1.82	2.04	.56	.64	2.966*	.883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1.91	2.04	.56	.66				
		隔代教養	2.12	1.86	.50	.72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1.76	2.04	.84	.64				
	就業學習教育	雙親家庭	2.23	1.68	.98	.47	1.193	.859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2.30	1.69	.97	.45				
		隔代教養	2.45	1.70	.57	.38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12	1.73	.94	.47				
	家庭婦幼服務	雙親家庭	2.19	1.33	.91	.61	1.139	.875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2.30	1.33	.93	.62				
		隔代教養	2.15	1.18	.69	.51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2.15	1.33	.86	.63				
文化推廣服務	雙親家庭	2.00	1.49	.94	.59	.990	1.119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2.08	1.50	.92	.57					
	隔代教養	2.08	1.47	1.46	.53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1.92	1.49	.91	.63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雙親家庭	3.31	3.31	.46	.44	1.718	1.703	4>2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3.25	3.27	.46	.44				
		隔代教養	3.22	3.17	.59	.50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3.34	3.31	.40	.45				
	社會認同	雙親家庭	3.11	3.30	.39	.44	4.280**	1.835	4>2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3.05	3.24	.39	.45				
		隔代教養	2.80	3.28	.56	.42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3.17	3.31	.38	.43				
	文化認同	雙親家庭	2.99	2.96	.36	.42	.635	2.480	無顯著差異	
		單親家庭	2.98	2.92	.45	.41				
		隔代教養	2.78	2.80	.18	.45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3.01	2.93	.40	.46				

*p<.05 **P<.01 ***P<.001

六、婚姻狀況

表 4-15 為不同婚姻狀況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不同婚姻狀況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婚姻狀況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並無顯著差異。在跨文化環境各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而言，在「家庭」、「學校/工作場所」、「社區」等層面均未達顯著水準，亦即代表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各層面上，不會因為婚姻狀況而有所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不同婚姻狀況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婚姻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就業學習教育」、以及「文化推廣服務」皆無顯著差異。「宗教活動」與「家庭婦幼服務」的部份，新住民皆無顯著差異。不同婚姻狀況之新住民子女在「宗教活動」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532,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不同婚姻狀況為「其它 (2.60)」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的宗教活動參與高於婚姻狀況為「未婚 (1.68)」的新住民子女；不同婚姻狀況之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5.195,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不同婚姻狀況為「已婚 (1.85)」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的家庭婦幼服務參與高於婚姻狀況為「未婚 (1.45)」的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不同婚姻狀況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婚姻狀況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並無顯著差異。在自我認同各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而言，在「個人認同」、「社會認同」、「文化認同」等層面均未達顯著水準，亦即代表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各層面上，不會因為婚姻狀況而有所差異。

表 4-15 婚姻狀況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婚姻狀況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跨文化環境	家庭	未婚	2.88	2.76	.54	.63	.085	.502	無顯著差異	
		已婚	2.88	2.86	.53	.57				
		離婚	2.86	2.65	.75	.38				
		其它	0	3.06	0	.30				
	學校/ 工作場所	未婚	2.72	2.43	.71	.65	.644	.535	無顯著差異	
		已婚	2.70	2.54	.62	.71				
		離婚	2.63	2.37	.63	.36				
		其它	0	2.80	0	.52				
	社區	未婚	2.72	2.31	.71	.68	1.248	.664	無顯著差異	
		已婚	2.57	2.42	.66	.83				
		離婚	2.51	2.50	.60	.50				
		其它	0	2.66	0	.30				
社會參與	新住民特色 消費	未婚	2.25	2.03	.67	.64	2.033	4.293**	無顯著差異	
		已婚	2.47	2.38	.72	.50				
		離婚	2.55	1.80	.74	.41				
		其它	0	2.93	0	.94				
	宗教活動	未婚	1.88	1.68	.53	.46	1.915	4.532**	無顯著差異	4>1
		已婚	1.81	1.83	.55	.45				
		離婚	1.90	1.77	.57	.37				
		其它	0	2.60	0	1.21				
	就業 學習教育	未婚	2.11	1.32	.93	.57	.190	4.187**	無顯著差異	
		已婚	2.23	1.55	.98	.80				
		離婚	2.22	1.59	.96	.56				
		其它	0	2.25	0	1.56				
家庭 婦幼服務	未婚	2.32	1.45	.94	.61	.217	5.195**	無顯著差異	2>1	
	已婚	2.20	1.85	.90	.73					
	離婚	2.21	1.65	.94	.75					
	其它	0	2.33	0	1.52					
文化 推廣服務	未婚	2.18	1.49	.17	.59	.509	1.352	無顯著差異		
	已婚	2.01	1.69	.03	.70					
	離婚	1.97	1.68	.07	.51					
	其它	0	1.16	0	.28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未婚	3.39	3.30	.49	.44	1.353	1.202	無顯著差異	
		已婚	3.31	3.41	.44	.39				
		離婚	3.25	3.08	.49	.24				
		其它	0	3.14	0	.79				
	社會認同	未婚	3.21	3.29	.44	.44	1.955	1.647	無顯著差異	
		已婚	3.11	3.31	.39	.39				
		離婚	3.06	2.93	.43	.11				
		其它	0	3.14	0	.74				
	文化認同	未婚	3.08	2.94	.47	.43	1.486	.370	無顯著差異	
		已婚	3.00	3.04	.39	.38				
		離婚	2.95	2.96	.37	.43				
		其它	0	3.04	0	.29				

*p<.05 **P<.01 ***P<.001

七、職業

表 4-16 為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在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現在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之「家庭」、「學校/工作場所」以及「社區」層面有顯著差異。跨文化環境各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而言，在「家庭」、「學校/工作場所」以及「社區」層面均未達顯著水準。

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家庭」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6.422,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職業為「管理 (3.36)」者在跨文化環境中的家庭層面會高於職業為「專業 (2.92)」、「半專業 (2.85)」、「技術 (2.87)」以及「非技術 (2.83)」的新住民；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學校/工作場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5.045,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職業為「管理 (3.16)」者在跨文化環境中的學校/工作場所層面會高於職業為「專業 (2.71)」、「半專業 (2.67)」以及「非技術 (2.64)」的新住民；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社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058,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職業為「管理 (3.01)」者在跨文化環境中的社區層面會高於職業為「管理 (2.52)」、「技術 (2.54)」以及「非技術 (2.55)」的新住民。也就是說，職業為管理的新住民在跨文化方面的「家庭」、「學校/工作場所」以及「社區」的表現會高於職業為非技術、技術與專業的新住民。

社會參與方面，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之「新住民特色消費」與「宗教活動」無顯著差異。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方面」以及「文化推廣服務」無顯著差異。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801,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職業為「管理 (2.71)」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的就業學習教育參與會高於職業為「技術 (2.11)」的新住民；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775,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職業為「管理 (2.61)」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的家庭婦幼服務參與會高於職業為「技術 (2.08)」的新住民；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7.625,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職業為「管理 (2.66)」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的文化推廣服務參與會高於職業為「技術 (1.92)」與「非技術 (1.97)」的新住民。

自我認同方面，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而言，結果顯示：職業不同

之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並無顯著差異，在自我認同各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而言，在「個人認同」、「社會認同」、「文化認同」等層面均未達顯著水準。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個人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7.762,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職業為「管理 (3.62)」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的個人認同會高於職業為「專業 (3.44)」與「非技術 (2.24)」的新住民；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091,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職業為「技術 (3.14)」的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的社會認同會高於職業為「非技術 (3.05)」的新住民；職業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8.411,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職業為「管理 (3.29)」的新住民在文化認同會高於職業為「技術 (3.00)」與「非技術 (2.94)」的新住民。

表 4-16 職業不同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職業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跨文化環境	家庭	非技術	2.83	2.75	.50	.63	6.422***	.629	5>1 5>2 5>3 5>4	無顯著 差異
		技術	2.87	2.89	.54	.72				
		半專業	2.85	2.90	.65	.14				
		專業	2.92	2.66	.91	.46				
		管理	3.36	3.40	.55	.00				
	學校/ 工作場所	非技術	2.64	2.42	.60	.64	5.045**	.689	5>1 5>2 5>4	無顯著 差異
		技術	2.67	2.60	.61	.72				
		半專業	2.70	2.00	.74	.00				
		專業	2.71	2.60	.82	.60				
		管理	3.16	2.60	.64	.00				
	社區	非技術	2.55	2.31	.62	.68	4.058**	.490	5>1 5>2 5>4	無顯著 差異
		技術	2.54	2.30	.64	.55				
		半專業	2.60	2.10	.79	.14				
		專業	2.52	2.80	.82	.20				
		管理	3.01	2.00	.77	.00				
社會參與	新住民特 色消費	非技術	2.38	2.04	.72	.65	3.295*	1.270	無顯著 差異	
		技術	2.50	2.15	.72	.41				
		半專業	2.59	1.80	.86	.28				
		專業	2.54	2.73	.73	.64				
	宗教活動	非技術	1.78	1.69	.54	.46	1.251	.326	無顯著 差異	
		技術	1.82	1.69	.51	.38				
		半專業	1.83	1.80	.64	0				
		專業	1.92	1.93	.60	.23				
		管理	1.90	1.40	.67	0				

層面	構面	職業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新住民	子女
就業學習教育		非技術	2.23	1.32	.96	.57	4.801**	2.640	5>2	無顯著差異
		技術	2.11	1.42	.94	.63				
		半專業	2.13	1.12	.93	.17				
		專業	2.44	2.33	1.00	.76				
		管理	2.71	1.00	1.07	0				
家庭婦幼服務		非技術	2.25	1.46	.89	.61	4.775***	1.247	5>2	無顯著差異
		技術	2.08	1.54	.88	.61				
		半專業	2.17	1.62	.92	.53				
		專業	2.38	2.16	1.07	.80				
		管理	2.61	1.00	.89	0				
文化推廣服務		非技術	1.97	1.49	.89	.59	7.625***	2.464	5>2 5>1	無顯著差異
		技術	1.92	1.61	.91	.57				
		半專業	2.14	1.62	1.00	.53				
		專業	2.29	2.50	1.04	.90				
		管理	2.66	1.25	1.02	0				
個人認同		非技術	3.24	3.30	.44	.44	7.762**	.521	5>4 5>1	無顯著差異
		技術	3.32	3.36	.46	.40				
		半專業	3.33	3.14	.39	.20				
		專業	3.44	3.52	.38	.43				
		管理	3.62	3.00	.41	0				
自我認同	社會認同	非技術	3.05	3.29	.38	.44	4.091**	512	2>1	無顯著差異
		技術	3.14	3.36	.40	.40				
		半專業	3.10	3.35	.37	.10				
		專業	3.17	3.42	.41	.49				
		管理	3.23	3.71	.39	0				
文化認同		非技術	2.94	2.94	.36	.43	8.411***	.654	5>1 5>2	無顯著差異
		技術	3.00	3.00	.35	.39				
		半專業	3.04	3.28	.45	.40				
		專業	3.07	2.71	.38	.20				
		管理	3.29	3.14	.45	0				

*p<.05 **P<.01 ***P<.001

八、母國國籍（新住民）

表 4-17 為母國國籍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之「家庭」、「學校/工作場所」以及「社區」層面有顯著差異。

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家庭」層面達到顯著差異（F=6.497，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來自「東南亞（2.94）」國家之跨文化環境家庭層面高於來自「中國（2.82）」之新住民。母國國籍不同之新

住民在「學校/工作場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F=22.717,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來自「東南亞 (2.82)」的跨文化環境之學校/工作場所層面高於來自「中國 (2.57)」之新住民。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社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7.995,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新住民來自「東南亞 (2.61)」國家之跨文化環境社區層面高於來自「中國 (2.37)」與「其他國家 (2.08)」之新住民。也就是說，來自東南亞的新住民在家庭、學校/工作場所與社區層面的跨文化環境表現會較佳。

社會參與方面，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就業學習教育」以及「家庭婦幼服務」層面有顯著差異。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7.326,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來自「東南亞 (2.61)」的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會高於來自「中國 (2.37)」與「其它國家 (2.08)」之新住民。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6.603,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來自「中國 (2.33)」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就業學習教育會高於來自「東南亞 (2.16)」與「其他國家 (1.65)」之新住民。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0.591,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來自「中國 (2.34)」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家庭婦幼服務會高於來自「東南亞 (2.10)」之新住民。

自我認同方面，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文化認同」層面有顯著差異。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7.331,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來自「東南亞 (3.07)」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會高於來自「中國 (2.93)」與「其他國家 (2.81)」之新住民。

表 4-17 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母國國籍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跨文化環境	家庭	東南亞	2.94	.59	6.497**	1>2
		中國	2.82	.55		
		其他國家	3.07	.45		
	學校/工作場所	東南亞	2.82	.61	22.717***	1>2
		中國	2.57	.63		
		其他國家	2.91	.72		
	社區	東南亞	2.70	.64	17.995***	1>2
		中國	2.46	.65		
		其他國家	2.50	.78		
社會參與	新住民特色消費	東南亞	2.61	.67	17.326***	1>2
		中國	2.37	.77		1>3
		其他國家	2.08	.60		
	宗教活動	東南亞	1.86	.58	1.336	無顯著差異
		中國	1.82	.54		
		其他國家	1.67	.59		
	就業學習教育	東南亞	2.16	.96	6.603**	2>1
		中國	2.33	.99		2>3
		其他國家	1.65	.81		
家庭婦幼服務	東南亞	2.10	.89	10.591***	2>1	
	中國	2.34	.93			
	其他國家	1.82	.73			
文化推廣服務	東南亞	1.97	.93	1.800	無顯著差異	
	中國	2.07	.94			
	其他國家	1.82	.94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東南亞	3.30	.44	1.126	無顯著差異
		中國	3.31	.48		
		其他國家	3.49	.38		
	社會認同	東南亞	3.12	.39	.486	無顯著差異
		中國	3.10	.41		
		其他國家	3.05	.48		
	文化認同	東南亞	3.07	.4	17.331***	1>2
		中國	2.93	.37		1>3
		其他國家	2.81	.32		

*p<.05 **P<.01 ***P<.001

九、來台時間（新住民）

表 4-18 為不同來台時間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就不同來台時間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來台時間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方面並無顯著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不同來台時間之新住民，其結果顯示：不同來台時間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層面有顯著差異。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8.989,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時間為「21 年以上 (2.52)」的新住民在新住民就業學習教育層面會高於來台時間「16-20 年 (2.09)」以及「11-15 年 (2.13)」的新住民。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6.933,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時間為「21 年以上 (2.43)」的新住民在新住民家庭婦幼服務層面會高於來台時間「16-20 年 (2.10)」以及「11-15 年 (2.10)」的新住民。新住民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5.074,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時間為「21 年以上 (2.29)」的新住民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會高於來台時間「16-20 年 (1.98)」以及「11-15 年 (1.90)」的新住民。

自我認同方面，不同來台時間之新住民，其結果顯示：不同來台時間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之「文化認同」層面有顯著差異。不同來台時間之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655,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來台時間為「11-15 年 (3.01)」、「16-20 年 (3.02)」以及「21 年以上 (3.06)」的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會高於來台時間「6-10 年 (2.88)」之新住民。

表 4-18 來台時間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來台時間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跨文化環境	家庭	5 年以下	2.91	.52	.583	無顯著差異
		6-10 年	2.82	.51		
		11-15 年	2.88	.53		
		16-20 年	2.90	.60		
		21 年以上	2.89	.63		
	學校/ 工作場所	5 年以下	2.73	.55	2.429*	無顯著差異
		6-10 年	2.54	.64		
		11-15 年	2.70	.62		
		16-20 年	2.73	.61		
		21 年以上	2.72	.71		
	社區	5 年以下	2.62	.64	2.674*	無顯著差異
		6-10 年	2.43	.64		
		11-15 年	2.55	.65		
		16-20 年	2.62	.63		
		21 年以上	2.63	.74		
社會參與	新住民特色消費	5 年以下	2.70	.65	2.107	無顯著差異
		6-10 年	2.46	.71		
		11-15 年	2.46	.75		
		16-20 年	2.48	.71		
		21 年以上	2.46	.79		
	宗教活動	5 年以下	1.90	.69	2.808*	無顯著差異
		6-10 年	1.80	.51		
		11-15 年	1.79	.58		
		16-20 年	1.81	.48		
		21 年以上	1.95	.65		
	就業學習教育	5 年以下	2.40	.98	8.989***	5>3 5>4
		6-10 年	2.43	.91		
		11-15 年	2.13	.95		
		16-20 年	2.09	.96		
		21 年以上	2.52	1.05		
家庭婦幼服務	5 年以下	2.38	.91	6.933***	5>3 5>4	
	6-10 年	2.39	.88			
	11-15 年	2.10	.90			
	16-20 年	2.10	.90			
	21 年以上	2.43	.95			
文化推廣服務	5 年以下	2.06	1.00	5.074***	5>3 5>4	
	6-10 年	2.07	.92			
	11-15 年	1.90	.90			
	16-20 年	1.98	.92			
	21 年以上	2.29	.99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5 年以下	3.37	.42	.635	無顯著差異
		6-10 年	3.28	.56		
		11-15 年	3.31	.43		
		16-20 年	3.32	.45		
		21 年以上	3.30	.45		
	社會認同	5 年以下	3.09	.42	.891	無顯著差異
		6-10 年	3.08	.44		
		11-15 年	3.10	.37		
		16-20 年	3.11	.39		
		21 年以上	3.16	.42		

層面	構面	來台時間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5 年以下	2.94	.37		
		6-10 年	2.88	.35		3>2
	文化認同	11-15 年	3.01	.36	4.655**	4>2
		16-20 年	3.02	.37		5>2
		21 年以上	3.06	.53		

*p<.05 **P<.01 ***P<.001

十、來台居留身分別（新住民）

表 4-19 為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就現在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之「社區」層面有顯著差異。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社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488$ ， $P<.05$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2.60）」之跨文化環境社區層面高於持「短期居留證（2.38）」之新住民。

社會參與方面，就現在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之「就業學習教育」層面有顯著差異。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392$ ， $P<.05$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持「長期居留證（2.49）」之社會參與之就業學習教育層面會高於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2.21）」之新住民。

自我認同方面，就現在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台之自我認同方面謹「個人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個人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2.747$ ， $P<.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持「長期居留證（3.41）」之自我認同的個人認同層面高於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3.29）」之新住民。

表 4-19 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來台居留身分別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跨文化環境	家庭	短期居留證	2.82	.55	2.965*	無顯著差異
		長期居留證	2.99	.5		
		定居證	2.74	.45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2.88	.59		
	學校/ 工作場所	短期居留證	2.53	.67	2.935*	無顯著差異
		長期居留證	2.76	.56		
		定居證	2.65	.62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2.71	.64		
	社區	短期居留證	2.38	.77	3.488*	4>1
		長期居留證	2.57	.59		
		定居證	2.59	.63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2.60	.66		
社會參與	新住民特色消費	短期居留證	2.43	.65	.875	無顯著差異
		長期居留證	2.54	.7		
		定居證	2.60	.73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2.47	.75		
	宗教活動	短期居留證	1.89	.6	1.315	無顯著差異
		長期居留證	1.82	.57		
		定居證	1.96	.71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1.82	.54		
	就業 學習教育	短期居留證	2.22	.91	3.392*	2>4
		長期居留證	2.49	.96		
		定居證	2.21	.93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2.21	.98		
家庭 婦幼服務	短期居留證	2.25	.87	2.476	無顯著差異	
	長期居留證	2.41	.92			
	定居證	2.16	.91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2.19	.91			
文化 推廣服務	短期居留證	2.06	1	1.139	無顯著差異	
	長期居留證	2.15	1			
	定居證	1.91	.92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2.01	.92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短期居留證	3.33	.43	2.747*	2>4
		長期居留證	3.41	.52		
		定居證	3.28	.43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3.29	.45		
	社會認同	短期居留證	3.06	.43	1.386	無顯著差異
		長期居留證	3.16	.4		
		定居證	3.08	.41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3.11	.4		
	文化認同	短期居留證	2.90	.38	2.700*	無顯著差異
		長期居留證	2.99	.38		
		定居證	2.96	.37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3.01	.4		

*p<.05 **P<.01 ***P<.001

十一、來台前後的宗教信仰（新住民）

表 4-20 為新住民來台前後的宗教信仰差異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就來台前後的宗教信仰差異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來台前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中的「學校/工作場所」與「社區」方面有顯著差異。來台前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學校/工作場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7.419,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前宗教信仰為「佛教 (2.79)」與「民間信仰 (2.81)」的新住民之跨文化環境學校/工作場所層面高於來台前宗教信仰為「無 (2.59)」之新住民。

社會參與方面，其結果顯示：來台前後宗教信仰不同的新住民在社會參與中的「新住民特色消費」與「宗教活動」方面有顯著差異。來台前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285,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前宗教信仰為「佛教 (2.61)」的新住民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高於來台前宗教信仰為「無 (2.41)」之新住民；來台前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宗教活動」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7.727,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前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 (1.86)」的新住民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高於來台前宗教信仰為「無 (1.74)」之新住民。來台後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2.866,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後宗教信仰為「佛教 (2.60)」的新住民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高於來台後宗教信仰為「無 (2.41)」之新住民；來台後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宗教活動」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8.499,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後宗教信仰為「佛教 (1.98)」的新住民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高於來台前宗教信仰為「無 (1.72)」之新住民。

自我認同方面，就來台前後的宗教信仰差異之新住民而言，其結果顯示：來台前後的宗教信仰差異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來台前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748,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前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 (3.05)」的新住民之文化認同層面高於來台前宗教信仰為「無 (2.95)」之新住民；來台後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文化認同」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218, P<.05$)，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來台後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 (3.04)」的新住民之文化認同層面高於來台後宗教信仰為「無 (2.94)」之新住民。

表 4-20 來台前後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宗教信仰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來台 前	來台 後	來台 前	來台 後	來台 前	來台 後	來台 前	來台 後	
跨文化環境	家庭	無	2.82	2.84	.55	.55	2.549*	1.036	無顯著差異		
		民間信仰	2.94	2.92	.55	.55					
		佛教	2.94	2.90	.64	.64					
		基督教、天主教	2.90	2.88	.53	.57					
		其它	2.95	2.83	.49	.42					
	學校/ 工作場所	無	2.59	2.62	.65	.62	7.419***	2.360	2>1 3>1	無顯著 差異	
		民間信仰	2.81	2.74	.62	.68					
		佛教	2.79	2.76	.56	.55					
		基督教、天主教	2.70	2.67	.65	.65					
		其它	2.81	2.66	.68	.63					
	社區	無	2.47	2.50	.66	.65	6.854***	2.387*	2>1 3>1 4>1	無顯著 差異	
		民間信仰	2.68	2.59	.66	.72					
佛教		2.65	2.64	.57	.55						
基督教、天主教		2.71	2.64	.70	.68						
其它		2.60	2.71	.85	.63						
社會參與	新住 民特 色消 費	無	2.41	2.41	.76	.77	3.285*	2.866*	3>1		
		民間信仰	2.48	2.48	.72	.71					
		佛教	2.61	2.60	.69	.67					
		基督教、天主教	2.58	2.57	.74	.78					
		其它	2.58	2.47	.46	.42					
	宗教 活動	無	1.74	1.72	.56	.58	7.727***	8.499***	2>1 3>1		
		民間信仰	1.86	1.85	.53	.52					
		佛教	1.98	1.98	.55	.54					
		基督教、天主教	1.89	1.86	.54	.5					
		其它	1.86	1.91	.87	.68					
	就業 學習 教育	就 業 學 習 教 育	無	2.26	2.26	.98	1.01	1.399	2.334	無顯著差異	
			民間信仰	2.11	2.10	.92	.93				
佛教			2.26	2.30	1.02	1.02					
基督教、天主教			2.33	2.37	.98	.94					
其它			2.38	2.22	.83	.73					
家 庭 婦 幼 服 務		無	2.22	2.22	.91	.93	1.951	1.762	無顯著差異		
		民間信仰	2.09	2.11	.82	.84					
		佛教	2.25	2.26	1.01	1.00					
		基督教、天主教	2.34	2.33	.93	.92					
		其它	2.45	2.29	.72	.61					
文 化 推 廣 服 務		無	2.02	2.00	.94	.96	2.027	2.135	無顯著差異		
		民間信仰	1.90	1.93	.85	.89					
	佛教	2.14	2.16	1.03	1.00						
	基督教、天主教	2.01	2.05	.89	.86						
	其它	2.04	2.13	.88	.79						
自 我 認 同	個 人 認 同	無	3.30	3.28	.44	.44	1.748	2.643*	無顯著差異		
		民間信仰	3.37	3.37	.5	.48					
		佛教	3.27	3.26	.41	.40					
		基督教、天主教	3.33	3.36	.53	.53					
		其它	3.39	3.27	.4	.46					

層面	構面	宗教信仰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來台 前	來台 後	來台 前	來台 後	來台 前	來台 後	來台 前	來台 後
社會 認同	無		3.12	3.10	.42	.42	.784	2.006	無顯著差異	
	民間信仰		3.13	3.15	.4	.41				
	佛教		3.08	3.07	.35	.33				
	基督教、天主教		3.11	3.11	.41	.44				
	其它		3.04	2.98	.32	.34				
文化 認同	無		2.95	2.94	.39	.39	3.748**	3.218*	2>1	2>1
	民間信仰		3.05	3.04	.44	.35				
	佛教		3.03	3.01	.34	.32				
	基督教、天主教		3.05	3.03	.41	.43				
	其它		2.98	3.10	.44	1.05				

*p<.05 **P<.01 ***P<.001

十二、父、母親國籍（新住民子女）

表 4-21 為新住民子女父、母親國籍不同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跨文化環境方面，就父、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並無顯著差異；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之「家庭」與「社區」方面有顯著差異。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560$ ， $P<.05$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母親國籍來自「其它國家（3.18）」之跨文化環境家庭層面高於來自「中國港澳（2.73）」之新住民。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區」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940$ ， $P<.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母親國籍來自「東南亞國家（2.36）」之跨文化環境社區層面高於來自「中國港澳（2.24）」之新住民子女。也就是說，新住民子女的母親國籍若來自「其它國家」與「東南亞國家」在跨文化環境之家庭與社區層面表現會比較佳。

社會參與方面，父、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並無顯著差異；母親國籍在社會參與中的「新住民特色消費」方面有顯著差異。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10.403$ ，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母親國籍來自「其它國家（2.48）」之社會參與的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高於來自「中國港澳（1.93）」與「東南亞國家（2.09）」之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父、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並無顯著差異；母親國籍在自我認同中的「文化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文化認同」層面

達到顯著差異 (F=8.192,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母親國籍來自「東南亞國家 (2.98)」之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中的文化認同層面高於來自「中國港澳 (2.87)」之新住民子女。

表 4-21 父、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變異、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國籍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跨文化環境	家庭	台灣	2.75	2.85	.63	.67	1.710	3.560*	無顯著差異	4>2
		東南亞國家	2.85	2.76	.67	.63				
		中國港澳	2.80	2.73	.62	.63				
		其它國家	3.08	3.18	.39	.44				
	學校/工作場所	台灣	2.43	2.44	.65	.61	1.420	1.876	無顯著差異	
		東南亞國家	2.41	2.40	.68	.66				
		中國港澳	2.55	2.47	.57	.64				
	社區	台灣	2.31	2.22	.67	.63	1.145	3.940**	無顯著差異	2>3
		東南亞國家	2.49	2.36	.81	.67				
中國港澳		2.34	2.24	.74	.68					
社會參與	新住民特色消費	台灣	2.03	2.10	.63	.73	1.270	10.403***	無顯著差異	4>2 4>3
		東南亞國家	2.10	2.09	.80	.64				
		中國港澳	2.02	1.93	.85	.63				
		其它國家	2.34	2.48	.69	.64				
	宗教活動	台灣	1.69	1.68	.46	.52	2.112	2.081	無顯著差異	
		東南亞國家	1.77	1.68	.55	.46				
		中國港澳	1.50	1.69	.40	.46				
	就業學習教育	台灣	1.33	1.32	.57	.70	1.268	1.745	無顯著差異	
		東南亞國家	1.47	1.34	.77	.57				
		中國港澳	1.24	1.30	.64	.55				
	家庭婦幼服務	台灣	1.46	1.40	.61	.68	.846	1.455	無顯著差異	
		東南亞國家	1.55	1.44	.76	.60				
中國港澳		1.49	1.49	.67	.62					
文化推廣服務	台灣	1.49	1.59	.59	.71	.595	1.145	無顯著差異		
	東南亞國家	1.58	1.48	.72	.59					
	中國港澳	1.58	1.50	.68	.58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台灣	3.30	3.33	.44	.46	2.005	.145	無顯著差異	
		東南亞國家	3.26	3.30	.45	.44				
		中國港澳	3.21	3.29	.38	.43				
	社會認同	台灣	3.29	3.24	.44	.41	1.672	1.079	無顯著差異	
		東南亞國家	3.26	3.30	.46	.45				
		中國港澳	3.22	3.27	.40	.43				
	文化認同	台灣	2.94	2.95	.43	.32	.439	8.192***	無顯著差異	2>3
		東南亞國家	3.01	2.98	.39	.42				
		中國港澳	2.92	2.87	.42	.44				
其它國家	2.93	3.15	.31	.33						

*p<.05 **P<.01 ***P<.001

十三、父、母親教育程度（新住民子女）

表 4-22 為新住民子女父、母親教育程度不同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其結果顯示：父、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之「家庭」方面有顯著差異；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有顯著差異；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有顯著差異；父、母親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皆無顯著差異。

跨文化環境方面，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6.029,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父親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3.02）」之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家庭層面高於父親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2.91）」與「國中畢業（2.69）」之新住民子女。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5.528,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母親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3.14）」之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家庭層面高於母親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2.87）」與「國小（含）以下（2.68）」之新住民子女。也就是說，父、母親的教育程度為「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之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層面之跨文化環境會高於「大學畢業」、「國中畢業」以及「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子女。

社會參與方面，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6.315,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父親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2.20）」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之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高於父親教育程度為「高中職或專科畢業（2.02）」與「國中畢業（1.97）」之新住民子女；在「宗教活動」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3.945, P<.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父親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1.80）」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之宗教活動層面高於父親教育程度為「國中畢業（1.67）」與「高中職或專科畢業（1.67）」之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468, P<.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父親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1.46）」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之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高於父親教育程度為「高中職或專科畢業（1.30）」與「國中畢業（1.29）」之新住民子女；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到顯著差異（ $F=4.436, P<.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父親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1.62）」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之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高於父親教育程度為「國中畢業（1.45）」之新住民子女。

表 4-22 父、母親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教育程度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跨文化環境	家庭	國小(含)以下	2.76	2.68	.71	.61	6.029***	5.528***	5>4>2	5>4>1
		國中畢業	2.69	2.74	.64	.62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76	2.79	.59	.61				
		大學畢業	2.91	2.87	.61	.66				
		研究所畢業	3.02	3.14	.77	.66				
	學校/工作場所	國小(含)以下	2.46	2.39	.64	.64	2.393*	1.464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2.38	2.43	.63	.63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43	2.42	.66	.66				
		大學畢業	2.54	2.53	.63	.68				
		研究所畢業	2.56	2.53	.70	.75				
	社區	國小(含)以下	2.37	2.33	.73	.67	2.279	1.159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2.30	2.31	.64	.62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28	2.29	.67	.68				
		大學畢業	2.43	2.41	.66	.73				
		研究所畢業	2.40	2.27	.82	.91				
新住特消 民色費	國小(含)以下	2.13	1.98	.66	.60	6.315***	5.091***	4>3	4>1	
	國中畢業	1.97	2.01	.62	.61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02	2.06	.64	.65					
	大學畢業	2.20	2.20	.67	.73					
	研究所畢業	2.26	2.33	.63	.72					
社會參與	宗教活動	國小(含)以下	1.75	1.72	.43	.43	3.945**	3.991**	4>2	4>2
		國中畢業	1.67	1.64	.45	.44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1.67	1.69	.44	.47				
		大學畢業	1.80	1.79	.59	.57				
		研究所畢業	1.74	1.74	.57	.65				
就業教育	國小(含)以下	1.42	1.32	.67	.56	4.468**	4.813**	4>3	4>1	
	國中畢業	1.29	1.28	.54	.51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1.30	1.33	.54	.56					
	大學畢業	1.46	1.50	.70	.75					
	研究所畢業	1.42	1.44	.70	.69					
家庭婦幼服務	國小(含)以下	1.55	1.45	.70	.59	3.945**	3.993**	無顯著差異	4>2	
	國中畢業	1.40	1.40	.56	.54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1.45	1.46	.60	.63					
	大學畢業	1.56	1.61	.71	.77					
	研究所畢業	1.66	1.65	.77	.76					
文化推廣服務	國小(含)以下	1.58	1.48	.65	.57	4.436**	6.656**	4>2	4>1	
	國中畢業	1.45	1.43	.54	.51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1.47	1.49	.57	.60					
	大學畢業	1.62	1.68	.70	.75					
	研究所畢業	1.66	1.75	.76	.74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國小(含)以下	3.36	3.31	.45	.42	2.339	.506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3.26	3.28	.43	.44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3.30	3.31	.43	.44				
		大學畢業	3.37	3.33	.47	.46				
		研究所畢業	3.33	3.29	.54	.52				
社會認同	國小(含)以下	3.32	3.30	.47	.42	.612	1.071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3.27	3.26	.43	.45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3.30	3.31	.44	.43					
	大學畢業	3.31	3.31	.46	.48					
	研究所畢業	3.33	3.37	.46	.48					

層面	構面	教育程度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父親	母親
文化 認同	國小(含)以下		2.96	2.95	.48	.43	1.695	2.112	無顯著差異	
	國中畢業		2.92	2.90	.43	.43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2.94	2.98	.42	.42				
	大學畢業		3.00	2.98	.46	.43				
	研究所畢業		3.05	2.95	.38	.48				

*p<.05 **P<.01 ***P<.001

十四、宗教信仰（新住民子女）

表 4-23 為新住民子女不同宗教信仰之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的敘述統計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就不同宗教信仰之新住民子女而言，其結果顯示：不同宗教信仰之新住民子女在「家庭」與「社區」層面具有顯著差異；不同宗教信仰之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有顯著差異；自我認同方面，不同宗教信仰之新住民子女在「個人認同」、「社會認同」與「文化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跨文化環境方面，在「家庭」層面達顯著差異（ $F=7.326,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基督教、天主教（2.98）」者其家庭層面的跨文化環境表現會高於宗教信仰為「佛教（2.90）」與「無（2.69）」的新住民子女。「學校/工作場所」層面雖然達到顯著差異（ $F=3.887, P<.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並無顯著差異。「社區」層面達顯著差異（ $F=4.052, P<.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佛教（2.54）」者其社區層面的跨文化環境表現會高於宗教信仰為「無（2.27）」的新住民子女。

社會參與方面，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層面達顯著差異（ $F=5.463,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基督教、天主教（2.16）」者其家庭層面的跨文化環境表現會高於宗教信仰為「無（1.99）」的新住民子女。在「宗教活動」層面達顯著差異（ $F=25.795,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佛教（1.93）」者其社會層面之宗教參與會高於宗教信仰為「無（1.57）」、「基督教、天主教（1.86）」以及「民間信仰（1.75）」的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層面達顯著差異（ $F=8.206, P<.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其它（1.75）」者其社會層面之宗教參與會高於宗教信仰為「佛教（1.54）」的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婦幼服務」層面達顯著差異（ $F=7.812,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其它（1.98）」者其社會層面之宗教參與會高於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1.50）」的新住民子女；在「文化推廣服務」層面達顯著差異（ $F=8.172, P<.001$ ），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其它（2.01）」者其社會層面之宗教參與會高於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1.52）」的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在「個人認同」層面達顯著差異 ($F=4.240,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3.34)」者其社會層面之宗教參與會高於宗教信仰為「無(3.26)」的新住民子女；在「社會認同」層面達顯著差異 ($F=4.240, P<.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3.35)」者其自我認同層面之社會認同會高於宗教信仰為「無(3.24)」的新住民子女；在「文化認同」層面達顯著差異 ($F=5.500, P<.001$)，進一步以 Scheff 法來進行事後比較後，發現新住民子女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2.98)」者其自我認同層面之文化認同會高於宗教信仰為「無(2.89)」的新住民子女。

表 4-23 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變異分析摘要表

層面	構面	宗教信仰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跨文化環境	家庭	無	2.69	.63	7.326***	4>3 4>1
		民間信仰	2.77	.63		
		佛教	2.90	.62		
		基督教、天主教	2.98	.60		
		其它	3.09	.64		
	學校/工作場所	無	2.42	.64	3.887**	無顯著差異
		民間信仰	2.40	.66		
		佛教	2.57	.65		
		基督教、天主教	2.51	.63		
		其它	2.90	.70		
	社區	無	2.27	.68	4.052**	3>1
		民間信仰	2.32	.66		
		佛教	2.54	.72		
		基督教、天主教	2.35	.72		
		其它	2.53	.78		
	新住民特色消費	無	1.99	.63	5.463***	3>1
民間信仰		2.04	.63			
佛教		2.23	.74			
基督教、天主教		2.16	.66			
其它		2.45	.83			
社會參與	宗教活動	無	1.57	.46	25.795***	3>1 3>4 3>2
		民間信仰	1.75	.43		
		佛教	1.93	.53		
		基督教、天主教	1.86	.43		
		其它	1.95	.83		
	就業學習教育	無	1.27	.50	8.206**	5>3
		民間信仰	1.34	.58		
		佛教	1.54	.74		
		基督教、天主教	1.44	.73		
		其它	1.75	1.07		
家庭婦幼服務	無	1.39	.56	7.812***	5>2	
	民間信仰	1.50	.62			
	佛教	1.57	.73			
	基督教、天主教	1.57	.74			
	其它	1.98	1.08			

層面	構面	宗教信仰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文化推廣服務		無	1.43	.55	8.172***	5>2
		民間信仰	1.52	.58		
		佛教	1.69	.78		
		基督教、天主教	1.58	.65		
		其它	2.01	1.07		
個人認同		無	3.26	.46	4.240**	2>1
		民間信仰	3.34	.41		
		佛教	3.24	.47		
		基督教、天主教	3.35	.44		
		其它	3.46	.49		
自我認同	社會認同	無	3.24	.45	5.664***	2>1
		民間信仰	3.35	.41		
		佛教	3.26	.46		
		基督教、天主教	3.35	.50		
		其它	3.29	.37		
文化認同		無	2.89	.44	5.500***	2>1
		民間信仰	2.98	.41		
		佛教	3.02	.44		
		基督教、天主教	3.00	.42		
		其它	2.96	.19		

*p<.05 **P<.01 ***P<.001

十五、小結

本研究針對第三章所提出的研究假設，即「不同背景變項之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以及自我認同具有顯著差異」進行驗證，其結果如下。

(一) 跨文化環境之差異驗證結果

依據第四章之結果驗證，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之差異驗證結果如下表 4-24。新住民方面考驗結果，支持假設的有「職業」與「母國國籍」；不支持假設的有「性別」、「年齡」、「現在居住地區」、「現在家庭狀況」、「婚姻狀況」、「來台時間」以及「來台後宗教信仰」；部分支持假設的有「最高教育程度」、「來台居留身分別」以及「來台前宗教信仰」。新住民子女考驗結果，支持假設的有「宗教信仰」；不支持假設的有「性別」、「年齡」、「現在居住地區」、「婚姻狀況」、「職業」以及「父親國籍」；部分支持假設的有「最高教育程度」、「現在家庭狀況」、「母親國籍」、「父親教育程度」以及「母親教育程度」。

表 4-24 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跨文化環境之差異驗證結果

研究假設	新住民	子女
不同性別者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不支持
不同年齡者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不支持
教育程度不同者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份支持	部份支持
居住地區不同者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不支持
家庭狀況不同者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部份支持
婚姻狀況不同者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不支持
職業不同者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支持	不支持
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支持	
來台時間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份支持	不適用
來台前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來台後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份支持
父親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適用	部份支持
母親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份支持
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支持

(二) 社會參與之差異驗證結果

依據第四章之結果驗證，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之差異驗證結果如下表 4-25。新住民方面考驗結果，不支持假設的有「現在家庭狀況」以及「婚姻狀況」；部分支持假設的有「性別」、「年齡」、「最高教育程度」、「現在居住地區」、「職業」、「母國國籍」、「來台時間」、「來台居留身分別」、「來台前宗教信仰」以及「來台後宗教信仰」。新住民子女考驗結果，支持假設的有「母親教育程度」與「宗教信仰」；不支持假設的有「現在家庭狀況」、「職業」以及「父親國籍」；部分支持假設的有「性別」、「年齡」、「最高教育程度」、「現在居住地區」、「婚姻狀況」、「母親國籍」以及「父親教育程度」。

表 4-25 新住民及其子女在社會參與之差異驗證結果

研究假設	新住民	子女
不同性別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部分支持
不同年齡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部分支持
教育程度不同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部分支持
居住地區不同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部分支持
家庭狀況不同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不支持
婚姻狀況不同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部分支持
職業不同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不支持
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來台時間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不適用
來台前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來台後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份支持
父親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適用	部份支持
母親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支持
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支持

(三) 自我認同之差異驗證結果

依據第四章之結果驗證，新住民及其子女自我認同之差異驗證結果如下表 4-26。新住民方面考驗結果，支持假設的有「職業」與「來台前宗教信仰」；不支持假設的有「性別」、「年齡」以及「婚姻狀況」；部分支持假設的有「最高教育程度」、「現在居住地區」、「現在家庭狀況」、「母國國籍」、「來台時間」以及「來台居留身分別」以及「來台後宗教信仰」。新住民子女考驗結果，支持假設的有「宗教信仰」；不支持假設的有「性別」、「年齡」、「現在家庭狀況」、「婚姻狀況」、「職業」、「父親國籍」、「父親教育程度」以及「母親教育程度」；部分支持假設的有「最高教育程度」、「現在居住地區」以及「母親國籍」。

表 4-26 新住民及其子女在自我認同之差異驗證結果

研究假設	新住民	子女
不同性別者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不支持
不同年齡者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不支持
教育程度不同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部分支持
居住地區不同者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部分支持
家庭狀況不同者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不支持
婚姻狀況不同者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不支持
職業不同者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支持	不支持
母國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來台時間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來台居留身分別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不適用
來台前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支持	
來台後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分支持	
父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母親國籍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部份支持
父親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適用	不支持
母親教育程度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方面有顯著差異		不支持
宗教信仰不同之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有顯著差異		支持

第四節 跨文化環境對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之相關分析

本節以 Pearson 相關分析來驗證本研究各構面間的相互關係，探討「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以及「自我認同」在新住民及其子女之間是否存在有顯著之相關。Pearson 相關係數可以分為 5 個層次：1.00 為完全相關，.99-.70 為高度相關，.69-.40 為中度相關，.39-.10 為低度相關，.10 以下為無相關。

一、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之相關分析

為了解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各層面與社會參與各層面之相關情形，進行 Pearson 積差相關分析，結果如下表 4-27：

表 4-27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相關分析摘要表

		社會參與	新住民特 色消費	宗教 活動	就業學 習教育	家庭婦 幼服務	文化推 廣服務	整體社 會參與
跨文化環境								
家庭	新住民	.398**	.166**	.188**	.212**	.218**	.305**	
	子女	.468**	.176**	.262**	.255**	.288**	.335**	
學校/ 工作場所	新住民	.457**	.208**	.269**	.244**	.249**	.357**	
	子女	.351**	.181**	.272**	.258**	.294**	.520**	
社區	新住民	.434**	.226**	.263**	.252**	.259**	.359**	
	子女	.428**	.213**	.333**	.327**	.342**	.507**	
整體跨文 化環境	新住民	.498**	.235**	.277**	.273**	.280**	.394**	
	子女	.498**	.224**	.350**	.338**	.371**	.800**	

*p<.05 **P<.01 ***P<.001

由表 4-27 可以知道，新住民跨文化環境整體與社會參與整體達顯著水準 ($r=.394$, $p<.01$)，表示新住民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間有顯著正相關；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整體與社會參與整體達顯著水準 ($r=.800$, $p<.01$)，表示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間有顯著高度正相關。因此，支持本研究之假設，即「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有顯著正相關。」也就是說，跨文化環境越良好，社會參與也會隨之提升。

從表 4-27 當中可以發現，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間有高度正相關，其中與新住民特色消費相關最高。整體跨文化環境越好，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就越高。與宗教參與相關最低，雖然家庭、學校/工作場所、社區、整體跨文化環境與宗教參與呈現正相關，但是普遍為低度相關，也就是說，跨文化環境各構面對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的宗教參與影響有限。

二、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之相關分析

為了解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各層面與自我認同各層面之相關情形，進行 Pearson 積差相關分析，結果如下表 4-28：

表 4-28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相關分析摘要表

跨文化環境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社會認同	文化認同	整體自我認同
家庭	新住民	.323**	.301**	.357**	.392**	
	子女	.308**	.209**	.434**	.385**	
學校/ 工作場所	新住民	.213**	.157**	.298**	.261**	
	子女	.187**	.072**	.209**	.186**	
社區	新住民	.146**	.100**	.263**	.202**	
	子女	.145**	.012	.241**	.158**	
整體 跨文化環境	新住民	.253**	.213**	.346**	.322**	
	子女	.254**	.118**	.345**	.286**	

*p<.05 **P<.01 ***P<.001

由表 4-28 可以知道，新住民跨文化環境整體與自我認同整體達顯著水準 ($r=.322$, $p<.01$)，表示新住民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間有顯著高度正相關；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整體與自我認同整體達顯著水準 ($r=.286$, $p<.01$)，表示新住民子女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間有顯著高度正相關。因此，支持本研究之假設，即「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有顯著正相關。」也就是說，跨文化環境越良好，自我認同也會隨之提升。

從表 4-28 當中可以發現，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間有高度正相關。其中與個人認同相關最高的是家庭跨文化環境，社區層面較低。與社會認同相關最高的是家庭跨文化環境。新住民子女的社會認同與社區跨文化環境無顯著相關。與文化認同各構面皆有顯著相關，與家庭跨文化環境相關最高。

三、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相關分析

為了解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各層面與自我認同各層面之相關情形，進行 Pearson 積差相關分析，結果如下表 4-29：

表 4-29 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相關分析摘要表

社會參與	自我認同				
		個人認同	社會認同	文化認同	整體自我認同
新住民特色消費	新住民	.182**	.193**	.284**	.253**
	子女	.163**	.071**	.364**	.241**
宗教活動	新住民	.079*	.062*	.067*	.083*
	子女	.126**	.031	.165**	.131**
就業學習教育	新住民	.122**	.139**	.216**	.172**
	子女	.078**	-.051*	.188*	.091**
家庭婦幼服務	新住民	.131**	.137**	.2247**	.190**
	子女	.116**	-.002	.191**	.121**
文化推廣服務	新住民	.153**	.174**	.238**	.214**
	子女	.145**	.047	.224**	.174**
整體社會參與	新住民	.170**	.181**	.263**	.238**
	子女	.169**	.041	.302**	.207**

*p<.05 **P<.01 ***P<.001

由表 4-29 可以知道，新住民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整體達顯著水準 ($r=.238$, $p<.01$)，表示新住民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間有顯著高度正相關；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整體與自我認同整體達顯著水準 ($r=.207$, $p<.01$)，表示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間有顯著高度正相關。因此，支持本研究之假設，即「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有顯著正相關。」也就是說，社會參與程度越高，自我認同也會隨之提升。

從表 4-29 當中可以知道，社會參與和個人認同之間有部分呈現顯著相關，其中與個人認同呈現低度相關，其中以新住民宗教活動、新住民子女就業學習教育的相關最低。與社會認同相關不一：以新住民特色消費相關較佳；新住民的社會認同與宗教活動無相關；新住民子女的社會認同與宗教活動、家庭婦幼服務、文化推廣服務以及整體社會參與皆無相關；新住民子女的社會認同與就業學習教育呈現顯著負相關。與文化認同相關較高，新住民的文化認同與整體社會參與表現最佳，唯有文化認同與宗教活動表現無相關；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與新住民特色消費相關最高，文化認同與宗教活動相關最低。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之主要目的在於驗證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間的相關性。綜合第四章的分析結果，本章將針對研究結果與發現加以彙整，並提出相關建議與實務應用，以利教育機關與後續研究者參考、使用。本章共分為三節，第一節為研究發現；第二節研究結論；第三節研究建議。

第一節 研究發現

本節依照第四章研究分析結果，歸納出以下研究結論，可以分為三個部份，分別為「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差異情形」、「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相關情形」，分別說明如下。本研究問卷採用四點量表，平均數 3 以上為良好，2-3 為普通，2 以下為不足，以下數字皆為單題平均數。

壹、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現況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家庭」、「學校/工作場所」以及「社區」的跨文化環境平均分數介於 2.31-2.89 之間，表示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跨文化環境為普通。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在「宗教活動」方面的參與不足（1.85）；新住民子女在「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文化推廣服務」方面的參與不足（介於 1.33-1.69 之間）。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在「社會認同」方面表現良好（3.14）；新住民子女在「個人認同」與「社會認同」方面表現良好（3.30/3.29）。

貳、新住民及其子女政府資源使用現況

需要通譯人員方面，各縣市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不太需要通譯人員（1.50/1.40）。

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方面，各縣市新住民子女不常上網查詢政府網站（1.74）。

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方面，各縣市新住民子女不常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1.74）。

參、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差異情形

一、性別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不會因性別而有所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女性在「宗教參與」會高於男性。男性新住民子女在「宗教參與」方面會高於女性；男性新住民子女「就業學習教育」方面會高於女性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不會因性別而有所差異。

二、年齡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不會因年齡而有所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年齡於 21-30 歲的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會高於年齡 41-50 歲的新住民；51 歲（含）以上年齡的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會高於年齡 41-50 歲以及 31-40 歲的新住民；51 歲（含）以上年齡的新住民在「宗教活動」方面會高於年齡 41-50 歲的新住民；51 歲（含）以上年齡的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方面會高於年齡 41-50 歲以及 31-40 歲的新住民。21-30 歲的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會高於年齡 20 歲（含）以下的新住民子女。

個人認同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不會因年齡而有所差異。

三、教育程度

跨文化環境方面，教育程度為大學畢業的新住民在「家庭」層面高於高中職或專科畢業以及國中畢業的新住民。最高教育程度為國中畢業的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層面高於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子女；「學校/工作場所」方面則是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子女高於國中畢業的新住民子女。

社會參與方面，研究所畢業的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會高於高中職或專科畢業、國中畢業以及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大學畢業的新住民在「宗教活動」參與會高於國小（含）以下與國中畢業的新住民；研究所畢業的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會高於大學畢業、高中職或專科畢業以及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研究所畢業的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會高於大學畢業、高中職或專科

畢業以及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研究所畢業的新住民在「文化推廣服務」會高於大學畢業、高中職或專科畢業以及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大學畢業的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會高於國小（含）以下畢業的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大學畢業的新住民在「個人認同」的部分會高於國小（含）以下；研究所畢業的新住民在「社會認同」與「文化認同」會高於國小（含）以下。國中畢業新住民子女在「文化認同」會高於國小（含）以下畢業的新住民子女。

四、居住地區

跨文化環境方面，居住在東區的新住民在「社區」環境會高於北區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不會因現在居住地區而有所不同。

社會參與方面，居住於中區的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方面會高於居住於北區的新住民；居住在中區的新住民在「宗教活動」會高於居住於北區的新住民；居住於東區的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與「家庭婦幼服務」會高於居住在南區、中區跟北區的新住民；居住於東區的新住民在「文化推廣服務」會高於居住在中區與南區的新住民。居住於南區的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會高於居住在北區與中區的新住民子女；居住於中區的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會高於居住在北區、南區與外島的新住民子女；居住於東區的新住民子女在「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會高於居住在北區、中區與南區的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的「文化認同」是居住於東區的新住民高於居住於南區與北區的新住民；新住民子女的「個人認同」則是居住於中區的高於北區、「社會認同」方面則是中區高於外島。「文化認同」方面，居住於東區的新住民子女高於北區的新住民子女。

五、家庭狀況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不會因家庭狀況而有所差異。新住民子女方面，雙親家庭在「家庭」層面會高於單親家庭、隔代教養以及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不會因家庭狀況而有所差異。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在大家庭或三代同堂在「個人認同」與「社會認同」會高於單親家庭；新住民子女在自我認同方面則不會因家庭狀況而有所差異。

六、婚姻狀況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不會因婚姻狀況而有所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不會因婚姻狀況而有所差異；新住民子女婚姻為其它者在「宗教活動」會高於已婚；「家庭婦幼服務」方面，已婚高於未婚。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不會因婚姻狀況而有所差異。

七、職業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職業屬性為管理者在「家庭」、「學校/工作場所」以及「社區」高於職業屬性為專業、半專業、技術與非技術之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則不會因職業而有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職業屬性為管理者在「就業學習教育」會高於職業屬性為專業的新住民；職業屬性為管理者在「家庭婦幼服務」會高於職業屬性為技術的新住民；職業屬性為管理者在「文化推廣服務」高於職業為技術屬性之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則不會因職業而有差異。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方面，職業屬性為管理者在「個人認同」會高於職業屬性為專業與非技術者；職業屬性為技術的新住民在「社會認同」會高於職業屬性為非技術的新住民；職業屬性為管理者在「文化認同」方面會高於職業屬性為技術與非技術的新住民；職業屬性為技術者在「社會認同」會高於非技術者。新住民子女則不會因職業而有差異。

八、母國國籍（新住民）

跨文化環境方面，東南亞國籍的新住民在「家庭」、「學校/工作場所」與「社區」方面會高於中國。

社會參與方面，東南亞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會高於中國與其它國家；中國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與「家庭婦幼服務」會高於其它國家。

自我認同方面，東南亞新住民在「文化認同」高於中國與其它國家。

九、來台時間（新住民）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在不會因來台時間而有所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來台 21 年以上的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會高於來台 11 年-15 年的新住民；來台 21 年以上的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會高於來台 16 年-20 年與 11 年-15 年的新住民

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文化認同」是來台 11-15 年、16-20 年以及 21 年以上會高於 6 年-10 年。

十、來台居留身分別（新住民）

跨文化環境方面，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的新住民在「社區」方面的跨文化環境會高於持短期居留證的新住民。

社會參與方面，持長期居留證的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方面的社會參與會高於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的新住民。

自我認同方面，持長期居留證新住民在「個人認同」方面會高於持中華民國

國民身分證的新住民。

十一、來台前後的宗教信仰（新住民）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來台前宗教信仰為佛教或民間信仰在「學校/工作場所」會高於來台前無信仰的新住民；來台前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佛教或是基督教、天主教在「社區」會高於來台前無信仰的新住民。來台後跨文化環境不會因宗教信仰而有差異。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來台前宗教信仰為佛教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方面會高於來台前無宗教信仰的新住民；新住民在來台前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在「宗教活動」方面會高於來台前無宗教信仰的新住民。來台後宗教信仰為佛教的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與「宗教活動」方面會高於來台後無宗教信仰的新住民。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來台前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者在「文化認同」方面會高於無宗教信仰者。新住民來台後宗教信仰為民間信仰者在「文化認同」方面會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十二、父、母親國籍（新住民子女）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子女不因父親國籍而有所差異。母親國籍方面，其它國家在「家庭」的跨文化環境會高於中國大陸；東南亞國家在「社區」的跨文化環境會高於中國大陸。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子女不因父親國籍而有所差異。母親國籍方面，其它國家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會高於中國大陸。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子女不因父親國籍而有所差異。母親國籍方面，東南亞國家「文化認同」高於中國大陸。

十三、父、母親教育程度（新住民子女）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子女父親教育程度方面，研究所畢業在「家庭」層面會高於大學畢業與國中畢業；母親教育程度方面，研究所畢業在「家庭」層面會高於大學畢業與國小（含）以下。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子女父親教育程度在大學畢業者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以及「就業學習教育」會高於高中職或專科畢業與國中畢業；大學畢業者在「文化推廣服務」會高於國中畢業。母親教育程度方面，大學畢業者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會高於國中畢業與國小（含）以下；大學畢業者在「宗教活動」與「家庭婦幼服務」會高於國中畢業；大學畢業者在「就業學習教育」與「文化推廣服務」會高於高中職或專科畢業與國中畢業。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子女不因父母親教育程度而有差異。

十四、宗教信仰（新住民子女）

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子女信仰基督教、天主教者在「家庭」方面的跨文化環境高於佛教與無信仰者。信仰佛教者在「社區」方面的跨文化環境會高於無信仰者。

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子女信仰佛教者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會高於無信仰者；信仰佛教的新住民子女在「宗教活動」方面的參與會高於信仰基督教、天主教、民間信仰以及無信仰者；信仰其它宗教的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方面會高於信仰佛教者；信仰其它宗教的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婦幼服務」與「文化推廣服務」方面的參與會高於民間信仰的新住民子女。

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子女信仰民間信仰者在「個人認同」、「社會認同」與「文化認同」會高於無信仰者。

肆、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相關情形

一、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之相關情形

新住民及其子女整體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呈正相關，各構面皆達顯著正相關，值得一提的是，整體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特色消費的相關係數最高；但是在宗教參與方面，雖然跨文化環境與宗教參與呈現正相關，但是普遍為低度相關。

二、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之相關情形

新住民及其子女整體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呈正相關，也就是跨文化環境越豐富，自我認同也會隨之提升。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的家庭跨文化環境與個人認同、社會認同以及文化認同的相關程度最高；學校/工作場所跨文化環境則是與社會認同的相關程度最低；社區跨文化環境則與個人認同與社會認同相關最低。

三、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相關情形

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呈正相關，也就是社會參與越高，自我認同的程度也會越高。新住民特色消費部分，與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相關程度最高，社會認同相關程度最低；宗教活動方面，與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相關程度最高，與新住民的個人認同相關程度最低；就業學習方面，與新住民的文化認同相關程度最高，與新住民子女的社會認同呈顯顯著負相關；家庭婦幼服務方面，與新住民的文化認同相關成最高，與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呈現無相關；文化推廣服務方面，與新住民的文化認同相關程度最高，與新住民子女的社會認同呈現無相關。

第二節 研究結論

綜合本研究各項研究問題，根據研究結果分析、發現與討論，歸納成下列結論。

一、全國所有新住民及其子女所知覺的跨文化環境為普通（2.59），以嘉義縣、台東縣最佳（跨文化環境指數前 10%）；社會參與普遍不足（1.85），；自我認同為普遍良好（3.08），以屏東縣、嘉義縣最佳（自我認同指數前 10%）。其中，新住民方面以新竹縣跨文化環境為良好（3.02）、屏東縣自我認同為良好（3.79）；新住民子女方面只有花蓮縣自我認同良好（3.17），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不足（1.61）。

本研究結果顯示，跨文化環境方面，新住民是新竹縣最良好（3.08），而屏東縣需要改善（1.85）；新住民子女則是各縣市的跨文化環境皆不足（2.50），其中又以桃園市需改善（2.29）。社會參與方面，社會參與各縣市介於不足到普通（1.27-2.68），而屏東縣需要改善（1.27）；新住民子女則是各縣市的社會參與皆不熱絡（1.61），其中又以新竹市亟需改善（1.45）。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是屏東縣認同最高（3.79），而連江縣需改善（2.89）；新住民子女是花蓮縣的自我認同最高（3.17），而連江縣則是需改善（2.95）。

二、全國所有新住民及其子女所知覺的各面向（家庭、學校/工作場所與社區）跨文化環境為普通（2.31-2.89），新住民子女就業學習教育方面的社會參與不足（1.33），自我認同方面則是新住民及其子女的個人認同良好（3.31/3.30）。

本研究結果顯示，新住民及其子女的家庭跨文化環境（平均數 2.89/2.76）、學校/工作場所跨文化環境（2.70/2.43）以及社區跨文化環境（2.58/2.31）為普通。社會參與方面，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文化推廣服務的社會參與為普通（2.02-2.49），宗教活動方面的參與較少（平均數 1.85）；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為普通（2.48），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文化推廣服務為不足（1.33-1.69），其中以就業學習教育參與較少（平均數 1.33）。自我認同方面，新住民的個人認同（平均數 3.31）良好；而新住民子女則是個人認同（平均數 3.30）良好。

三、全國所有新住民及其子女不太需要通譯人員 (1.50/1.40)；全國新住民子女都不常上網查詢政府網站 (1.74)，其中澎湖縣新住民子女最少上網 (1.50)；全國新住民子女不常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 (1.74)，其中以新竹縣新住民子女最少 (1.48)。

本研究結果顯示，新住民及其子女在各縣市不太需要通譯人員 (1.50/1.40)。各縣市新住民子女不常上網查詢政府網站 (1.74)，其中又以澎湖縣的新住民子女比較少上網查詢政府網站 (1.50)。各縣市新住民子女不常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 (1.74)，其中又以新竹縣的新住民子女比較少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 (1.48)。

四、新住民在跨文化環境方面，大學畢業高於國中畢業，東區高於北區，職業管理高於非技術，東南亞高於中國，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高於短期居留證，來台前宗教信仰為佛教與民間信仰基督教、天主教會高於無。新住民子女方面，國中畢業高於國小 (含) 以下；雙親家庭高於其它三者；母親國籍東南亞與其它國家高於中國大陸；父、母親教育程度為研究所者高於國中畢業與國小 (含) 以下；基督教、天主教高於無宗教信仰。

本研究結果顯示，在新住民的跨文化環境方面，大學畢業的在「家庭」與「學校/工作場所」層面高於國中畢業；居住在東區的新住民之「社區」環境會高於北區的新住民；職業位於管理階層的新住民在「家庭」、「學校/工作場所」以及「社區」方面會高於職業屬性為非技術者；母國國籍為東南亞的在「家庭」與「社區」跨文化環境會高於中國；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的新住民在「社區」之跨文化環境高於持短期居留證的新住民。來台前後的宗教信仰為佛教或民間信仰基督教、天主教在「學校/工作場所」與在「社區」會高於來台前無信仰的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方面，國中畢業的新住民子女在「家庭」跨文化環境層面高於國小 (含) 以下，但是在「學校/工作場所」方面則是國小 (含) 以下的新住民子女高於國中畢業的新住民子女。若是新住民子女家庭是雙親家庭，則跨文化表現會高於其它三者。母親國籍方面，「家庭」與「社區」構面，母親為中國大陸籍新住民在這兩項跨文化環境低於東南亞國家語其它國家籍的新住民母親。父母親為研究所畢業者，跨文化環境的「家庭」構面會高於國小 (含) 以下。宗教信仰若為基督教、天主教的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的家庭會高於無宗教信仰的新住民子女。

五、新住民在社會參與方面，女性高於男性，51 歲 (含) 以上高於 31-40 歲；大學畢業高於國小 (含) 以下；中區高於北區；職業管理高於技術；中國高於其

它國家；持長期居留證高於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21 年以上高於 11-15 年。新住民子女方面，男高於女；21-30 歲年高於 20 歲（含）以下；大學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已婚高於未婚；母親國籍其它國家高於中國大陸；父、母親教育程度方面是大學畢業高於國中畢業；佛教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本研究結果顯示，在新住民的社會參與方面，女性在「宗教參與」方面會高於男性；51 歲（含）以上年齡的新住民在「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會高於 31-40 歲的新住民；大學畢業的新住民在「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以及「家庭婦幼服務」方面，高於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居住中區的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與「宗教活動」高於北區；職業為管理階層的新住民在「新住民特色消費」與「家庭婦幼服務」方面會高於職業為技術的新住民；「就業學習教育」與「家庭婦幼服務」方面的社會參與，是中國高於其它國家；持長期居留證的新住民在「家庭婦幼服務」方面的社會參與會高於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的新住民；「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是來台 21 年以上的新住民高於來台 11 年-15 年的新住民。「新住民特色消費」與「就業學習教育」方面，新住民為基督教、天主教這會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新住民子女方面，男性「就業學習教育」會高於女性；新住民子女 21-30 歲年齡在「新住民特色消費」、「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會高於年齡 20 歲（含）以下的新住民子女；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方面，大學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家庭婦幼服務」方面，已婚高於未婚；母親國籍方面，「新住民特色消費」方面，其它國家高於中國大陸；「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是大學畢業的新住民子女父母高於國中畢業的新住民子女父母；「新住民特色消費」與「宗教活動」方面，新住民子女為佛教者會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六、新住民在自我認同方面，研究所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大家庭或三代同堂會高於單親家庭；職業管理高於非技術；東南亞高於中國；來台 21 年以上高於 6 年-10 年；長期居留證的高於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新住民子女方面，國中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中區高於北區與外島；母親國籍為東南亞國家高於中國大陸；民間信仰高於無。

本研究結果顯示，在新住民的自我認同方面，「社會認同」與「文化認同」方面，研究所畢業的新住民會高於國小（含）以下的新住民；「個人認同」方面，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會高於單親家庭；職業為管理階層者在「個人認同」與「文化認同」方面會高於非技術者；「文化認同」方面，來台 21 年以上高於 6-10 年；「個人認同」方面，持長期居留證的高於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的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方面，「文化認同」方面，國中畢業高於國小（含）以下；「個人認同」、「社會認同」以及「文化認同」方面，是居住於中區的新住民子女高於居住北區與外島的新住民子女；母親國籍「文化認同」方面，東南亞國家高於中國大陸；「個人認同」、「社會認同」與「文化認同」方面，新住民子女的民間信仰高於無。

七、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呈現顯著正相關

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的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呈現顯著正相關。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方面，與整體跨文化環境相關程度最高，相關程度最低的是新住民子女的學校/工作場所跨文化環境；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在新住民特色消費方面，與整體跨文化環境相關程度最高，相關程度最低的是新住民子女的家庭跨文化環境層面；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在就業學習教育方面，與整體跨文化環境相關程度最高，相關程度最低的是新住民的家庭跨文化環境層面；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在家庭婦幼服務方面，與整體跨文化環境相關程度最高，相關程度最低的是家庭跨文化環境層面；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在文化推廣服務方面，與整體跨文化環境相關程度最高，相關程度最低的是家庭跨文化環境層面。

八、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呈現顯著正相關

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呈現顯著正相關，也就是說，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跨文化環境越良好，自我認同的狀態也會隨之提升。個人認同方面，新住民及其子女相關程度最高的是家庭跨文化環境，相關程度最低的則是社區跨文化環境。社會認同方面，相關程度最高的是家庭跨文化環境，相關程度最低的則是社區跨文化環境，特別是新住民子女的社會認同與社區呈現無顯著相關。自我認同方面，文化認同的相關程度最高，當中又以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家庭跨文化環境相關程度最高。

九、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呈現部分相關

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自我認同與社會參與呈現部分相關。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個人認同與整體社會參與之間的相關程度最高，新住民在個人認同與宗教活動的相關程度最低，新住民子女則是個人認同與就業學習教育的相關程度最低。社會認同方面，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的社會認同與新住民特色消費的相關程度最高；

新住民在社會認同與宗教活動方面呈現無相關；新住民子女則是在宗教活動、家庭婦幼服務、文化推廣服務以及整體社會參與方面呈現無相關；新住民子女的社會認同與就業學習教育呈現顯著負相關。文化認同方面，新住民的文化認同與整體社會參與相關程度最高，文化認同與宗教活動則呈現無相關；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與新住民特色消費的相關程度最高，文化認同與宗教活動的相關程度最低。

第三節 研究建議

根據研究結果，提出下列建議供「政府部會」、「各縣市政府與公私協力單位」以及「社區、學校與家庭」參考，以期未來改善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一、相關政策之建議

(一)新住民在地發展計畫

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的社會參與不足，目前政府新住民照顧輔導方案中的其中一項是「培力新住民及其子女發揮多元文化優勢」，計畫當中的內容主要是培育國際人才，讓新住民與其子女可以藉由寒暑假到父母親的原生母國進行家庭生活、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等，目的是為了培育國家的國際人才。這部分可以建議內政部，除了將新住民及其子女送回母國之外，也可以鼓勵他們將母國的特色帶到台灣發展，讓台灣的街道充滿多元文化特色。

(二)新住民家庭增能計畫

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的家庭跨文化環境為普通。新住民來自各國，原生母國的生活習慣、語言、文化與環境適應問題，讓新住民進入台灣之後會面臨諸多衝擊，各部會這幾年來也積極協助新住民融入台灣社會，並且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識字班與生活適應課程，期望可以協助新住民在台生活適應能力。這部份建議內政部除了讓新住民適應台灣生活環境之外，也應辦理台灣家庭的家庭增能，讓台灣家庭成員也能知曉新住民的母國文化，方能建立跨文化家庭友善環境。

(三)多語友善環境計畫

本研究發現台灣環境在整體上對新住民及其子女仍有不友善之處，如大部分的政府機關或民間團體在語言文字上仍採中英文對照，對於東南亞或其他國家的新住民而言，仍有其語言文字上的限制，建議政府機關在機關名稱或宣傳單應標示多元語言，避免新住民在語言文字上的困擾，或是通譯服務、政府網站便民服務及相關資源的管道，以期建立多元文化的友善環境，協助新住民及其子女早日適應跨文化環境，強化社會參與。

二、對各部會之建議

(一)經濟部規劃更多新住民特色消費據點，以強化新住民及其子女社會參與

本研究指出，新住民及其子女的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特色消費相關程度最高，建議經濟部可以與地方政府或民間組織規劃更多的新住民特色消費據點，目前僅部分縣市有類似的據點（例如：緬甸街），經濟部宜規劃中小企業投資各縣

市新住民特色消費場所，成為市集、形成消費商圈，同時也能增強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加強宗教參與的部分，規劃不同宗教之間的交流活動，讓來自同國家的新住民在台灣不因宗教而有所分別，都是台灣的一分子。

(二) 文化部宜推廣新住民的宗教文化、推廣多元文化活動節

本研究指出，宗教活動與自我認同中的個人認同、社會認同以及文化認同有相關。顯見，宗教是保有原生母國文化的重要場所，例如來自印度的新住民信奉伊斯蘭教，來台灣之後會延續伊斯蘭教義當中所教導的禮節生活，這是印度文化的一部分，若是要強化來自不同國家新住民的自我認同，建議文化部與宗教團體合作，辦理相關活動，不僅能讓新住民強化自我認同，同時台灣人也從中體驗不同國家的宗教。此外，文化部在政策上應舉辦多元文化活動節，類似萬國博覽會，讓民眾認識他國的民情風俗；並提高預算讓民間組織申請，辦理各式各樣的文化活動，讓來自不同國家的新住民參與；或是藉由宗教慶典，歡慶母國宗教文化之節日，讓新住民及其子女對母國文化引以為傲。

(三) 內政部宜專案補助新住民重點計畫研究

本研究發現，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的社會參與不足。本研究的社會參與包含「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本研究僅能從統計數據知道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目前的現況，若是更細節的原因建議內政部新住民基金研究案未來可以徵求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社會參與相關議題的研究計畫。

(四) 教育部宜開發產官學合作辦理各類專班，以深化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

本研究發現，新住民子女的文化認同較低。新住民子女從小在雙文化環境當中成長，具備台灣與新住民母國文化的知識、語言以及文化特質，建議教育部可以依照新住民子女的特色另闢升學管道或專班，培養海外台商的重要人才，或者是與企業合作辦理產學專班，讓新住民子女可以到母國參與活動或學習語言，成為未來的國際人才。

(五) 行政院所屬機關與新住民母國建構實質的外交關係

目前台灣與新住民之母國皆無政策上的邦交關係，行政院所屬機關應同心協力，共同發展實質的外交關係，由外交部與新住民母國建立良好的外交關係，如配合文化部的多元文化活動節推廣，邀請東南亞各國的文化團體來台表演，同時，將台灣文化與觀光推廣到各國，加深彼此對多元文化的認識。交通部應配合文化部的多元文化活動節，宣導新住民母國的觀光旅遊與文化，如印製大型海報張貼在各種交通工具上，促進彼此的經貿與觀光業的發展。

三、對縣市政府與協力單位之建議

(一) 各縣市政府宜積極經營並加強宣傳網站，以利新住民及其子女善加利用政府資源

本研究發現，全國新住民子女都不常上網查詢政府網站與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可能是各縣市政府網站內容不夠引人入勝，建議各縣市政府網站積極經營

並加強宣傳，吸引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善加利用政府網站，例如：政府網站便民服務以及相關資源的管道可以尋求資源等，期望讓新住民及其子女可以在台灣生活方面適應良好。大多數縣市的新住民及其子女在政府資源使用方面明顯不足，可經由積極經營與宣傳各縣市政府網站的方式來讓更多的新住民及其子女知道各縣市政府所提供的服務類別。

(二) 辦理家庭母語日或家庭特色料理日活動，以提升跨文化環境

本研究結果發現，家庭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整體社會參與呈現高度相關。本研究進行背景變項的比較後，建議北區市政府與民間企業或學校共同推行家庭一日母語活動或新住民特色料理日，並邀請目前持短期居留証的其他國家新住民參與，增加文化交流。

(三) 增設新住民相關據點或活動場所，以提升新住民及其子女之社會參與

本研究發現，家庭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新住民特色消費、宗教活動、就業學習教育、家庭婦幼服務以及文化推廣服務呈現高度相關。新住民及其子女在各縣市佔有一定比例的人口，同時也衍生出了許多東南亞特色商店，反觀中國或是其它國家為主的特色商店較少，為了改善新住民及其子女在台灣的生活適應，縣市政府可以聯合公私協力單位，規劃多元化的新住民特色商圈，讓來台灣生活多年（11-15年）的新住民們有回到家鄉的感覺，並提供就業媒合諮詢給年長或二次業的新住民（31-40歲），以及增設新住民為主的婦幼相關服務（例如親子教養講座）。也可以與宗教團體合作，經由宗教參與可以凝聚相同信仰的新住民及其子女，這時縣市政府就可以辦理印尼日、越南日等活動。

(四) 聘用新住民及其子女擔任文化大使或志工，以強化自我認同

本研究發現，自我認同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整體社會參與有相關。自我認同是新住民及其子女感知他們在台灣社會中的處境。來台約 6-10 年的新住民，因為正好讀完識字班，且領有台灣身分證，同時具有多國語言能力，各縣市政府或民間單位可以邀請其擔任機構通譯志工或是新住民文化教材編寫志工等，使新住民可以強化自我認同；新住民子女方面，北區與外島縣市政府和民間單位可以廣邀其擔任文化大使，經由新住民子女的介紹與分享，可以促進自我認同。

(五)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家庭成長方案，以強化自我認同

本研究發現，家庭跨文化環境與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整體自我認同有相關。建議各縣市的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家庭成長團體，讓新住民其子女遭遇到家庭問題、夫妻問題、教養問題、身分取得、法律諮詢等等時有管道請求協助，使其能夠融入台灣社會生活。

四、對社區、學校、家庭之建議

(一) 積極營造跨文化環境

本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及其子女所知覺的跨文化環境普通，家庭優於學校與社區。建議社區與各級學校可以透過彩繪圍牆，例如：越南文化的相關圖像。

或者是請新住民家長教社區里民新住民特色料理等，都有助於社區跨文化環境的展現；學校當中則是可以帶領學生體驗不同的新住民母國文化，讓學生知道台灣以外的國家文化與習俗，並請新住民子女在學校當中擔任文化大使，介紹母親或父親的母國文化。上述對於跨文化環境的營造都將有助於其家庭接納跨文化。

(二) 定期舉辦跨文化活動

為了讓新住民及其子女感受到不同文化在台灣展現，各社區與各級學校宜定期辦理跨文化活動，讓來自不同國家的新住民參與，並規劃社區營造，進行多元文化風格的改造，讓各國的文化、旗幟、美食等，在社區與學校中可被看見。例如可將社區規劃為當地特色景點，不僅能夠增強新住民的文化認同，也讓台灣人更了解新住民母國文化。特別須強化桃園市、新竹市、苗栗縣、彰化縣、嘉義市、屏東縣、宜蘭縣、連江縣與澎湖縣等縣市。

(三) 積極招募新住民參與社區幹部或學校委員

社區當中一般都會有宗教場所，社區可以結合宗教場所辦理新住民母國文化活動，或者是辦理新住民跳蚤市集、親子讀書會、鼓勵成立新住民姐妹會以及發展新住民特色活動等，都有助於不同國家的新住民走出家門，參與社區活動。學校也可以辦理相關的活動，例如：新住民特色園遊會，讓新住民與其子女可以帶領參與者了解不同國家的文化內涵。學校與社區鼓勵新住民及其子女的社會參與也都有助於其家庭的接納與認同。

(四) 結合新住民的宗教節日辦理社區活動

本研究發現新住民及其子女的社會參與以宗教活動較不足，建議社區可以多與宗教團體合作，讓更多的新住民可以因為宗教團體的鼓勵而融入台灣社會，可以辦理新住民友善日，讓新住民在社區當中不會受到歧視或是壓迫。學校也可以增加不同國家的學習內容，讓新住民子女可以認同母親或是父親的母國文化。

五、對新住民及其子女個人之建議

(一) 新住民宜積極參與社區活動以提升自我認同

本研究結果指出，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達顯著相關，因此，建議新住民宜積極走出家庭，多多參與社區活動。

(二) 新住民宜積極參與學校或社區的文化推廣活動以提升社會參與

本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跨文化環境與社會參與達顯著相關，因此，建議新住民可以多參與學校文化推廣活動。

(三) 新住民子女宜積極參與學校的多元文化活動以提升文化認同

本研究結果指出，新住民子女的跨文化環境與自我認同達顯著相關，因此，建議新住民子女可以多參與學校舉辦的多元文化活動或者是課程。

(四) 新住民子女宜積極參與多元文化課程與活動以提升自我認同

本研究結果顯示全國各縣市新住民子女在社會參與不足，故應多鼓勵新住民子女參與縣市政府或民間組織所舉辦的相關活動，學校場域提供友善的跨文化環境，並給予志工時數等以增加參與的意願。此外，新住民子女就業學習教育方面

的社會參與不足，顯示教育場域對多元文化活動的宣導不足，應可透過政令宣導以強化新住民子女的參與。

附錄一 新住民問卷調查分層抽樣

新住民人數總計：549,805

北區							
區域	臺北市	新北市	基隆市	桃園市	新竹縣	新竹市	總計
中國、港澳	46,963	74,404	7,615	36,859	7,178	6,042	179,061
比例	76%	69%	73%	61%	51%	64%	
抽樣	171	271	28	134	26	22	651
東南亞	8,228	26,576	2,429	20,746	6,107	2,697	66,783
比例	13%	25%	23%	34%	44%	29%	
抽樣	30	97	9	75	22	10	243
其它國家	7,005	6,894	342	2,534	700	673	18,148
比例	11%	6%	3%	4%	5%	7%	
抽樣	25	25	1	9	3	2	66
總計	62,196	107,874	10,386	60,139	13,985	9,412	263,992
抽樣總數	226	392	38	219	51	34	960
中區							
區域	苗栗縣	臺中市	南投縣	彰化縣	雲林縣	總計	
中國、港澳	8340	38901	5821	12619	9051	74,732	
比例	57%	67%	53%	53%	55%		
抽樣	30	142	21	46	33	272	
東南亞	5878	16337	4974	10601	7145	44,935	
比例	41%	28%	45%	45%	44%		
抽樣	21	59	18	39	26	163	
其它國家	295	2883	227	445	221	4,071	
比例	2%	5%	2%	2%	1%		
抽樣	1	10	1	2	1	15	
總計	14513	58121	11022	23665	16417	123,738	
抽樣總數	53	211	40	86	60	450	
南區							
區域	嘉義縣	嘉義市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總計	
中國、港澳	7,489	3,566	22,390	44,006	11,023	88,474	
比例	57%	70%	65%	70%	57%		
抽樣	27	13	81	160	40	322	
東南亞	5,578	1,336	10,939	16,606	8,093	42,552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研究

比例	42%	26%	32%	26%	41%	
抽樣	20	5	40	60	29	155
其它國家	150	171	1,318	2,367	392	4,398
比例	1%	3%	4%	4%	2%	
抽樣	1	1	5	9	1	16
總計	13,217	5,073	34,647	62,979	19,508	135,424
抽樣總數	48	18	126	229	71	493
東區						
區域	宜蘭縣	花蓮縣	臺東縣	總計		
中國、港澳	5,226	5,703	2,783	13,712		
比例	60%	69%	63%			
抽樣	19	21	10	50		
東南亞	3,262	2,209	1,425	6,896		
比例	37%	27%	32%			
抽樣	12	8	5	25		
其它國家	290	303	183	776		
比例	3%	4%	4%			
抽樣	1	1	1	3		
總計	8,778	8,215	4,391	21,384		
抽樣總數	32	30	16	78		
外島						
區域	金門縣	連江縣	澎湖縣	總計		
中國、港澳	2,416	526	881	3,823		
比例	88%	88%	46%			
抽樣	9	2	3	14		
東南亞	306	64	1,003	1,373		
比例	11%	11%	52%			
抽樣	1	0	4	5		
其它國家	24	6	41	71		
比例	1%	1%	2%			
抽樣	0	0	0	0		
總計	2,746	596	1,925	5267		
抽樣總數	10	2	7	19		

附錄二 新住民子女問卷調查學生分層抽樣

新住民子女（國中學生數）總計：68,871

北區

區域	臺北市	新北市	基隆市	桃園市	新竹縣	新竹市	總計
中國、港澳	2,178	4,049	471	2,775	622	483	10,578
比例	48%	37%	38%	35%	31%	43%	
抽樣	15	29	3	20	4	3	75
東南亞	2,007	6,521	755	5,017	1,384	605	16,289
比例	44%	60%	61%	63%	68%	53%	
抽樣	14	46	5	36	10	4	116
其它國家	382	236	19	121	24	48	830
比例	8%	2%	2%	2%	1%	4%	
抽樣	3	2	0	1	0	0	6
總計	4,567	10,806	1,245	7,913	2,030	1,136	27,697
抽樣總數	32	77	9	56	14	8	197

中區

區域	苗栗縣	臺中市	南投縣	彰化縣	雲林縣	總計
中國、港澳	890	2435	497	2391	955	7,168
比例	37%	34%	26%	56%	31%	
抽樣	6	17	4	17	7	51
東南亞	1477	4470	1385	1839	2140	11,311
比例	62%	1%	73%	43%	69%	
抽樣	11	32	10	13	15	80
其它國家	17	160	17	30	9	233
比例	1%	2%	1%	1%	0%	
抽樣	0	1	0	0	0	2
總計	2384	7065	1899	4260	3104	18,712
抽樣總數	17	50	14	30	22	133

南區

區域	嘉義縣	嘉義市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總計
中國、港澳	1,217	354	1,732	2,916	1,817	8,036
比例	55%	44%	36%	38%	58%	
抽樣	9	3	12	21	13	57
東南亞	969	450	3,051	4,658	1,291	10,419
比例	44%	55%	64%	60%	41%	
抽樣	7	3	22	33	9	74
其它國家	12	9		134	27	182
比例	1%	1%	0%	2%	1%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研究

抽樣	0	0	-	1	0	1
總計	2,198	813	4,783	7,708	3,135	18,637
抽樣總數	16	6	34	55	22	133

東區

區域	宜蘭縣	花蓮縣	臺東縣	總計
中國、港澳	410	263	214	887
比例	31%	31%	30%	
抽樣	3	2	2	7
東南亞	894	575	483	1952
比例	68%	67%	68%	
抽樣	6	4	3	13
其它國家	8	20	10	38
比例	1%	2%	1%	
抽樣	0	0	0	0
總計	1,312	858	707	2877
抽樣總數	9	6	5	20

外島

區域	金門縣	連江縣	澎湖縣	總計
中國、港澳	362	50	79	491
比例	75%	77%	20%	
抽樣	3	0	1	4
東南亞	120	14	320	454
比例	25%	22%	80%	
抽樣	1	0	2	3
其它國家	-	1	2	3
比例	0%	2%	0%	
抽樣	-	0	0	0
總計	482	65	401	948
抽樣總數	3	0	3	6

附錄三 正式問卷（中文版）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敬愛的研究參與者，您好：

本研究主要是了解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關係。特以製作「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問卷，做為學術研究之用，因此非常需要您提供意見。問卷內容僅需依照自己的實際狀況回答即可，各題答案無對錯之分，您所填的任何資料絕對保密，請您放心填答！謝謝您的協助。

敬祝 健康快樂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計畫主持人：王雅玄教授
聯絡電話：05-2729353

填答說明：

1. 請您依照實際狀況勾選題目選項，本問卷共 6 頁，填寫沒有時間限制，請每一題都作答，作答完畢後請在檢查一遍有沒有遺漏的題目未填答。
2. 本問卷共分四個部分，分別為：（一）個人基本資料；（二）自我認同；（三）跨文化環境；（四）社會參與。

(一) 個人基本資料

背景資料	選項
1.我是	<input type="checkbox"/> ①新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②新二代(新住民子女)
2.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①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②女性 <input type="checkbox"/> ③其它(請說明: _____)
3.年齡	<input type="checkbox"/> ①20歲(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21-30歲 <input type="checkbox"/> ③31-40歲 <input type="checkbox"/> ④41-50歲 <input type="checkbox"/> ⑤51歲(含)以上
4. 最高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①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國中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③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④大學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⑤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
5. 現在居住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①北區(台北、新北、基隆、桃園、新竹) <input type="checkbox"/> ②中區(苗栗、台中、南投、彰化、雲林) <input type="checkbox"/> ③南區(嘉義、台南、高雄、屏東) <input type="checkbox"/> ④東區(宜蘭、花蓮、台東) <input type="checkbox"/> ⑤外島(金門、馬祖、澎湖、琉球、綠島)
6. 現在的家庭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①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②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③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④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7.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①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②已婚(<input type="checkbox"/> 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偶) <input type="checkbox"/> ③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④其它(請說明: _____)

【背面還有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①無業或尚未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②有專職或兼職，請從以下圈選或自填 (_____)				
1	2	3	4	5
看管 搬運非技術工 工友、小妹 售貨小販 體力工 清潔工 漁民 志願役士兵 家庭主婦 無業	保安工作 理容整潔 個人照顧 商店售貨 廚師 固定攤販 市場售貨 餐飲服務生 家事管理員 金屬機械技術工 營建採礦技術工 工業操作技術工 車輛駕駛及移運 農機操作 志願役士官	出納事務 辦公事務 會計事務 顧客服務 旅運服務 志願役尉官	辦公室監督 法律助理 行政助理 技術員 會計助理 助教 研究助理 補習班教師 訓練班教師 藝術人員 娛樂人員 醫療技術員 農業技術員 生物技術員 運動人員 服務人員 社工員 輔導員 宗教人員 志願役校官	雇主與總經理 主管 校長 民意代表 大專教師 研究人員 醫師 法律專業人員 會計師 商學專業人員 工程師 中小學教師 藝術專業人員 娛樂專業人員 宗教專業人員 醫師 護士 助產士 護理師 志願役將官
9-13 題由《新二代（新住民子女）》填寫（新住民免填）				
9. <u>我的父親</u> 來自	<input type="checkbox"/> ①台灣 <input type="checkbox"/> ②東南亞國家（請寫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③中國大陸 <input type="checkbox"/> ④中國港澳 <input type="checkbox"/> ⑤其它國家（請寫出：_____）			
10. <u>我的母親</u> 來自	<input type="checkbox"/> ①台灣 <input type="checkbox"/> ②東南亞國家（請寫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③中國大陸 <input type="checkbox"/> ④中國港澳 <input type="checkbox"/> ⑤其它國家（請寫出：_____）			
11. <u>父親</u>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①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國中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③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④大學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⑤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			

【背面還有題目】

12. 母親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①國小(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國中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③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④大學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⑤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
13. 我的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①無 <input type="checkbox"/> ②民間信仰(拜拜) <input type="checkbox"/> ③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④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⑤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⑥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⑦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⑧猶太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⑨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⑩其它(請說明: _____)
14-18 題由《新住民》填寫(新二代免填)	
14.母國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①東南亞(請寫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②中國(<input type="checkbox"/> 內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③其它國家(請寫出: _____)
15.來台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①5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6年-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③11年-15年 <input type="checkbox"/> ④16年-20年 <input type="checkbox"/> ⑤21年以上
16. 來臺居留身分別	16-1 外籍配偶在台取得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①外僑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③臺灣地區定居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②外僑永久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④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⑤臺灣地區居留證
	16-2 大陸配偶在台取得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①依親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②長期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③定居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④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17. 來台 <u>前</u> 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①無 <input type="checkbox"/> ②民間信仰(拜拜) <input type="checkbox"/> ③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④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⑤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⑥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⑦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⑧猶太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⑨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⑩其它(請說明: _____)
18. 來台 <u>後</u> 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①無 <input type="checkbox"/> ②民間信仰(拜拜) <input type="checkbox"/> ③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④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⑤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⑥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⑦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⑧猶太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⑨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⑩其它(請說明: _____)

【背面還有題目】

(二) 跨文化環境

*請依據您生活在台灣社會的實際感受填答

題號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我們家會使用新住民母語及台灣本地語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我們家會食用不同國家的特色料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我們家會過不同國家的節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我們家會擺飾不同國家的裝飾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我們家會討論或收看(聽)不同國家的近況或新聞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聽到兩種以上的語言(如:中文、東南亞語、日語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提供不同國家的特色料理(如:越南料理、日式料理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伊斯蘭開齋節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物品(如:各國服飾、國旗、書籍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有不同國家的近況或新聞報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我居住的社區會聽到兩種以上的語言(如:中文、東南亞語、日語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我居住的社區會舉辦多國飲食的交流活動(如:泰式創意料理、日式料理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我居住的社區會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伊斯蘭開齋節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我居住的社區會有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裝置藝術、母國新聞及近況報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我居住的社區會有異國文化空間(可以聚集或開店,如:餐廳、雜貨店、服飾店或東協廣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背面還有題目】

(三) 社會參與

*請依據您生活在台灣社會的實際感受填答

題號	題目	經常去	偶爾去	不常去	沒去過
1.	我會去新住民美食料理、小吃、餐廳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我會去逛新住民經營的雜貨、商行、服飾或東南亞特色商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我會去新住民開設的美容美甲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我會去逛新住民相關書店、圖書館或故事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我會去逛新住民特色商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我會參加基督教會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我會參加佛教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我會參加臺灣拜拜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我會參加清真寺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我會參加天主教或其它宗教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我會參加新住民學習中心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我會參加新住民職業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我會去新住民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我會參加新住民成長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我會參加新住民組織辦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	我會參加婦幼單位舉辦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	我會參加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舉辦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	我會參加村里舉辦的地方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9.	我會參加社會志工服務（如學校、教會、廟宇、醫院志工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	我會參加新住民專業志工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	我會參加新住民母國的文化推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	我會參加新住民母國的同鄉會或愛鄉協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	我需要通譯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	我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5.	我遇到困難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自我認同

***請依據您生活在台灣社會的實際感受填答**

題號	題目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我是一個有價值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我有自己的想法和見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我知道自己與別人是不同的，也不會刻意模仿別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即使聽到別人對我有意見，我一樣做自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我能面對和處理自己的害怕和焦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我對未來有夢想、憧憬以及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我是一個樂意幫助別人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在台灣社會中，我有些不錯的朋友（含母國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在台灣社會中，我受到別人的歡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在台灣社會中，我的言行舉止被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在台灣社會中，別人不重視我說的話和我做的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在台灣社會中，別人不太信任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在台灣社會中，我能受到別人的肯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我認為自己是台灣社會的一份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我經常接觸或學習臺灣的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	我經常接觸或學習新住民母國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	我很少參加新住民母國文化的相關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	多認識新住民母國文化，幫助我拓展視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9.	面對新住民母國文化與臺灣文化時，我感到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	我是臺灣人，也是越南人（或其它國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	我認為新住民母國及臺灣都是我的國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問卷到此結束，非常感謝您的填答！

附錄四 正式問卷（中越版）

《Cư dân mới và con cái trong môi trường đa văn hóa, gia nhập xã hội và tự nhận định bản thân》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

Kính gửi người tham gia nghiên cứu:

Nghiên cứu này chủ yếu tìm hiểu mối quan hệ giữa môi trường đa văn hóa, gia nhập xã hội và tự nhận định bản thân đối với Cư dân mới/ con cái Cư dân mới. Chúng tôi đặc biệt làm bảng khảo sát “Cư dân mới và con cái trong môi trường đa văn hóa, gia nhập xã hội và tự nhận định bản thân” để dùng cho việc nghiên cứu học thuật, vì vậy rất cần bạn cung cấp ý kiến. Nội dung khảo sát chỉ cần dựa vào tình hình thực tế của bản thân trả lời là được, mọi câu trả lời đều không phân biệt đúng sai, mọi tư liệu bạn điền vào đều được bảo mật tuyệt đối, bạn hãy yên tâm trả lời! Cảm ơn sự giúp đỡ của bạn!

Kính chúc Mạnh khỏe, vui vẻ

Viện nghiên cứu Giáo dục học trường đại học quốc lập Trung Chính

Người hướng dẫn kế hoạch: Giáo sư Vương Nhã Huyền

Số dt liên lạc: 05-2729353

敬愛的研究參與者，您好：

本研究主要是了解新住民/新住民子女在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關係。特以製作「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問卷，做為學術研究之用，因此非常需要您提供意見。問卷內容僅需依照自己的實際狀況回答即可，各題答案無對錯之分，您所填的任何資料絕對保密，請您放心填答！謝謝您的協助。

敬祝 健康快樂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計畫主持人：王雅玄教授

聯絡電話：05-2729353

Hướng dẫn trả lời:

3. Xin bạn dựa vào tình hình thực tế để lựa chọn đáp án, bảng khảo sát này tổng cộng 6 trang, không giới hạn thời gian trả lời, mỗi câu hỏi đều phải chọn đáp án, trả lời xong xin vui lòng kiểm tra xem có sót lại câu hỏi nào chưa trả lời không.
4. Bảng khảo sát này tổng cộng có bốn phần, được chia làm: (1) Tư liệu cá nhân; (2) Tự nhận định bản thân; (3) Môi trường đa văn hóa; (4) Gia nhập xã hội

填答說明：

1. 請您依照實際狀況勾選題目選項，本問卷共 6 頁，填寫沒有時間限制，請每一題都作答，作答完畢後請在檢查一遍有沒有遺漏的題目未填答。
本問卷共分四個部分，分別為：(一) 個人基本資料；(二) 自我認同；(三) 跨文化環境；(四) 社會參與。

(一) Tư liệu cá nhân 個人基本資料

Tư liệu lí lịch 背景資料	Mục lựa chọn 選項
1. Tôi là 我是	<input type="checkbox"/> ① Cư dân mới 新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② Cư dân mới đời thứ 2 (Con cái của Cư dân mới) 新二代 (新住民子女)
2. Giới tính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① Nam giới 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② Nữ giới 女性 <input type="checkbox"/> ③ Khác (xin ghi rõ: _____) 其它 (請說明: _____)
3. Độ tuổi 年齡	<input type="checkbox"/> ① Từ 20 trở xuống 20 歲 (含) 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 21 đến 30 tuổi 21-30 歲 <input type="checkbox"/> ③ 31 đến 40 tuổi 31-40 歲 <input type="checkbox"/> ④ 41 đến 50 tuổi 41-50 歲 <input type="checkbox"/> ⑤ Từ 51 tuổi trở lên 51 歲 (含) 以上
4. Trình độ học vấn cao nhất 最高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① Từ tiểu học trở xuống 國小 (含) 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 Tốt nghiệp cấp 2 國中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③ Tốt nghiệp cấp 3, trường nghề, cao đẳng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④ Tốt nghiệp đại học 大學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⑤ Tốt nghiệp thạc sĩ hoặc tiến sĩ 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
5. Nơi ở hiện nay 現在居住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① Miền Bắc (Đài Bắc, Tân Bắc, Cơ Long, Đào Viên, Tân Trúc) 北區 (台北、新北、基隆、桃園、新竹) <input type="checkbox"/> ② Miền Trung (Miêu Lật, Đài Trung, Nam Đài, Chương Hóa, Vân Lâm) 中區 (苗栗、台中、南投、彰化、雲林) <input type="checkbox"/> ③ Miền Nam (Gia Nghĩa, Đài Nam, Cao Hùng, Bình Đông) 南區 (嘉義、台南、高雄、屏東) <input type="checkbox"/> ④ Miền Đông (Nghị Lan, Hoa Liên, Đài Đông) 東區 (宜蘭、花蓮、台東) <input type="checkbox"/> ⑤ Ngoài đảo (Kim Môn, Mã Tổ, Bành Hồ, Lưu Cầu, Lục Đảo) 外島 (金門、馬祖、澎湖、琉球、綠島)
6. Tình trạng gia đình hiện nay 現在的家庭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① Gia đình đầy đủ cha mẹ 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② Gia đình chỉ có cha hoặc mẹ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③ Do ông bà nuôi dưỡng 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④ Đại gia đình hoặc ba thế hệ cùng chung sống 大家庭或三代同堂
7. Tình trạng hôn nhân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① Chưa kết hôn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② Đã kết hôn (□Li thân □Chồng hoặc vợ đã mất) 已婚 (□分居 □喪偶) <input type="checkbox"/> ③ Li dị 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④ Khác (xin ghi rõ: _____) 其它 (請說明: _____)

[Mặt sau vẫn còn câu 【背面還有題目】

8. Nghề nghiệp của tôi <input type="checkbox"/> ① Không có hoặc chưa tìm được việc làm 無業或尚未就業 我的職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② Có nghề nghiệp hoặc làm bán thời gian, xin khoanh tròn phía bên dưới hoặc tự điền (_____) 有專職或兼職, 請從以下圈選或自填 (_____)				
1	2	3	4	5
Giám sát Khuân vác Làm tạp vụ Buôn bán nhỏ Lao động chân tay Dọn vệ sinh Ngủ dân Binh sĩ quân đội Nội trợ Không có nghề nghiệp	Bảo vệ Cắt tóc Chăm sóc cá nhân Nhân viên bán hàng Đầu bếp Bán hàng tại ki-ốt Bán hàng ở chợ Nhân viên phục vụ nhà hàng Giúp việc nhà Nhân viên thao tác máy móc kim loại Nhân viên thao tác xây dựng khai thác mỏ Công nhân công xưởng Tài xế và vận chuyển Thao tác máy móc nông nghiệp Sĩ quan quân đội	Quản lý thu chi Nhân viên văn phòng Kế toán Dịch vụ khách hàng Dịch vụ du lịch Dịch vụ du lịch vận chuyển Sĩ quan cấp úy	Quản lý văn phòng Trợ lý pháp luật Trợ lý hành chính Nhân viên kỹ thuật Trợ lý kế toán Trợ giảng Trợ lý nghiên cứu Giáo viên lớp học thêm Giáo viên lớp huấn luyện Người làm nghề thuật Người làm giải trí Nhân viên kỹ thuật ngành y Nhân viên kỹ thuật ngành y tế Nhân viên kỹ thuật ngành nông nghiệp Nhân viên kỹ thuật sinh học Vận động viên Nhân viên phục vụ Nhân viên xã hội Nhân viên phụ đạo Người làm tôn giáo Sĩ quan cấp tá	Chủ và tổng giám đốc Chủ quản Hiệu trưởng Đại biểu nhân dân Giáo viên trường trung cấp, đại học Nhân viên nghiên cứu Bác sĩ Luật sư chuyên nghiệp Kế toán trưởng Thương nhân Kỹ sư Giáo viên bậc trung học, tiểu học Nghệ nhân Nghệ sĩ Truyền giáo Bác sĩ Y tá (trung cấp) Nữ hộ sinh Y tá (đại học) Sĩ quan cấp tướng
看管 搬運 非技術工 工友、小妹 售貨 小販 體力工 清潔工 漁民 志願役 士兵 家庭主婦 無業	保安 工作 整理 清潔 個人 照顧 商店 售貨 廚師 固定 攤販 市場 售貨 餐飲 服務 生 管理 員 家 屬 機 械 技 術 工 營 建 採 礦 技 術 工 業 操 作 技 術 工 車 輛 駕 駛 及 移 運 農 機 操 作 志 願 役 士 官	出納 事務 辦公 事務 會計 事務 顧 客 服 務 旅 運 服 務 志 願 役 尉 官	辦公室 監督 法律 助理 行政 助理 技術 員 助 理 助 教 研 究 助 理 師 補 習 班 教 師 訓 練 班 教 師 藝 術 人 員 娛 樂 人 員 醫 療 技 術 員 農 業 技 術 員 生 物 技 術 員 運 動 人 員 服 務 人 員 社 工 員 輔 導 員 宗 教 人 員 志 願 役 校 官	雇 主 與 總 經 理 主 管 校 長 代 表 民 意 大 專 教 師 研 究 人 員 醫 師 法 律 專 業 人 員 會 計 師 專 業 人 員 商 學 專 業 人 員 工 程 師 小 學 教 師 中 藝 術 專 業 人 員 娛 樂 專 業 人 員 宗 教 專 業 人 員 醫 師 護 士 助 產 士 護 理 師 志 願 役 將 官
Câu hỏi số 9 đến 13 dành cho [Con cái Cư dân mới] (Cư dân mới khởi điền) 9-13 題由《新二代 (新住民子女)》填寫 (新住民免填)				
9. <u>Cha của tôi</u> đến từ 我的父親來自	<input type="checkbox"/> ①Đài Loan 台灣 <input type="checkbox"/> ②Đông Nam Á (xin ghi rõ: _____) 東南亞國家 (請寫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③Trung Quốc 中國大陸 <input type="checkbox"/> ④Hongkong, Macao 中國港澳 <input type="checkbox"/> ⑤Quốc gia khác (xin ghi rõ: _____) 其它國家 (請寫出: _____)			
10. <u>Me của tôi</u> đến từ 我的母親來自	<input type="checkbox"/> ①Đài Loan 台灣 <input type="checkbox"/> ②Đông Nam Á (xin ghi rõ: _____) 東南亞國家 (請寫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③Trung Quốc 中國大陸 <input type="checkbox"/> ④Hongkong, Macao 中國港澳 <input type="checkbox"/> ⑤Quốc gia khác (xin ghi rõ: _____) 其它國家 (請寫出: _____)			
11. Trình độ học vấn của <u>cha</u> 父親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①Từ tiểu học trở xuống 國小 (含) 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Tốt nghiệp cấp 2 國中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③Tốt nghiệp cấp 3, trường nghề hoặc cao đẳng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④Tốt nghiệp đại học 大學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⑤Tốt nghiệp thạc sĩ hoặc tiến sĩ 研究所畢業 (碩士或博士)			
12. Trình độ học vấn	<input type="checkbox"/> ①Từ tiểu học trở xuống 國小 (含) 以下			

của me 母親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②Tốt nghiệp cấp 2 國中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③Tốt nghiệp cấp 3, trường nghề hoặc cao đẳng 高中職或專科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④Tốt nghiệp đại học 大學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⑤Tốt nghiệp thạc sĩ hoặc tiến sĩ 研究所畢業(碩士或博士)
13. Tôn giáo tín ngưỡng của tôi 我的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① Không 無 <input type="checkbox"/> ② Tín ngưỡng cúng bái 民間信仰 (拜拜) <input type="checkbox"/> ③ Đạo Phật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④ Đạo cơ đốc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⑤ Đạo thiên chúa 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⑥ Đạo Hồi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⑦ Đạo Hindu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⑧ Đạo Do Thái 猶太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⑨ Đạo nhất quán 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⑩ Khác (xin ghi rõ: _____) 其它 (請說明: _____)
Câu hỏi 14 đến 18 dành cho [Cư dân mới] (Con cái khôi điền) 14-18 題由《新住民》填寫 (新二代免填)	
14. Quốc tịch gốc 母國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① Đông Nam Á (xin ghi rõ: _____) 東南亞 (請寫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② Trung Quốc (□Đại lục, □Hongkong, □Macao) 中國 (□內陸、□香港、□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③ Quốc gia khác (xin ghi rõ: _____) 其它國家 (請寫出: _____)
15. Thời gian đến Đài Loan 來台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① Dưới 5 năm 5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② Từ 6 đến 10 năm 6年-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③ Từ 11 đến 15 năm 11年-15年 <input type="checkbox"/> ④ Từ 16 đến 20 năm 16年-20年 <input type="checkbox"/> ⑤ Từ 21 năm trở lên 21年以上
16. Thân phận cư trú khi đến Đài Loan 來臺居留身分別	16-1 Giấy tờ của hôn phối nước ngoài ở Đài Loan 外籍配偶在台取得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① Thẻ cư trú dạng kết hôn 外僑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② Thẻ định cư Đài Loan 外僑永久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③ Thẻ cư trú vĩnh viễn 臺灣地區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④ Chứng minh thư Đài Loan 臺灣地區定居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⑤ Thẻ cư trú Đài Loan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16-2 Thân phận hôn phối Trung Quốc tại Đài 大陸配偶在台取得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① Thẻ cư trú dạng kết hôn 依親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② Thẻ cư trú dài hạn 長期居留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③ Thẻ định cư 定居證 <input type="checkbox"/> ④ Chứng minh thư Đài Loan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17. Tôn giáo tín ngưỡng trước khi đến Đài 來台前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① Không 無 <input type="checkbox"/> ② Tín ngưỡng cúng bái 民間信仰 (拜拜) <input type="checkbox"/> ③ Đạo Phật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④ Đạo cơ đốc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⑤ Đạo thiên chúa 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⑥ Đạo Hồi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⑦ Đạo Hindu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⑧ Đạo Do Thái 猶太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⑨ Đạo nhất quán 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⑩ Khác (xin ghi rõ: _____) 其它 (請說明: _____)
18. Tôn giáo tín ngưỡng sau khi đến Đài 來台後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① Không 無 <input type="checkbox"/> ② Tín ngưỡng cúng bái 民間信仰 (拜拜) <input type="checkbox"/> ③ Đạo Phật 佛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④ Đạo cơ đốc 基督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⑤ Đạo thiên chúa 天主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⑥ Đạo Hồi 伊斯蘭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⑦ Đạo Hindu 印度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⑧ Đạo Do Thái 猶太教 <input type="checkbox"/> ⑨ Đạo nhất quán 一貫道 <input type="checkbox"/> ⑩ Khác (xin ghi rõ: _____) 其它 (請說明: _____)

[Mặt sau vẫn còn câu

【背面還有題目】

(一) Môi trường đa văn hóa 跨文化環境

***Xin dựa vào cảm nhận thực tế của bạn khi sinh sống ở xã hội Đài Loan để trả lời**

***請依據您生活在台灣社會的實際感受填答**

Số thứ tự 題號	Câu hỏi 題目	R ấ t đ ồ n g ý	Đ ồ n g ý	Kh ồ n đ ồ n g ý	R ấ t kh ồ n đ ồ n g ý
		非常 同意	同 意	不 同 意	非常 不 同意
1.	Nhà của tôi sử dụng ngôn ngữ mẹ đẻ và ngôn ngữ bản địa Đài Loan 我們家會使用新住民母語及台灣本地語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Nhà tôi ăn những món ăn đặc sắc từ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nhau 我們家會食用不同國家的特色料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Nhà tôi đón những ngày lễ Tết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nhau 我們家會過不同國家的節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Nhà tôi trang trí những món đồ từ nhiều quốc gia khác nhau 我們家會擺飾不同國家的裝飾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Nhà tôi bàn luận hoặc xem (nghe) tình hình hoặc tin tức sự kiện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nhau 我們家會討論或收看（聽）不同國家的近況或新聞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Trường học hoặc nơi làm việc của tôi nghe thấy từ 2 thứ ngôn ngữ trở lên (ví dụ: tiếng Trung, ngôn ngữ Đông Nam Á, tiếng Nhật...)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聽到兩種以上的語言（如：中文、東南亞語、日語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Trường học hoặc nơi làm việc của tôi cung cấp những món ăn đặc sắc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ví dụ: món ăn Việt Nam, món ăn Nhật...)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提供不同國家的特色料理（如：越南料理、日式料理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Trường học hoặc nơi làm việc của tôi có chúc mừng ngày lễ Tết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ví dụ: Lễ té nước Thái Lan, tháng ăn chay Ramanda...)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伊斯蘭開齋節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Trường học hoặc nơi làm việc của tôi nhìn thấy vật dụng văn hóa đặc sắc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ví dụ: trang phục các nước, quốc kỳ, sách...)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看到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物品（如：各國服飾、國旗、書籍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Trường học hoặc nơi làm việc của tôi có những tin tức thời sự về tình hình gần đây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我的學校或工作場所會有不同國家的近況或新聞報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Khu dân cư nơi tôi sinh sống nghe thấy từ 2 loại ngôn ngữ trở lên (ví dụ: tiếng Trung, ngôn ngữ Đông Nam Á, tiếng Nhật...) 我居住的社區會聽到兩種以上的語言（如：中文、東南亞語、日語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Khu dân cư nơi tôi sinh sống có tổ chức chương trình giao lưu ẩm thực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ví dụ: món ăn sáng tạo kiểu Thái, món ăn Nhật...) 我居住的社區會舉辦多國飲食的交流活動（如：泰式創意料理、日式料理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Khu dân cư nơi tôi sinh sống có chúc mừng ngày lễ Tết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ví dụ: Lễ té nước Thái Lan, tháng ăn chay Ramanda...) 我居住的社區會慶祝不同國家的節日（如：泰國潑水節、伊斯蘭開齋節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Khu dân cư nơi tôi sinh sống có văn hóa đặc sắc của những quốc gia khác (ví dụ: Trang trí nghệ thuật, tin tức tình hình gần đây của nước mẹ đẻ) 我居住的社區會有不同國家的文化特色（如：裝置藝術、母國新聞及近況報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Khu dân cư nơi tôi sinh sống có không gian văn hóa nước khác (nơi có thể tụ tập hoặc mở cửa hàng, ví dụ như: quán ăn, cửa hàng tạp hóa, cửa hàng quần áo hoặc quảng trường Đông Nam Á...) 我居住的社區會有異國文化空間（可以聚集或開店，如：餐廳、雜貨店、服飾店或東協廣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Mặt sau vẫn còn câu

【背面還有題目】

(二) Gia nhập xã hội 社會參與

*Xin dựa vào cảm nhận thực tế của bạn khi sinh sống ở xã hội Đài Loan để trả lời
*請依據您生活在台灣社會的實際感受填答

Số thứ tự 題號	Câu hỏi 題目	Thường hay đi 經常去	Lâu Lâu mới đi 偶爾去	Không Thường đi 不常去	Chưa đi bao giờ 沒去過
1.	Tôi có đi ăn món ăn ngon, món ăn vặt của Cư dân mới 我會去新住民美食料理、小吃、餐廳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Tôi thường đi dạo tại các tiệm tạp hóa, quầy hàng, cửa hàng quần áo hoặc siêu thị đậm chất Đông Nam Á do Cư dân mới kinh doanh 我會去逛新住民經營的雜貨、商行、服飾或東南亞特色商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Tôi có đi đến tiệm Spa, tiệm làm móng của Cư dân mới 我會去新住民開設的美容美甲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Tôi có đi dạo tiệm sách, thư viện hoặc cửa hàng truyện có liên quan đến Cư dân mới 我會去逛新住民相關書店、圖書館或故事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Tôi có đi dạo nơi buôn bán mang sự đặc sắc của Cư dân mới 我會去逛新住民特色商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nhà thờ đạo Cơ đốc 我會參加基督教會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Phật giáo 我會參加佛教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cúng bái của Đài Loan 我會參加臺灣拜拜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của nhà thờ Hồi giáo 我會參加清真寺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đạo Thiên Chúa hoặc hoạt động tôn giáo khác 我會參加天主教或其它宗教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của trung tâm học tập dành cho Cư dân mới 我會參加新住民學習中心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Tôi có tham gia lớp học nghề dành cho Cư dân mới 我會參加新住民職業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Tôi có đi đến Văn phòng phục vụ Cư dân mới 我會去新住民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Tôi có tham gia đoàn thể phát triển Cư dân mới 我會參加新住民成長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do Cư dân mới tổ chức 我會參加新住民組織辦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do đơn vị Phụ nữ trẻ em tổ chức 我會參加婦幼單位舉辦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do trung tâm phục vụ gia đình Cư dân mới tổ chức 我會參加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舉辦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	Tôi có tham gia hoạt động do khu phố tổ chức 我會參加村里舉辦的地方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9.	Tôi có tham gia làm tình nguyện viên (ví dụ như nhân viên tình nguyện tại trường học, nhà thờ, đền chùa, bệnh viện... 我會參加社會志工服務 (如學校、教會、廟宇、醫院志工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	Tôi có tham gia làm tình nguyện viên Cư dân mới phục vụ chuyên nghiệp 我會參加新住民專業志工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	Tôi có tham gia quảng bá văn hóa quốc gia mẹ đẻ của Cư dân mới 我會參加新住民母國的文化推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	Tôi có tham gia hội đồng hương hoặc hiệp hội yêu quê của quốc gia mẹ đẻ của Cư dân mới 我會參加新住民母國的同鄉會或愛鄉協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	Tôi cần có thông dịch viên 我需要通譯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	Tôi có lên mạng tìm kiếm trang web của Chính phủ 我會上網查詢政府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5.	Tôi gặp khó khăn sẽ sử dụng các kênh thông tin của Chính phủ để tìm sự trợ giúp 我遇到困難會利用政府管道尋求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Mặt sau vẫn còn câu

【背面還有題目】

(三) Tự nhận định bản thân 自我認同

***Xin dựa vào cảm nhận thực tế của bạn khi sinh sống ở xã hội Đài Loan để trả lời
*請依據您生活在台灣社會的實際感受填答**

Số thứ tự 題號	Câu hỏi 題目	Rất đồng ý 非常同意	Đồng ý 同意	Không đồng ý 不同意	Rất không đồng ý 非常不同意
1.	Tôi là một người rất có quan điểm 我是一個有價值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Tôi có suy nghĩ và lý giải riêng 我有自己的想法和見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Tôi biết tôi không giống người khác, cũng không cố gắng bắt chước người khác 我知道自己與別人是不同的，也不會刻意模仿別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Cho dù nghe thấy ý kiến của người khác đối với tôi, tôi vẫn làm chính mình 即使聽到別人對我有意見，我一樣做自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Tôi có thể đối mặt và xử lý nỗi sợ hãi và lo lắng 我能面對和處理自己的害怕和焦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Tôi có mơ ước, hi vọng và mục tiêu trong tương lai 我對未來有夢想、憧憬以及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Tôi là một người thích giúp đỡ người khác 我是一個樂意幫助別人的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Trong xã hội Đài Loan, tôi có một số bạn tốt (gồm cả bạn đồng hương) 在台灣社會中，我有些不錯的朋友（含母國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Trong xã hội Đài Loan, tôi nhận được sự chào đón của người khác 在台灣社會中，我受到別人的歡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Trong xã hội Đài Loan, cử chỉ hành vi của tôi đều được chấp nhận 在台灣社會中，我的言行舉止被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Trong xã hội Đài Loan, người khác không coi trọng lời nói và việc làm của tôi 在台灣社會中，別人不重視我說的話和我做的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Trong xã hội Đài Loan, người khác không quá tin tưởng tôi 在台灣社會中，別人不太信任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Trong xã hội Đài Loan, tôi được người khác khẳng định 在台灣社會中，我能受到別人的肯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Tôi cho rằng tôi là 1 phần của xã hội Đài Loan 我認為自己是台灣社會的一份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Tôi thường tiếp xúc hoặc học hỏi văn hóa Đài Loan 我經常接觸或學習臺灣的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	Tôi thường tiếp xúc hoặc học hỏi văn hóa của Cư dân mới 我經常接觸或學習新住民母國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	Tôi rất ít tham gia chương trình liên quan đến văn hóa Cư dân mới 我很少參加新住民母國文化的相關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	Làm quen nhiều với văn hóa Cư dân mới giúp tôi mở rộng tầm mắt 多認識新住民母國文化，幫助我拓展視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9.	Khi đối mặt với văn hóa của Cư dân mới và văn hóa Đài Loan, tôi cảm thấy có sự xung đột 面對新住民母國文化與臺灣文化時，我感到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	Tôi là người Đài Loan, cũng là người Việt Nam (hoặc người quốc gia khác) 我是臺灣人，也是越南人（或其它國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	Tôi cho rằng quốc gia của Cư dân mới và Đài loan đều là quốc gia của tôi 我認為新住民母國及臺灣都是我的國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ảng khảo sát đến đây kết thúc, rất cảm ơn bạn đã trả lời!

問卷到此結束，非常感謝您的填答！

附錄五 各縣市新住民據點

台北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萬華新移民會館	臺北市萬華區長沙街2段171號	02-23701046
	士林新移民會館	臺北市士林區大東路75號	02-28837750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21號7樓	02-25580133
私立	同心園—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7號2樓	02-23935943
	北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賽珍珠基金會）	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232號4樓	02-25040399
	臺北市西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207號4樓	02-23616577
	南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文山區景興路127巷7號	02-29312166
	東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台北基督教女青年會）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3段189巷83弄19號1樓	02-26317059

新北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板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新北市五股區成泰路二段208號3樓	02-8964-6003
	汐止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新北市汐止區茄苳路15號2樓	02-86476654
	土城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205號	02-22686800
	三重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新北市三重區溪尾街73號	02-89858509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私立	善牧基金會新北市西區跨國婚姻家庭服務中心	新北市五股區成泰路 2 段 208 號 3 樓	02-89646003
	新北市家長志工教育成長協會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 4 段 205 號	02-26715903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板橋區光復街 133 巷 5 號	02-29640347
	新北市板橋區雙新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板橋區太和街 6 巷 3 號 1 樓	02-89642609
	新北市板橋區龍興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板橋區龍興街 42 號 B1	02-22750255
	新北市新住民促進會	新北市板橋區長安街 331 巷 19 弄 2 號	02-29561159
	國立空中大學健康家庭研究中心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 172 號(教學大樓 5 樓)	02-22829355
	財團法人新北市中國基督教靈糧世界佈道會三重靈糧堂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2-1 號 2 樓	02-89816327
	財團法人中華基督教衛理公會永和天恩堂	新北市永和區信義路 23 號	02-29212374
	新北市土城區平和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土城區延和路 105 巷 6 弄 7 號	02-22626328
	新北市蘆洲區婦女成長協會	新北市蘆洲區長安街 267 巷 7 弄 1 號 1 樓	02-28488000
	新北市五股區公所	新北市五股區凌雲路一段 32 號	02-22916051
	財團法人新北市中和基督之家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 278 巷 14 弄 16 號	02-29434242
	社團法人新北市易象推廣協會	新北市中和區安樂路 51 巷 8 號	02-29404080
	台灣互愛國際新住民關懷協會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 41 號 5 樓之 5	02-26821413
	新北市樹林區彭厝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樹林區太平街 56 巷 43 號 2 樓	02-86858103
	新北市樹林區山佳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 3 段 40 號 2 樓	0939630570
	新北市 ACEA 藝術文化教育協會	新北市新店區中央八街 67 號 1 樓	02-22185067
新北市家長志工教育成長協會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75 號 1 樓	0919572992	
新北市家長志工教育成長協會	新北市鶯歌區文化路 226 巷 26 弄 6 號	0919572992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新北市家長志工教育成長協會	新北市三峽區大同路5巷2號2樓	0919572992
	財團法人新北市基督教林口靈糧堂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93號4樓	02-26097836
	新北市深坑區深坑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二段166號	02-26644911
	新北市石碇區公所	新北市石碇區潭邊里石炭25號	02-26631080
	新北市坪林區婦女成長協會	新北市坪林區坪林村坪林街10-1號	02-26657545
	新北市雙溪區公所	新北市雙溪區共和里東榮街25號	02-24934530
	新北市金山區金包里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金山區磺港里磺港路171號	02-24987748
	新北市烏來愛心關懷協會	新北市烏來區烏來里溫泉街23號	0935590090
	新北市貢寮區公所	新北市貢寮區朝陽街54號	02-24941601
	新北市石門區公所	新北市石門區尖鹿里中山路66號	02-26381721
	新北市瑞芳區爪峰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瑞芳區三瓜子坑路69巷20號	0916730662
	新北市萬里區北基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萬里區北基里孝五街4號地下室	02-24924758
	社團法人新北市新莊恩典協會	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166號2樓	02-22022343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新北市東區跨國婚姻家庭服務中心	新北市汐止區茄苳路15號2樓	02-86476654
	社團法人新北市汐止心汐止情慈善協會	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395號2樓	02-26933166
	新北市三芝區福成社區發展協會	新北市三芝區埔頭里中山路14號2樓	02-26362740
	新北市八里新住民關懷協會	新北市八里區舊城裡華峰三街25號1樓	02-26104269
	天寧寺慈舟功德會	新北市平溪區嶺腳里嶺腳寮111號	02-24952732
	新北市百合志願服務協會	新北市新莊區景德路83號1樓	02-22799133
	社團法人新北市新莊恩典協會	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166號2樓	02-22022343

基隆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基隆市政府國際家庭服務中心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路 482 號 5 樓	02-24320495
私立	中正區新住民家庭社區服務據點	基隆市中正區信二路 272 號	02-24223045
	七堵區新住民家庭社區服務據點	基隆市七堵區大華一路 63-1 號	02-24554969
	信義區新住民家庭社區服務據點	基隆市信義區智慧里仁一路 7 巷 61 號	02-24251962

桃園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桃園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區復興路 135 號(新住民文化會館)	03-3330305
私立	『優質寶貝』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桃園區中華路 91 號 3 樓	03-3316379
	『蕙質蘭心』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中壢區莊敬路 873 號	0932-266642
	『幸福娘家』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龍潭區上華里大順路 209 號	0933-963706
	『攏寶貝』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國豐二街 6 號	03-2174895
	『楊梅區』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楊梅區武營街 23 號	0963-313896
	『越幸福』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中壢區中央東路 144 號	0931-546505
	『美麗佳人』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平鎮區龍興里龍德路 87 號	03-4387668
	『楓樹腳』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二段 946 巷 2 號	0963-007799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蒲公英』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中壢區成功路 139 號	03-4556020
	『萌芽』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中壢區自立里自立五街 5 號 1 樓	03-4350929
	『新原地』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復興區澤仁里忠孝路 56 號	03-3821269
	『大華』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龜山區大華里文化七路 118 巷 7 號	03-3182389
	『活力石磊』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新屋區石磊里 12 鄰水流 19 號	03-4771835
	『安平麒麟』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 411 號 3F 之 1	03-4941234
	『樹林社區』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觀音區樹林里泰安街 209 號	0935-786435
	『大檜溪』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桃園區興一街 65 巷 50 號 2 樓	03-3464042
	『吉祥福居』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蘆竹區吉林路 160 號	03-3218640
	『溪光』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桃園市大溪區介壽路 211 巷 54 弄 67 號	03-3801672

新竹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新竹市香山區社區服務據點	新竹市香山區華江街 6 巷 5 號	03-5375766
私立	新竹市外籍配偶關懷協會	新竹市香山區虎山里 22 鄰華江街 6 巷 5 號	0932-175934
	新竹市北區康樂社區發展協會	新竹市東大路三段 357 巷 6 號 2 樓	0920-111-593

新竹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新竹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二路 620 號	03-6570832
私立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新竹縣湖口鄉民族街 227 號	03-5998083
		新竹縣湖口鄉勝利二路 128 號	0911-242639
		新竹縣竹東鎮竹中路 36-1 號	03-5835580
		新竹縣寶山鄉寶新路 2 段 251 巷 25 號	03-5762295
		新竹縣關西鎮西安里七鄰中央街 75 號 5 樓	03-5878037

苗栗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苗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苗栗市為公路 8 號 3 樓	037-277017
	苗栗縣大湖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苗栗縣大湖鄉中正路 72 號 2 樓	0935-318631
	苗栗縣竹南鎮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苗栗縣竹南鎮佳興里 6 鄰光復路 452 號 2 樓	0933-973796
	苗栗縣公館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苗栗縣公館鄉館中村近光路 8 號	037-320541
	苗栗縣三義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苗栗縣三義鄉勝興村 29 鄰水美 315 之 56 號	0921-040775

台中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臺中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臺中市北屯區旱溪西路三段 260 號	04-24365842
	臺中市山線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臺中市豐原區明義街 46 號	04-25255995
	臺中市海線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臺中市大甲區水源路 169 號 3 樓	04-26801947
	臺中市大屯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臺中市大里區甲興路 100 號 5 樓	04-24865363
私立	社團法人台灣新移民協會	臺中市區繼光街 87 號	04-22290321
	社團法人臺灣陸配關懷聯誼促進會	臺中市東區東門路 109 巷 5 號	04-22830158
	社團法人台灣陽光婦女協會	臺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203 號	04-22850168
	社團法人台灣基督教好牧人全人關懷協會	臺中市北區錦新街 32 號 11 樓	04-24854157
	社團法人中華傳愛社區服務協會	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 447 號 2 樓	04-22984774
	臺中市南屯區新移民女性家庭關懷協會	臺中市南屯區新民巷 1-7 號	0931-827844
	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	臺中市西屯區逢甲路 225 巷 33 號	04-27080908
	臺中縣健康樂活關懷協會	臺中市北屯區瀋陽路二段 33 號	0937-72280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優質家庭教育發展促進會	臺中市大雅區學府路 25 號	04-25684838
	臺中市王海雲慈善發展協會	臺中市大雅區中清東路 33 號	0911-869983
	社團法人臺中市娘家關懷協會	臺中市潭子區合作街 30 號	04-25390506
	社團法人台中市親子閱讀協會	臺中市豐原區南陽街 120 號	04-25271292
	社團法人臺中市春天女性成長協會	臺中市東勢區本街 191 號	04-25875041
	臺中市慈心國際新住民交流協會	臺中市新社區東山街 52 號	0968-177623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社團法人台中市艾馨婦女協進會	臺中市大肚區育樂街 17 巷 30 號	04-26995520
	社團法人臺中市忘憂草協會	臺中市沙鹿區斗抵里天仁一街 30 號	04-26363008
	臺中市大肚山新住民關懷協會	臺中市龍井區中沙路南寮巷 21 弄 8 之 1 號	04-26333311
	臺中市清水區東山社區發展協會	臺中市清水區神清路 12 號	0975-196111
	社團法人臺中市復興產業協會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 2 段 158 號	04-22651499
	兩岸四川經濟文化交流協會	臺中市烏日區光明里五光路復光四巷 89 號	04-24521916
	臺中市喜樂文化推廣協會	臺中市太平區大興路 292 號	04-23937442
	社團法人臺中市國際語文教育協會	臺中市大里區喬城路 71 號	04-22800896
	社團法人台灣基督教好牧人全人關懷協會	臺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二段 323 號	04-2485-0890
	社團法人臺中市霧峰區婦幼保護協會	臺中市霧峰區光明路 113 號	04-23310995

南投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南投縣政府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二路 85 號三樓	049-2244755
私立	南投縣竹山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社團法人南投縣社會福利工作協會）	南投縣竹山鎮大明路 223 號	049-2656538
	南投縣南投市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社團法人南投縣家長關懷教育協會）	南投市藍田街 89 號	049-2236728
	南投縣埔里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南投縣樂活婦女關懷協會）	南投縣埔里鎮枇杷里東興一街 79 號	049-2995428
	南投縣國姓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南投縣新住民同心關懷協會）	南投縣國姓鄉國姓路 487-1 號	049-2724631

彰化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彰化縣彰化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暨社區服務據點	彰化市南郭路一段 60 號 4 樓	04-7237885
私立	彰化縣員林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台灣新移民發展與交流協會）	彰化縣員林市民生里四平街 43 號	04-8339839
	彰化縣鹿港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至誠慈善會）	彰化縣鹿港鎮永安二路 102 號	047784101
	彰化縣永靖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彰化縣永靖鄉東興路 75 號	04-8235451
	彰化縣溪湖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伊甸基金會）	彰化縣田中鎮斗中路一段 222 號 3 樓	04-8746380
	彰化縣芳苑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彰化縣基督教青年會）	彰化市民族路 267 號 3 樓	04-7225625

雲林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 22 號	05-5339646
私立	雲林縣社會關懷協會	雲林縣斗六市上海路 77 號	05-5350351
	社團法人雲林縣兒童福利發展協會	雲林縣斗六市永興路 213 號	05-5223040
	雲林縣鄉土人文關懷協會	雲林縣東勢鄉月興路 7 號之 1 號	05-6992996
	社團法人雲林縣婦幼關懷協會	雲林縣水林鄉文化路 4 號	05-7856981
	雲林縣斗南區新住民關懷服務據點	雲林縣斗南鎮五福二街 21 號	05-5970523
	雲林縣台西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雲林縣台西鄉海口村中山路 293 號	05-6980262

新住民及其子女跨文化環境、社會參與和自我認同之研究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雲林縣西螺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雲林縣崙背鄉長青街 100 號	05-6968705
	雲林縣北港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雲林縣水林鄉水北村文化路 4 號	05-7856981

嘉義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嘉義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嘉義縣竹崎鄉鹿滿村鹿鳴路 2 號	05-2611120
私立	日久他鄉是故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嘉義縣新港鄉公園路 28-1 號 4 樓	05-3747552
	共好新幸福-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嘉義縣朴子市博文街 10 號	05-3793748
	關懷之家-嘉義縣山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嘉義縣大林鎮中林里 163 號	05-2651505

嘉義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嘉義市新住民服務中心	嘉義市西區德安路 6 後 4 樓	05-2310445
私立	嘉義市欣願福利協會	嘉義市西區國華新村 27 號 2 樓	05-2320633
	嘉義市雙福基金會	嘉義市東區忠孝路 670-1 號	05-2348836
	興仁社區發展協會	嘉義市東區軍輝路 47 號	05-2307089
	嘉義市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	嘉義市西區福民里溫州二街 116 號	05- 2869126

台南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私立	第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無原罪方濟傳教修女會）	臺南市新營區民權路 61 號 3 樓	06-6330327
	第二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無原罪方濟傳教修女會）	臺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 315 號 7 樓	06-2992562
	第三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團法人台灣基督徒社會工作人員協會）	臺南市關廟區文衡路 111 號	06-5950585
	臺南市白河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臺南市蓮香養生協會）	臺南市白河區中正路 124 巷 34 號	06-6853696
	臺南市大新營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社團法人世界和平會）	台南市新營區新進路 2 段 161 號	06-6354330
	學甲、將軍、佳里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台南市合作運動推展協會）	台南市學甲區中正路 153 號	06-7835138
	臺南市東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臺南市神州新住民文化交流協會）	台南市東區育樂街 158 巷 2 號	0979559922
	府城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社團法人台南市新住民關懷服務協會）	台南市南區中華西路一段 332 號 2 樓	06-2633015
	新住民家庭關懷服務據點—愛無國界、多元風情（臺南市玉井區玉田社區發展協會）	臺南市玉井區民權路 134 號 3 樓	06-5747041
	後壁新住民家庭服務據點（臺南市後壁區嘉田社區發展協會）	台南市後壁區嘉田里 46-28 號	06-6881826
	新住民支持性服務據點—色彩人生，A 瀛下營（臺南市博愛關懷社區協會）	臺南市下營區新北街 217 號	06-6899697
	「有你相隨—社會更美」社區服務據點（社團法人臺南市新向陽協會）	臺南市東山區青葉路二段 49 號	0972787323
109 年度永康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台南市合作運動推展協會）	台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 38 巷 4 號	06-7835138	

高雄市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左營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高雄市左營區實踐路 4 號	07-5828981
	旗山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高雄市旗山區中正路 199 號	07-6627984
私立	高雄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財團法人基督教芥菜種會）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36 號	07-2353500
	鳳山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高雄市鳳山區大東二路 100 號	07-7191450
	路竹新住民及婦女家庭服務中心（財團法人高雄市林柔蘭社會福利基金會）	高雄市路竹區中正路 51 號 3 樓	07-6962779
	財團法人高雄市基督教會錫安堂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366 號 5 樓	07-3155571
	社團法人高雄市新住民互助發展協會	高雄市小港區永義街 177 號 1 樓	07-8016129
	高雄市外籍（南洋）姊妹關懷協會	高雄市前鎮區和隆街 15 號	07-8124015
	社團法人台灣信徹蓮池功德會	高雄市前鎮區保泰路 177 號	07-7172170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海員漁民權益保護協會	高雄市前鎮區漁港中一路 2 號 1 樓 5 室	07-8227296
	高雄市基督教女青年會	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三路 101 號 9 樓	07-272001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	高雄市鼓山區濱海二路 23-2 號	07-5218931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南區分事務所	高雄市旗津區發祥街 58 號	07-5716101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	高雄市鳳山區新富路 590 巷 10 號	07-7675462
	社團法人高雄市仁武慈暉志願協會	高雄市仁武區文武里仁林路 5 號	07-3759727
	社團法人高雄市林園魔法屋愛鄉協會	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北路 191 號(3 樓)	07-6464183
	愛加倍全人社區關懷協會(不做新住民服務)	高雄市左營區果峰街 10 巷 7 號 1 樓	07-5821578
社團法人高雄市生命樹國際關懷協會	高雄市楠梓區益群路 77 號 B1	07-3647777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社團法人高雄市甲仙愛鄉協會	高雄市甲仙區中正路 138 之 2 號	07-6754099
	社團法人高雄市佳音社區營造協會	高雄市內門區木柵里木柵 44 號	07-6681139
	社團法人高雄市小鄉社造志業聯盟	高雄市美濃區福安街 12 號	0910857758
	高雄市六龜區新開部落災後重建協會	高雄市六龜區新發里和平路 305-2 號	07-6791550
	社團法人台灣凝愛關懷弱勢協會	高雄市旗山區大德里德昌路 63 號	0927136523
	財團法人高雄市林柔蘭社會福利基金會	高雄市橋頭區成功北路 76 號	07-6112246
	社團法人高雄市綠繡眼發展協會	高雄市岡山區柳橋東路 36 號	07-6224415
	社團法人高雄市芴助慈善會	高雄市梓官區通港路 23 號	07-6106693
	高雄市湖內區公館社區發展協會	高雄市湖內區中正路一段 53 巷 1 號	07-6990198

屏東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私立	屏東縣新故鄉文教發展協會	屏東市勝義巷 7 號	08-7327513
	社團法人屏東縣好好婦女權益發展協會	屏東縣潮州鎮光澤巷 16 號	08-7891929
	社團法人屏東縣海口人社區經營協會	屏東縣東港鎮興東路 201 號 2 樓	08-8338610
	社團法人屏東縣瓊麻園鄉文教發展協會	屏東縣恆春鎮恆南路 158 號	08-8893001
	屏東縣佳冬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屏東縣佳冬鄉溫馨家園促進會）	屏東縣佳冬鄉石光村民有街 25 號	08-8660261
	屏東縣麟洛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社團法人屏東縣花木蘭文化產業發展協會）	屏東縣麟洛鄉中山路 675 號	08-7217699
	屏東縣恆春鎮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社團法人屏東縣海角快樂人關懷協會）	屏東縣恆春鎮恆公路 1048 巷 1 弄 2 號	08-8894519
	屏東縣萬巒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屏東縣萬巒鄉泗溝社區發展協會）	屏東縣萬巒鄉泗溝村永平路 49 號	08-7810542

宜蘭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宜蘭縣婦女暨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宜蘭縣宜蘭市同慶街 95 號 4 樓	03-9328822
私立	宜蘭縣新住民關懷協會	宜蘭縣蘇澳鎮聖賢路 331 巷 2 樓 5 號	0939-807057
	社團法人宜蘭縣宜萱婦幼關懷協會	宜蘭縣羅東鎮光明街 107 號	0928530496
	新住民家庭宜蘭市社區服務據點	宜蘭市聖後街 164 號	03-9364338
	新住民家庭宜蘭縣員山鄉社區服務據點	宜蘭縣員山鄉復興路 4 號	03-9225492
	大南澳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蘇澳鎮南強里南澳路 12-2 號	03-9984305
	新住民家庭服務蘇澳鎮據點	宜蘭縣蘇澳鎮蘇南路 46 號	0932-165-235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宜蘭縣羅東鎮清潭路 146 號 2 樓	03-9511027

花蓮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花蓮縣新住民家庭服務	花蓮市文苑路 12 號 3 樓 (社福館)	03-8246996
私立	花蓮縣培力生活發展協會	花蓮市化道路 5-8 號	03-8221985
	新住民人文發展交流協會	花蓮市建國路 28 巷 10 號 2 樓，	03-8350097
	博愛全人發展協會	吉安鄉仁里五街 1 號	03-8526576
	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	吉安鄉吉昌三街 323 號	03-8533830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牛犁社區交流協會	壽豐鄉豐山村中興街 37 號	03-8650243
	牛根草社區發展促進會	鳳林鎮公正街 3 號	03-8762101
	中華民國合家歡協會	玉里鎮五權街 7 號	03-8883488

台東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私立	社團法人臺東縣外籍配偶協會	台東市中正路 103 號 2 樓	089-320051
	臺東縣卑南鄉外配社區服務據點（臺東縣多元移民關懷協會）	臺東縣卑南鄉和平路一段 130 號	089-385073
	臺東市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臺東縣後山福利協會）	台東市新興路 1 巷 61 弄 26 號	0905-104039
	太麻里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臺東縣新住民友誼聯盟協會）	太麻里鄉泰和村民權路 70 號 1 樓	0913-400009

金門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金門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瓊徑路 35 號	082-318823
私立	金門縣新住民公共事務協會	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4 號	082-321368
	金門縣新住民互助協會	金門縣金城鎮環島西路一段 239 巷 1 弄 18 號	0906226191
	金門縣新移民關懷協會	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4 號	082-321368
	金門縣新住民社區照顧服務關懷據點	暫時查不到	082-334166
	金門縣烈嶼鄉新住民社區照顧服務關懷據點	金門縣烈嶼鄉上庫 27-1 號	082-364000

連江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公立	連江縣政府新住民服務中心	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 156 號 4 樓	0836-23884

澎湖縣

性質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私立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東南亞婦女關懷協會)	馬公市中華路 242 號 3 樓	06-9268690
	澎湖縣馬公市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	馬公市中興里樹德路 31 號	06-9260797
	澎湖縣湖西鄉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湖西社區發展協會)	澎湖縣湖西鄉湖西村 11-6 號	06-9920859
	澎湖縣七美鄉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	澎湖縣七美鄉平和村 9 號	06-9971016
	澎湖縣白沙鄉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澎湖縣白沙鄉健康舞蹈協會)	A：澎湖縣白沙鄉港子村 54-2 號 B：澎湖縣白沙鄉赤崁漁港新村 20-1 號	06-9932627
	澎湖縣西嶼鄉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	A：澎湖縣西嶼鄉赤馬村緝馬灣 78-1 號 B：澎湖縣西嶼鄉池東村 138-1 號	06-9261790
	澎湖縣西嶼鄉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將軍社區發展協會)	澎湖縣望安鄉將軍村 161-1 號	0975494977
	南港社區活動中心(澎湖縣七美鄉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	澎湖縣七美鄉南港村 10-1 號	06-9971016
	A：西嶼鄉圖書館二樓 B：私立財團法人天主教澎湖教區附設惠民啟智中心	六合路 41 巷 3 號	06-9261790

參考書目

一、中文

- 內政部移民署 (2019)。108 年外籍配偶人數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統計表。
2019 年 09 月 19 日，網址 <https://www.immigration.gov.tw/5385/7344/7350/8887/?alias=settleddown>
- 王翊涵 (2018)。與姐妹志工一起工作：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支持性志願服務初探。《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22(2)，49-94。
- 王雅玄 (2010)。多元文化特色的學校改革—建構與反思。《教育資料與研究》，97，2-24。
- 王雅玄 (2018)。從跨國社群到界認同的文化知識革新—臺灣跨文化人口之研究。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期中報告。
- 台灣種子文化協會 (2016)。文化部藝文體驗推廣實驗計畫：盼新住民適性揚才、自立紮根。《文化部台灣社區通》。2019 年 9 月 10 日，取自 <https://is.gd/z6BugW>
- 朱雅萱、陳志賢 (2010)。淺談新移民家庭青少年子女自我認同。《教師之友》，51(3)，22-30。
- 江南發 (1991)。《青少年自我統合與教育》。高雄：復文。
- 吳瓊洳、蔡明昌 (2009)。新移民子女文化認同與學校適應關係之研究—以雲林縣就讀國中階段之新移民子女為例。《屏東教育大學學報—教育類》，33，459-488。
- 吳瓊洳、蔡明昌 (2017)。新住民雙重文化認同與生活適應之研究。《嘉大教育研究學刊》，39，1-32。
- 李瑞金、張美智 (2004)。從文化觀點探討東南亞外籍配偶在臺灣之生活適應。《社區發展季刊》，105，101-108。
- 孟昭昶、賴毓潔 (2010)。外語能力與跨文化能力之探討-以南台灣大學生為例。《外國語文研究》，12，99-123。
- 林俊傑 (2007)。邁向多元文化校園中的信任與認同—一位小學教師的敘說 (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嘉義縣。
- 社團法人嘉義縣扶緣服務協會(新住民家庭服務工作)
http://www.fuyun.artcom.tw/ap/cust_view.aspx?bid=36
- 邱碧珍 (2009)。台灣新住民女性認同歷程之研究—以原生國(地區)為越南籍婚

- 姻移民女性為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科教育學系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俞明仁（2017）。越南新移民與佛教信仰：以「台灣越南智德佛教文化交流協會」為例。圓光佛學學報，30，135-198。
- 柯凱瀛（2017）。台灣新移民成年子女族群認同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大學，臺北市。
- 徐瑞雲（2013）。以優勢觀點探討新住民女性之社區參與與培力歷程（未出版碩士論文）。中國文化大學，臺北市。
- 袁 愷（2010）。外籍配偶文化適應與臺灣認同—以臺南縣官田鄉為例。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高婉貞（2009）。國中學生多元文化課程與教學之研究：以新移民族群及其相關議題為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國教署（2017）。南向人才交流—發揮新住民子女跨國文化成長優勢。2019年9月5日，取自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466626808DACC64B
- 張春興（1989）。張氏心理學辭典。臺北：東華。
- 張春興、林清山（1989）。教育心理學。臺北：東華書局。
- 張欽星（2009）。從增能賦權觀點探究新移民女性參與志願服務的學習經驗（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南投縣。
- 張琬涓（2013）。新台灣之子雙文化認同的心理歷程探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交通大學，新竹市。
- 張肇烜（2018）。【人心人術】過去是台中第一廣場……她說：「現在是我們在台灣的第二個家」。想想副刊。2019年9月12日，取自 <https://www.thinkingtaiwan.com/content/7083>
- 張慶惠（2007）。台灣地區外籍配偶之研究：以桃園縣新住民學習中心學員為例。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公共政策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張學謙（2004）。結合社區與學校的母語統整教學。台灣語文研究，2，171-192。
- 教育部（2019）。107學年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2019年9月19日，網址 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829446EED325AD02&sms=26FB481681F7B203&s=4C810A112728CC60
- 教育部（2019）。各級學校縣市別校數統計。2019年9月22日，網址 <https://stats.moe.gov.tw/>
- 教育部（2019）。新住民子女各階段就學統計。2019年9月22日，網址

<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cp.aspx?n=1B58E0B736635285&s=D04C74553DB60CAD>

- 陳玉玫 (2001)。我是問題學生～兩位中輟學生的學校經驗與自我認同。國立花蓮師範學院國民教育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市。
- 陳玉慈 (2018)。祂使人夜間歌唱—新住民女性的教會參與和生活適應 (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南投縣。
- 陳佑淵 (2007)。國小退休教師社會參與及生活品質之相關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嘉義縣。
- 陳坤虎 (2001)。青少年自我認同與父母管教態度及自尊之關係。國立臺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陳坤虎、雷庚玲、吳英璋 (2005)。不同階段青少年之自我認同內容及危機探索之發展差異。中華心理學刊，47(3)，249-268。
- 陳美玲 (2019)。飲食生活型態與消費行為關係之研究-以東南亞籍新住民為例。中國文化大學生活應用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楊華美 (2017)。沒想到來台灣，會是如此不幸的火坑...外籍新娘一番話，道出跨國婚姻無盡的辛酸。2020年03月18日，取自：
<https://www.storm.mg/lifestyle/250199>
- 葉郁菁 (2010)。跨國婚姻家庭文化與語言學習不對等現象之探討。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97，20-42。
- 榮彩君 (2007)。青少年社會化關係、自我認同與自尊之相關研究-以苗栗縣跨國婚配子女為例 (未出版碩士論文)。中國文化大學，臺北市。
- 趙善如、龔家琳、吳雅玲、鍾鳳嬌、陳婕誼 (2016)。我是可以幸福的一東南亞婚姻移民女性復原力的展現。社會發展研究學刊，18，19-53。
- 劉樹雯 (2013)。故鄉？他鄉？新臺灣之子對東南亞籍母親原鄉文化認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南投縣。
- 蔡依庭 (2017)。新移民女性社會參與和家庭支持經驗之探討。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蔡雅雯 (2011)。新移民子女族群認同之敘事研究 (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
- 蔣玉嬋 (2009)。以社區節慶促進社區發展之探討。社區發展季刊，127，304-317。
- 鄭慧娟 (2009)。女性婚姻經驗與自我認同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賴惠華 (2018)。新住民參與社區工作之研究-以雲林縣新住民居家美髮服務為例

- (未出版碩士論文)。環球科技大學，雲林縣。
- 鍾慧華 (2017)。金門地區東南亞籍新住民女性識字情況與休閒生活現況之探討 (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金門大學，金門縣。
- 顏倩霞 (2009)。視覺障礙青年父母依附、同儕依附與自我認同關係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彰化市。
- 顏淑婷 (2010)。新住民女性參與互助團體對家庭影響之研究~以高雄市旗津區印尼南洋姊妹支持聯誼會為例 (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高雄市。
- 蘇俐穎 (2017)。屏東新住民社區參與：多元族群的培力與社造。台灣光華雜誌。2019年9月10日，取自 https://www.taiwan-panorama.com/Articles/Details?G_uid=a7894f96-3c42-4639-8cf9-98e07ea49e3c&CatId=3
- 蘇琬玲 (2007)。退休教師社會參與與老化態度關係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嘉義縣。
- 鐘重發 (2005)。化弱勢為強勢—外籍配偶子女的雙語教學。師友月刊，453，74-75。
- 顧美俐 (2014)。新移民女性與宗教信仰。輔仁社會研究，4，129-167。
- 龔元鳳 (2007)。大陸與東南亞新移民女性子女族群認同之差異研究 (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臺南大學，臺南市。

二、外文

- Arasaratnam, L. A. & Doerfel, M. L. (2005),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competence: identity key components from multicultural perspectiv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tercultural Relations*, 137-163.
- Black J. S., & Mendenhall M. (1989). A practical but theory-based framework for selecting cross-cultural training methods.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28(4), 511-539.
- Castles, S. (2003). Migrant settlement, transnational communities and state strategies in the Asia Pacific region. In Iredale, R., Hawksley, C., & Castles, S. (Eds.), *Migration in the Asia Pacific: Population, settlement and citizenship issues* (pp. 3-26).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 Chang, W. W. (2007). The negative can be positive for cultural competence.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10(2), 225-231.
- Cheek, J. M., & Briggs, S. R. (1982). Self-consciousness and aspects of identity.

- Journal of Research in Personality*, 16, 401-408.
- DeVellis, R. F. (1991). *Scale Development Theory and Applications*. London: SAGE.
- Dubos, R. (1965). *Man adapting*. New He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Erikson, E. H. (1968). *Identity: youth and crisis*.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mpany.
- Glick-Schiller, N. (1997). Who are Those Guys? A Transnational Reading of the U.S. Immigrants Experienc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Becoming American/ American Becoming: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to the United States,”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Council*, Jan, 18-21, 1997, Sanibel Island, Florida.
- Hall, E. T. (1960). The silent language in overseas business. *Harvard Business Review*, 38(3), 87-95.
- Kim, Y. Y. (2005). Adapting to a new culture. In W. Gudykunst (Ed.), *Theorizing about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Thousand Oaks, CA: Sage.
- Kuo, Y. F., Raji, M. A., Peek, M. K., & Goodwin, J. S. (2004). Health-related social disengagement in elderly diabetic patients. *Diabetes Care*, 27 (7), 1630-1637.
- Luhtanen, R., & Crocker, J. (1992). A collective self-esteem scale: Self-evaluation of one's social identity.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18, 302-318.
- Ogbu, J. U. (1991). Immigrant and involuntary minoriti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In Gibson, M. A. and Ogbu, J. U.(Eds.), *Minority status and schooling: A Comparison Study of Immigrant and Involuntary Minorities*(pp. 3-33).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ing Inc.
- Phinney, J., Horenczyk, G., & Vedder, P. (2001). Ethnic identity, immigration, and well-being: An interactional perspective. *Journal of social studies*, 57(3), 493-510.
- Portes, A. (1995). Children of immigrants: segmented assimilation. In A. Portes (ed), *The Economic Sociology of Immigration*.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248–280.
- Portes, A., L. Guarnizo and P. Landolt (1999). *The study of transnationalism: pitfalls and promise of an emergent research field*.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2(2), 217–237.
- Rodgers, J. S. & McGovern T. (2002), Attitudes toward the culturally different: the role of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barriers, affective responses, consensual stereotypes, and perceived threa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tercultural Relations*,

609-631.

Stephan, C. W. & Stephan, W. G. (1989). After intermarriage: Ethnic identity among mixed-heritage Japanese-Americans and Hispanic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51, 507-519.

Taylor, E. W. (1994). Intercultural competency: A transformative learning process. *Adult Education Quarterly*, 44(3), 154-174.

Thompson, R. (2006). *Social participation or social distancing: agency, personal & community leadership*. Paper presented at the meeting of ACROD National Conference on Social Participation, Sydney, Australia.

Urban Dictionary (2015). 2015/11/2 retrieved from <http://www.urbandictionary.com/define.php?term=transculturalism>